

五二二

中國營造學社彙集

旋漪圖



第五卷 第二期

投 稿 簡 章

- (一) 凡討論我國營造學之著作，除譯稿外，均表歡迎。文體不拘白話或文言。
- (二) 稿件能否登出，概不退還，但附寄郵費聲明退還者，不在此例。
- (三) 稿件如經採用，每千字酬費五元以上。插圖像片係投稿人自製而非轉載他人者，每幅另奉酬費，數目臨時酌定。
- (四) 却酬稿件，文責自負。受酬者，本社有酌量修改之權。
- (五) 社員論文及報告，文責由作者自負，受酬與否，希預事聲明。
- (六) 受酬稿件自揭載後，其著作權即完全歸本社所有，不得再於他處發表。
- (七) 稿件須用墨筆繕寫清楚，加標點符號，如能依本刊行款(每面十五行每行三十八字)繕鈔尤佳。
- (八) 插圖須用墨線，俾易製版。像片宜清晰且帶磁面。
- (九) 投稿人須開列詳細住址，並簽字蓋章。
- (十) 稿件登出後，本社按照投稿人住址，奉寄稿費。如登出一月後尚未收到者，祈賜緘查詢。但以登出後六個月為限，逾期本社不負責任。
- (十一) 凡通信討論某事項，經本社認為有發表價值者，仍照投稿例酌奉稿費。

本 社 出 版 書 籍

- |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彙刊第一卷至第三卷 (二) 彙刊第四卷一二三四期 (三) 彙刊第五卷一期 (四) 工段營造錄 (五) 一家言居室器玩部 (六) 元大都宮苑圖考 (七) 營造算例 (八) 梓人遺制 (九) 牌樓算例 (十) 園冶 (十一) 正定古建築調查紀略 (十二) 清式營造則例 (十三) 岐陽世家文物圖像冊 (十四) 岐陽世家文物考述 (十五) 三几圖(蝶几燕几匡几) (十六) 大同古建築調查報告 (十七) 同治重修圓明園史料 (十八) 雲崗石窟中所表現的北魏建築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絕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每期八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每期八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李斗著 四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李笠翁著 三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絕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梁思成編訂 一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絕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劉敦楨編訂 五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明計成著 甲種一元八角 乙種一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梁思成著 五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梁思成著 甲種八元五角 乙種五元五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梁思成著 甲種五元 乙種四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八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一元八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梁思成著 甲種一元六角 乙種一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劉敦楨著 六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梁思成著 六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林徽音著 四角</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劉敦楨</p> |
|--|---|

中國營造學社彙刊第五卷第二期目錄

漢代建築式樣與裝飾

鮑鼎 劉敦楨 梁思成

定興縣北齊石柱

劉敦楨

泉州印度式雕刻

庫瑪拉要彌著 劉致平譯

哲匠錄

劉儒林

東西堂史料

劉敦楨

明代營造史料

單士元

本社紀事

漢代的建築式樣與裝飾目錄

屋頂

科棋

柱及礎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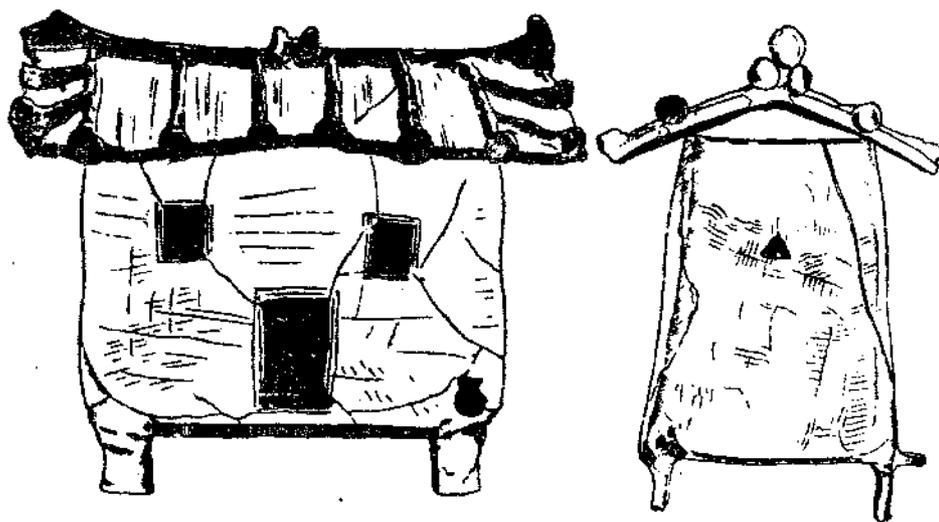
門窗與發券

平坐及欄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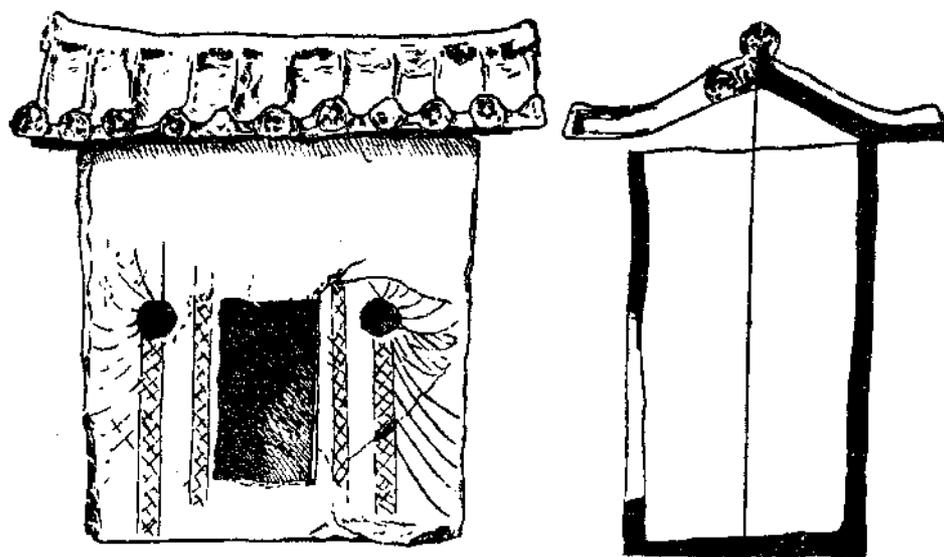
臺基

牆壁穹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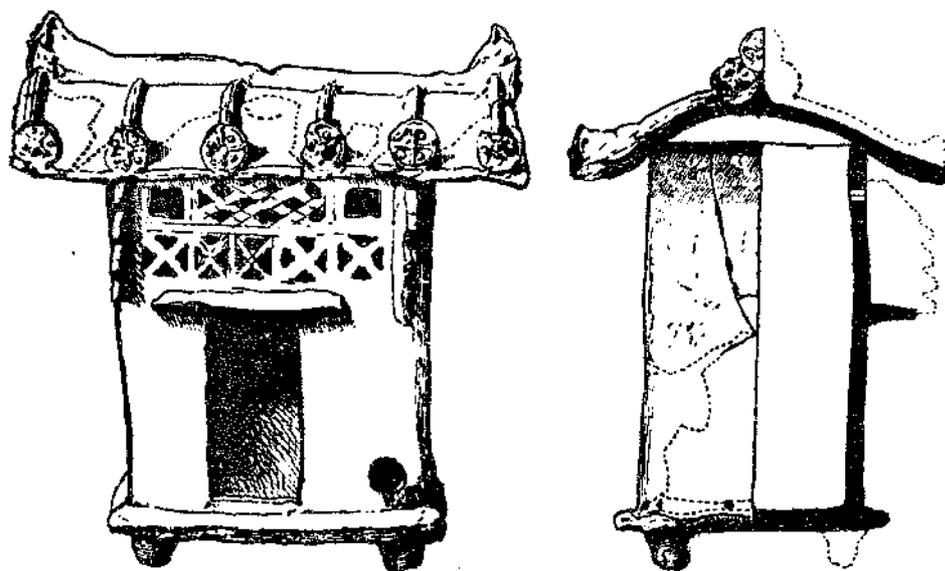
裝飾雕刻



器明墓漢驛城牧(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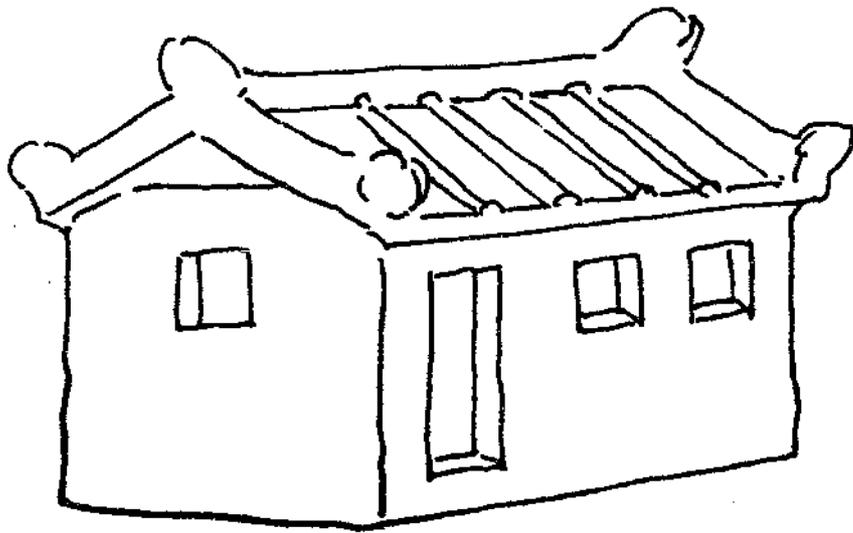


器明墓漢裡山南(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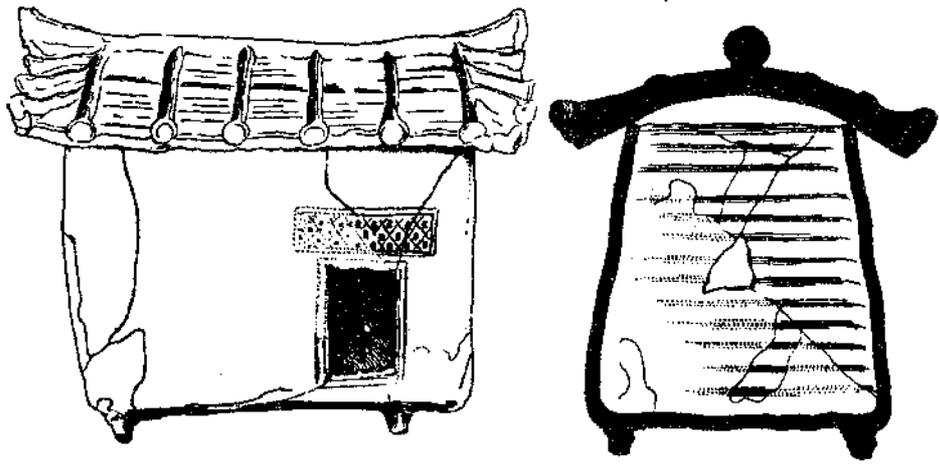


器明墓漢裡山南(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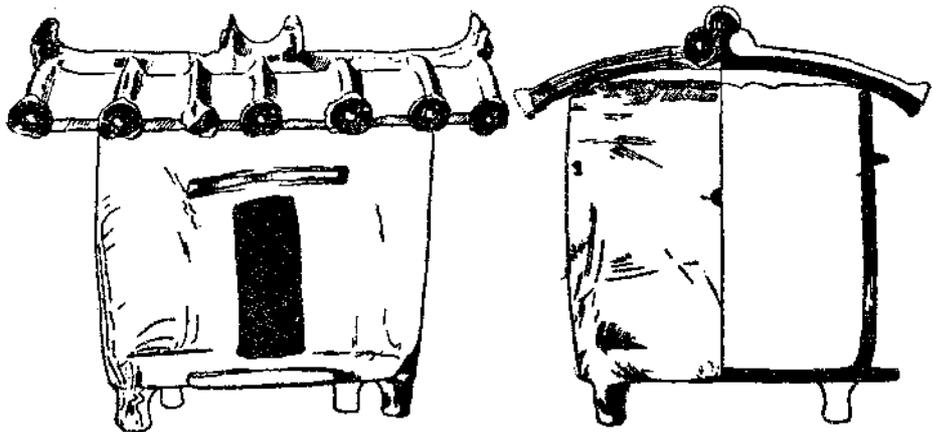
根據速寫



器明漢之中述箸 Laufer (甲)



器明墓漢裡山南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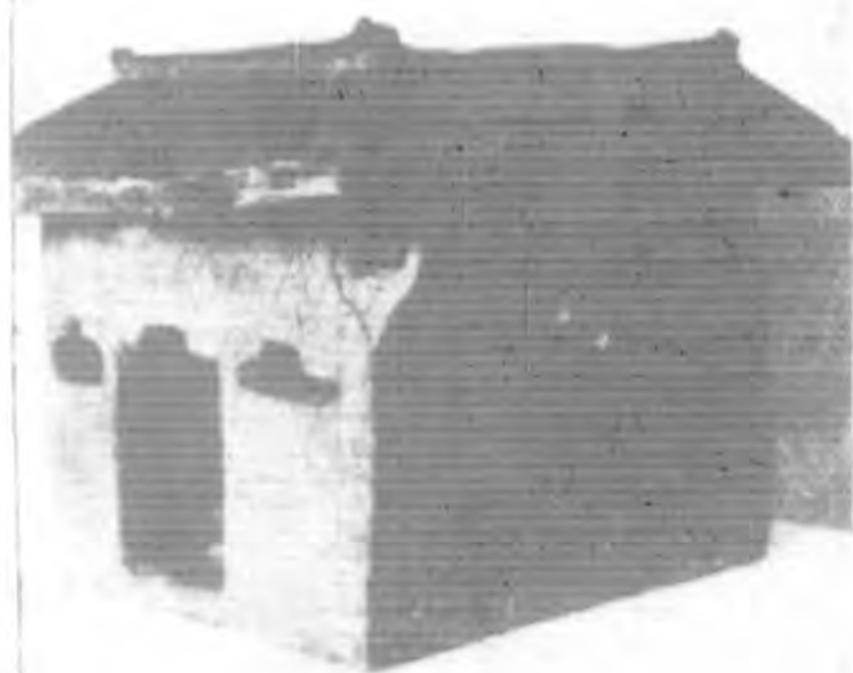
器明墓漢裡山南 (丙)

自東方考古學會叢刊轉載



自東方考古學會叢刊轉載

器明墓漢子城營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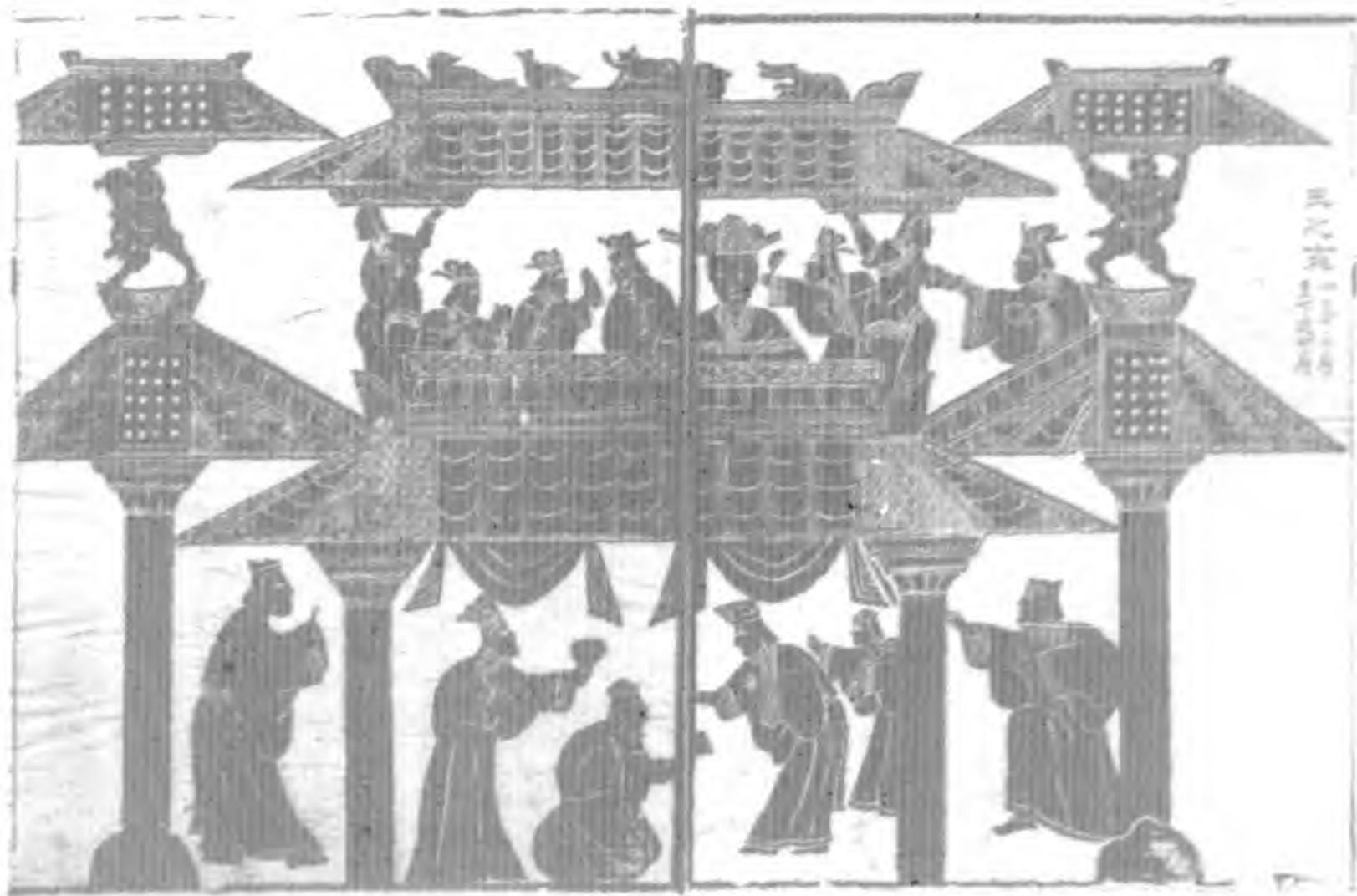


器明漢藏父玉王 (乙)



石像畫山城兩 (丙)

自關野貞氏支那山東省墳墓表帥轉載



石像畫祠梁武 (甲)



漢書全日傳法
 施人休屠王子
 沒入宮武帝幸
 其欲拜拜中賜
 姓金氏後為平
 騎將軍又曰
 金日磾子數歸
 而子甚有法度
 上聞而嘉之
 死諡忠貞其像
 于甘泉宮著曰
 休屠王明人
 碑高九尺
 非此亦法
 書休屠休屠內
 不王王關
 錄續有文片

石像畫祠梁武 (乙)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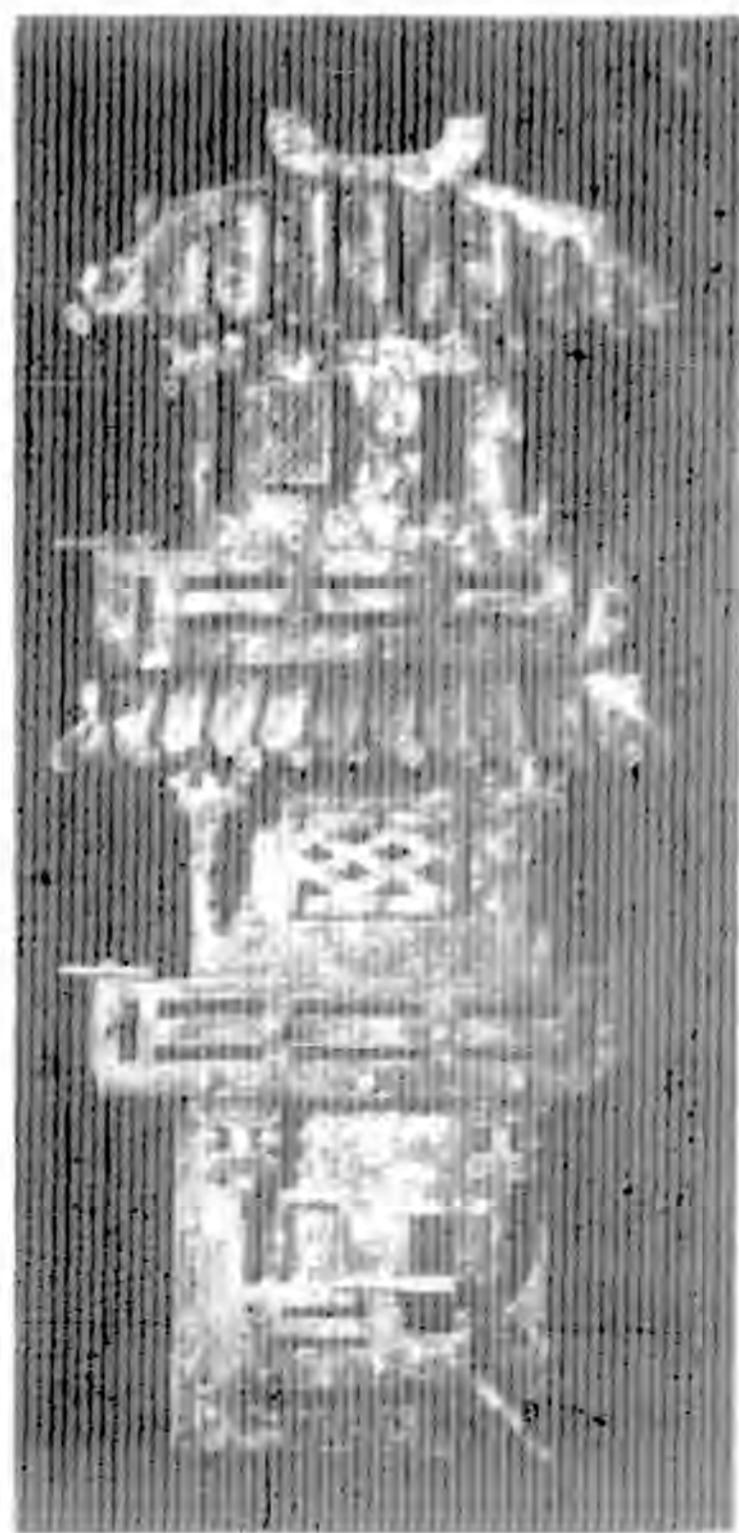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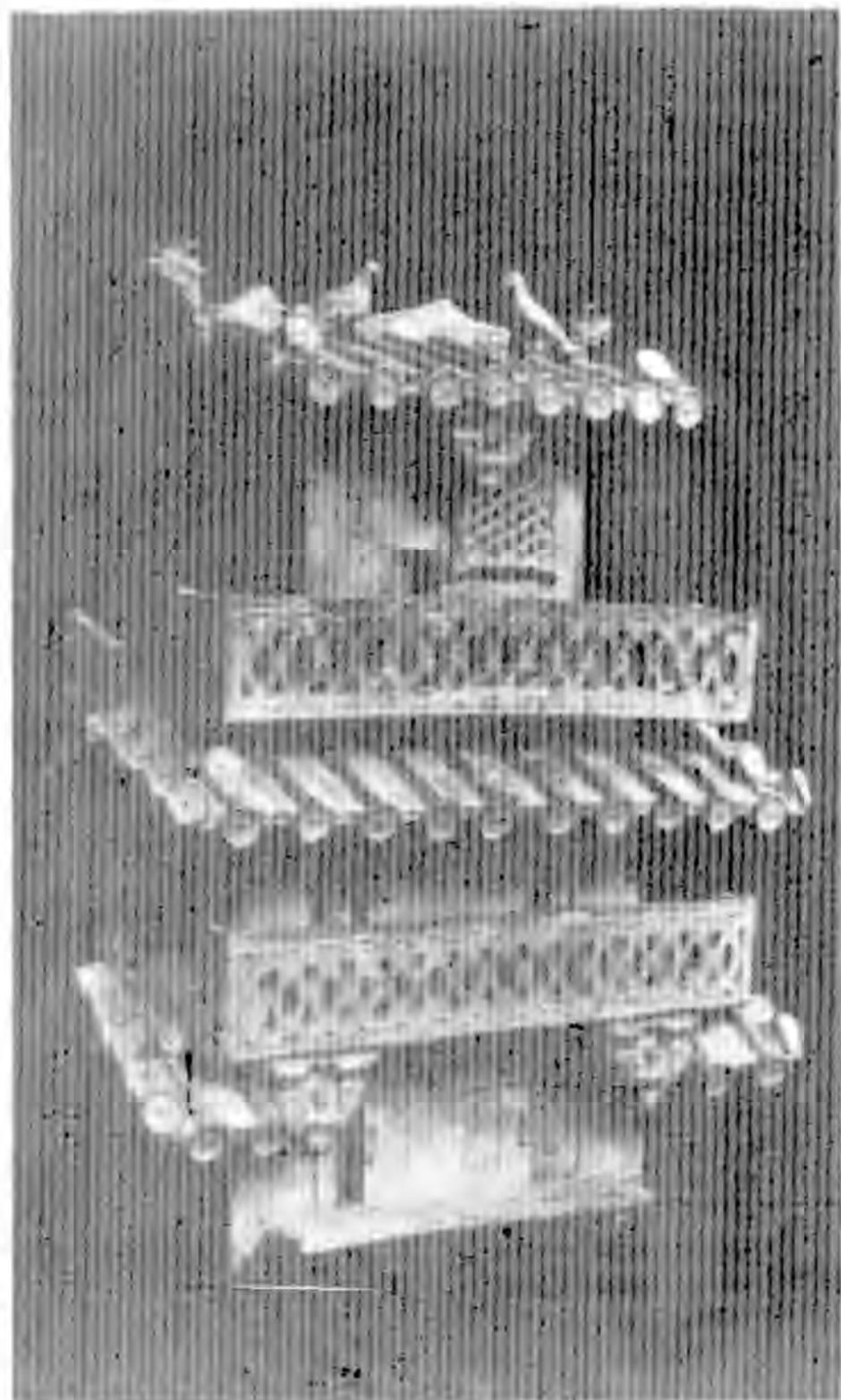
(丙)



(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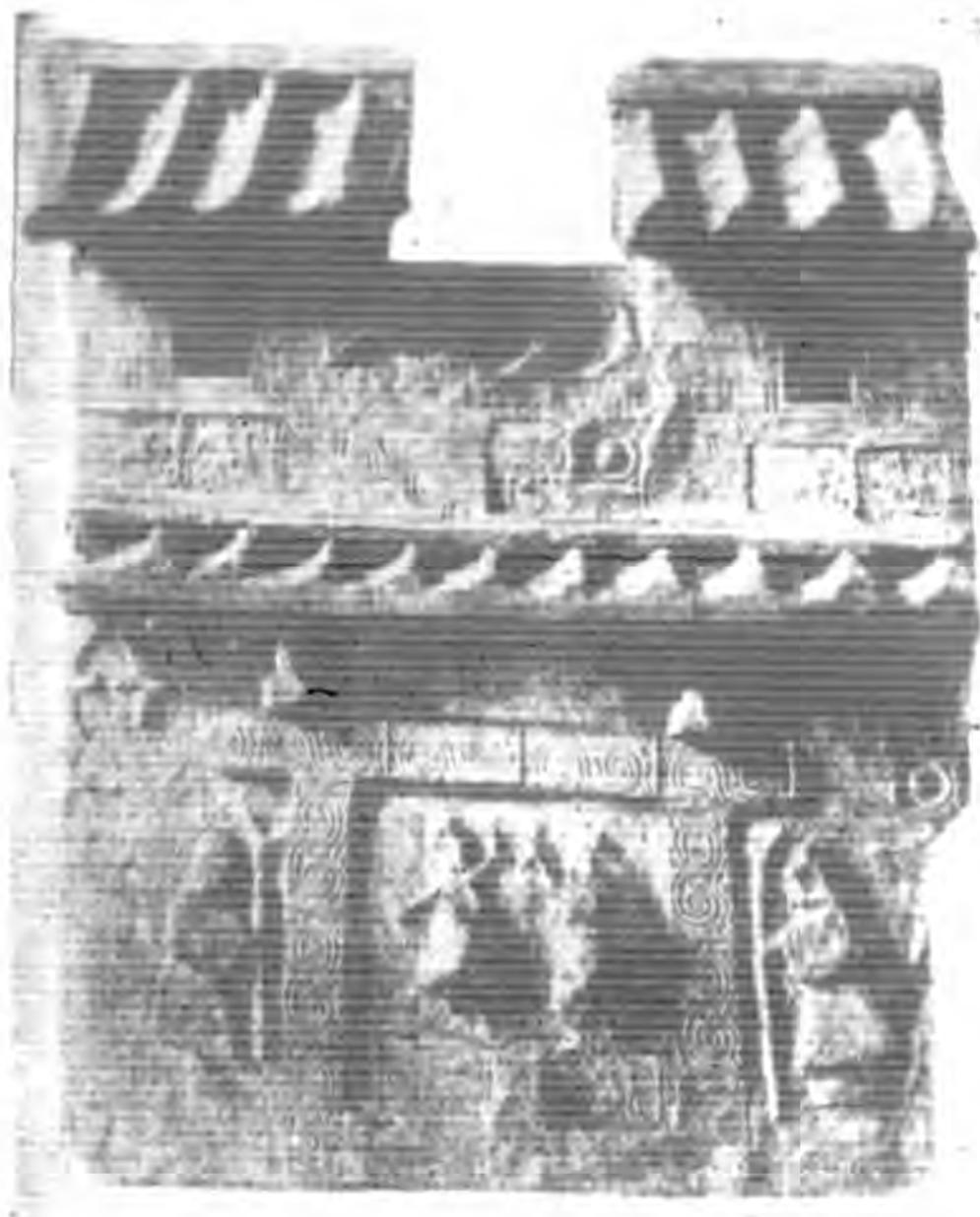
器明漢藏館術美術大佛哈 (甲)



器明漢藏館物博學大亞尼文雪彭 (乙)



器明漢藏生先庵題華 (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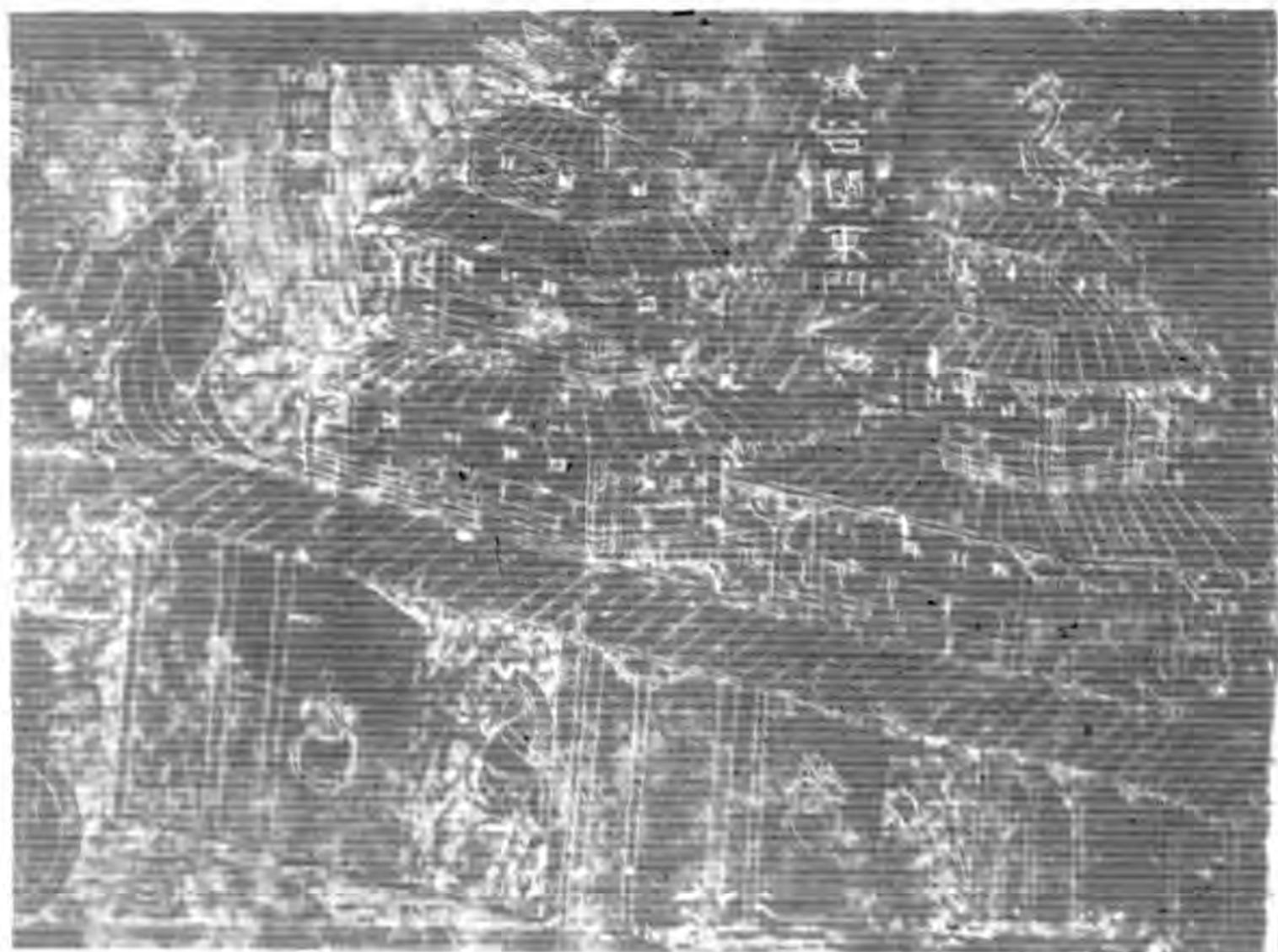


器明漢藏館物博顛列不 (乙)



器明漢之中述著編勞 (甲)

思成繪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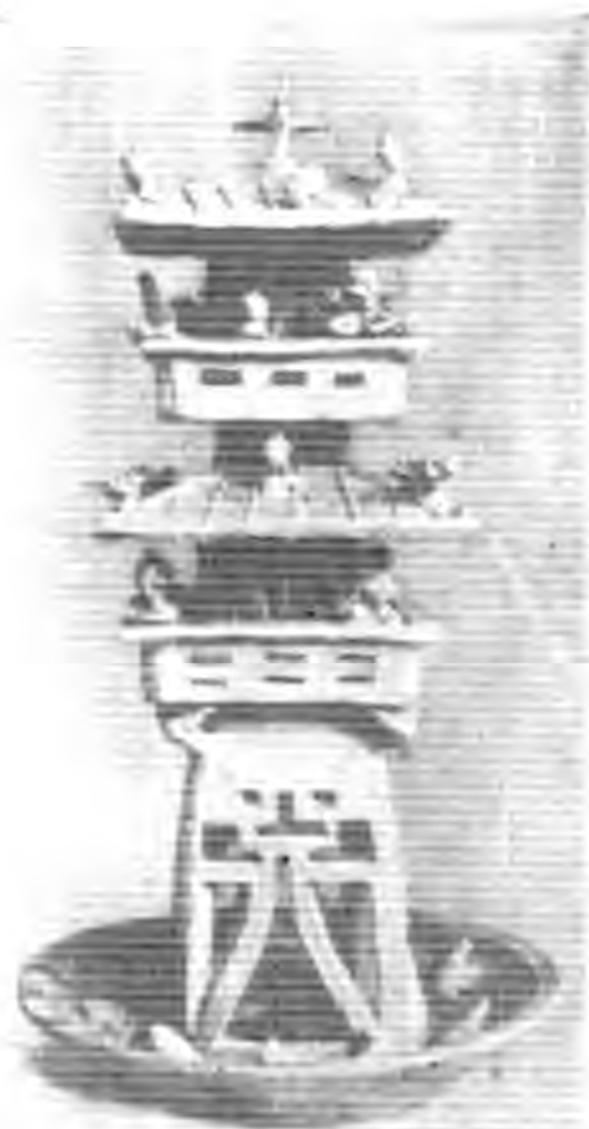
石像畫殿館術美頓士波 (丙)

思成蒐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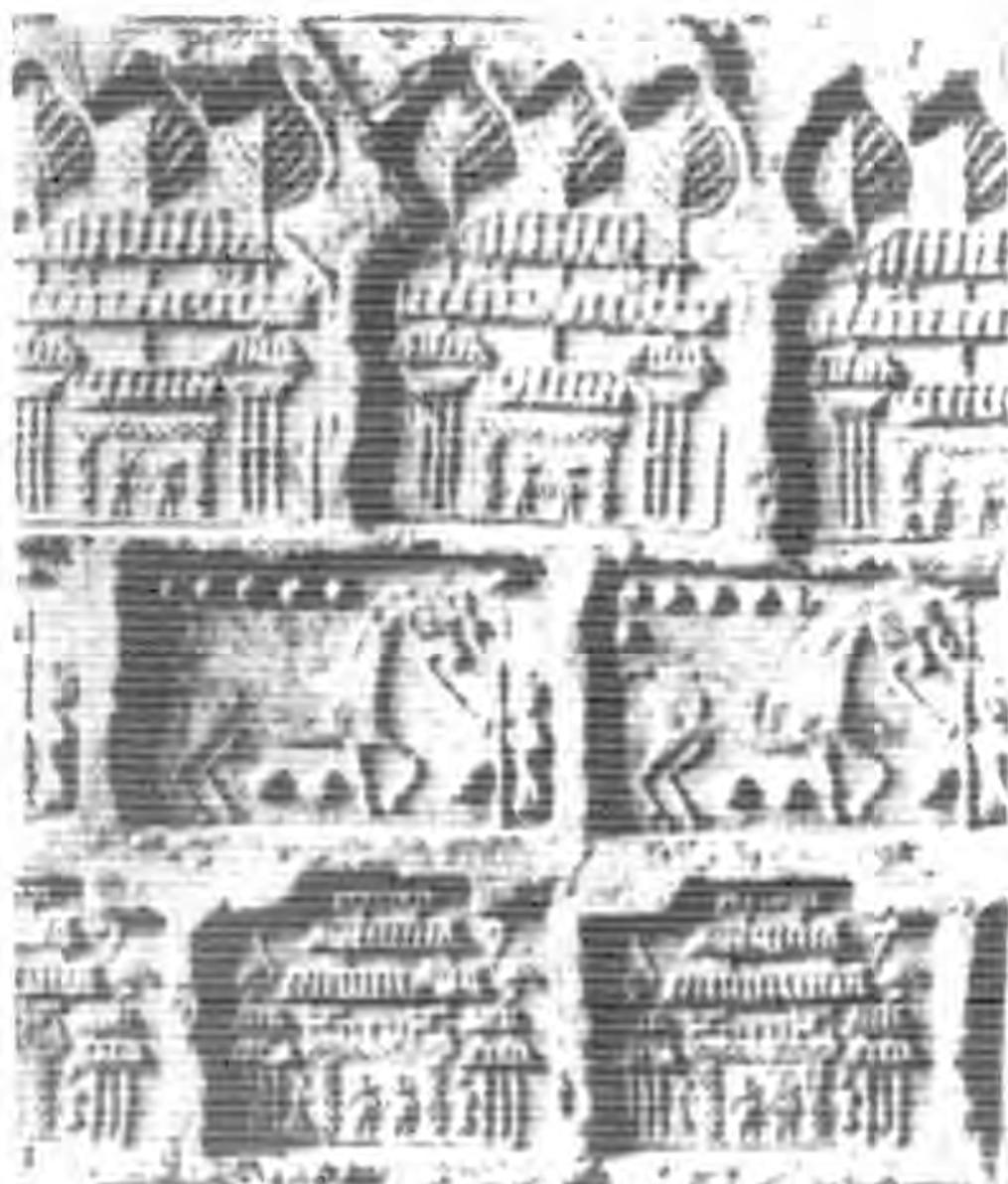


石像畫藏館物博 Metropolitan 約紐 (甲)

景成苑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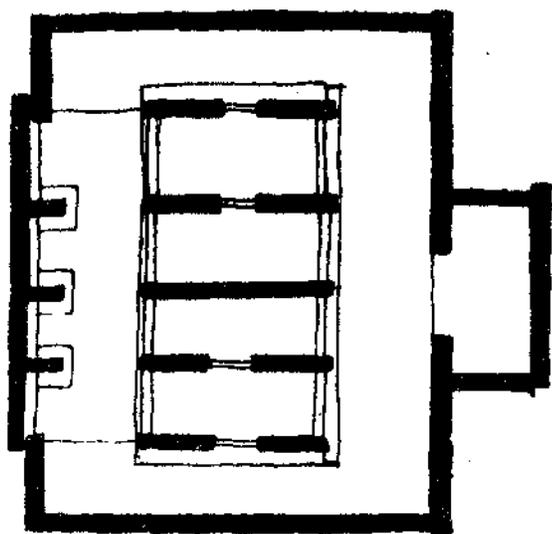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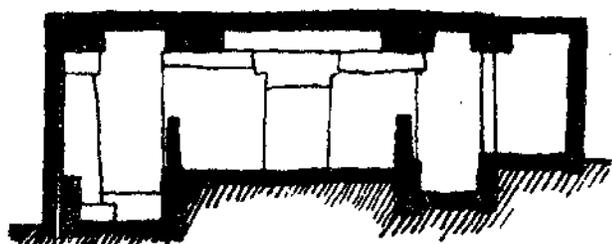


器明漢之中魂管生浦霍 (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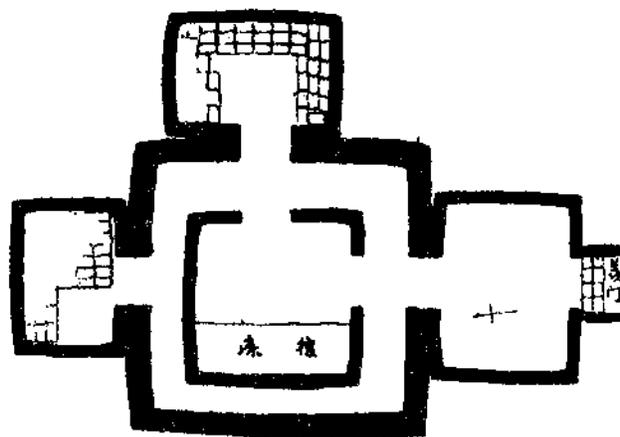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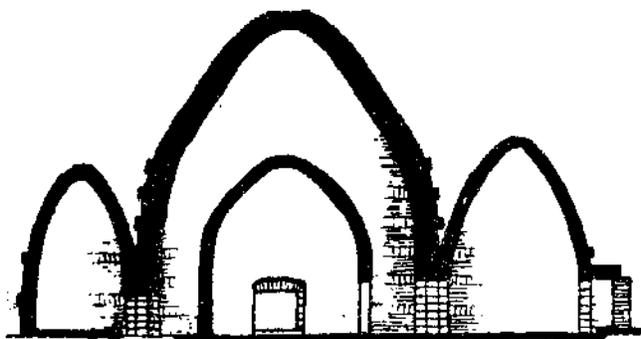


自支那總藝博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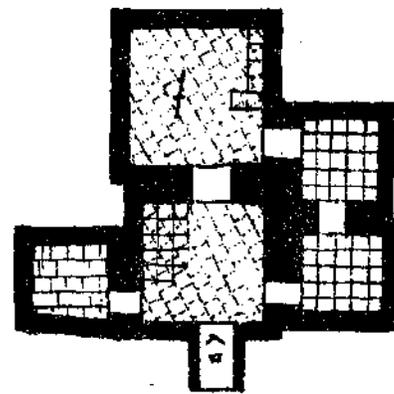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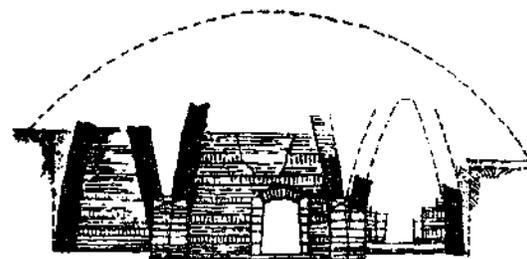
磚景漢藏學大國帝京東本日 (乙)



(甲) 鄧縣漢墓平面及剖面



(乙) 鄧城子第二號墓剖面及平面透視圖



(丙) 刁家屯五室墓平面及剖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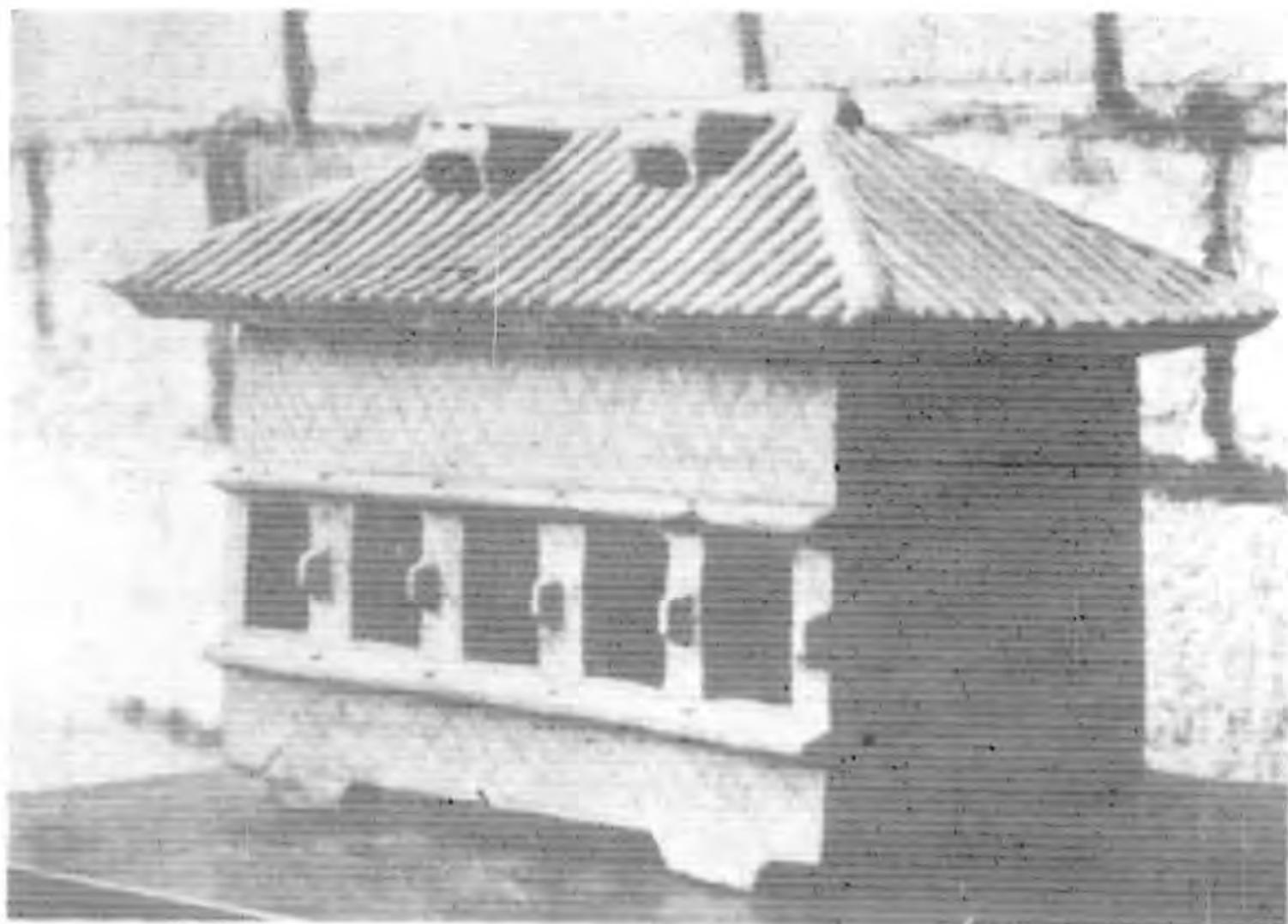


自河田耕作氏支那古明器泥象圖說轉載

器明漢藏學大國帝都京本日 (甲)



器明漢藏學大國帝都京本日 (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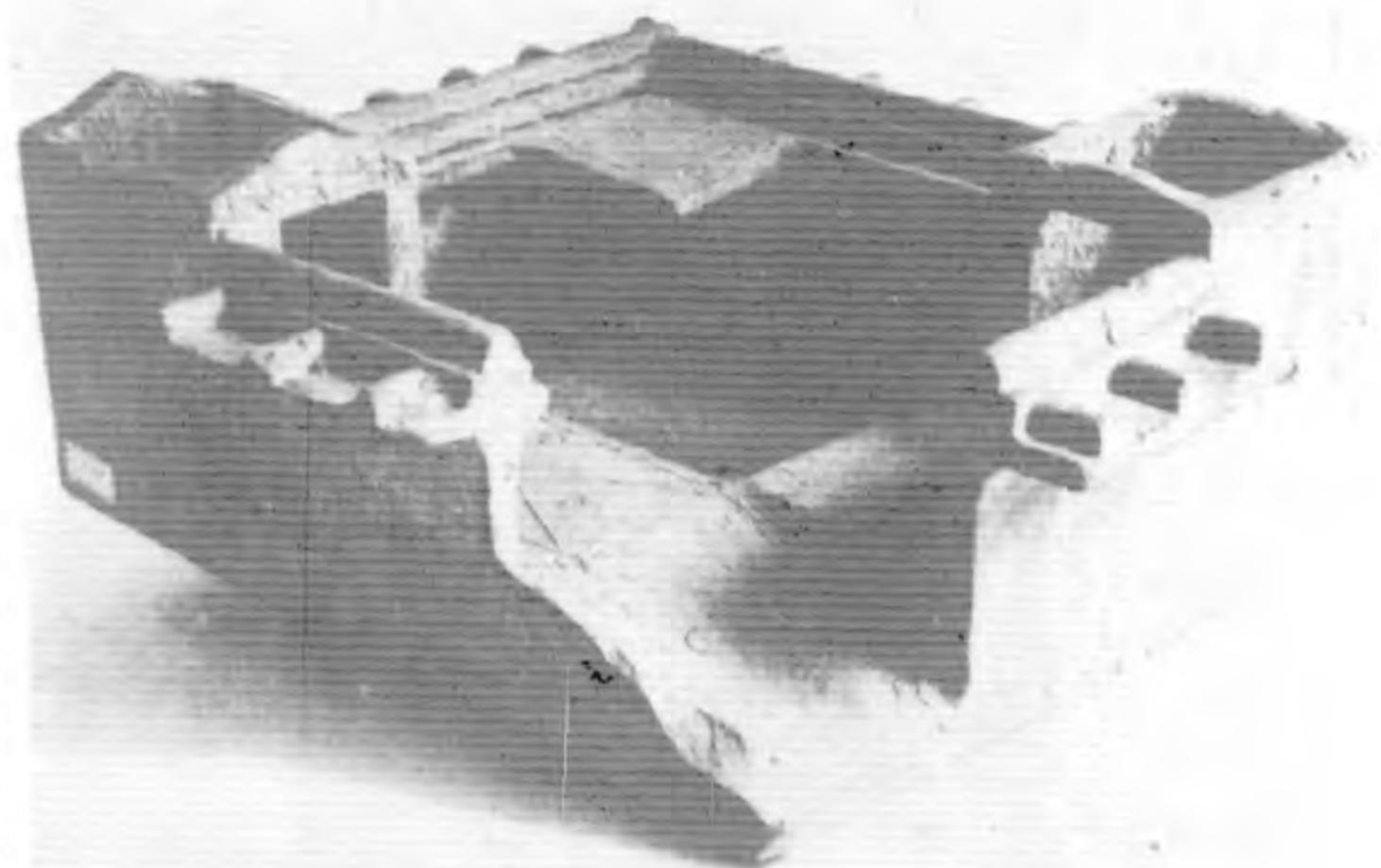
器明漢土出州壽藏館書圖立省東山 (乙)

本社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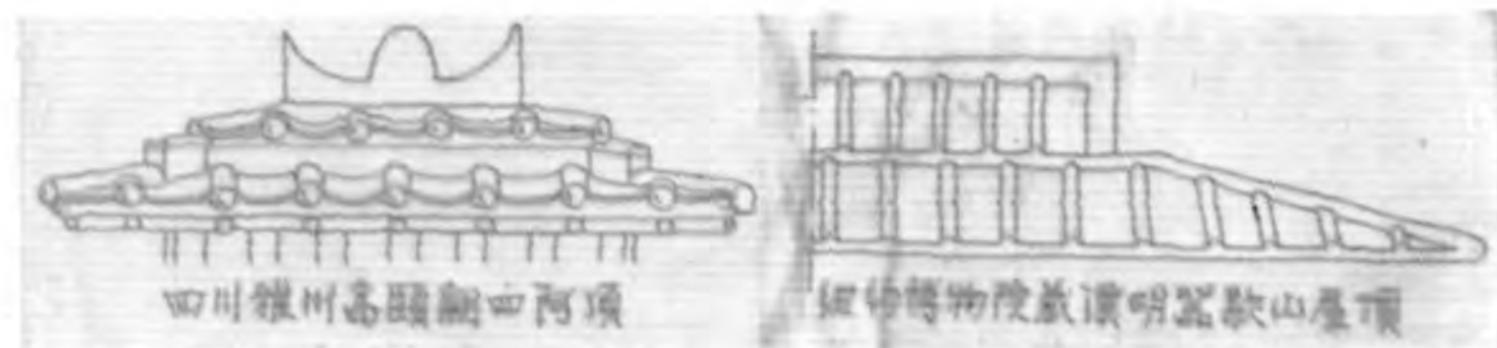
自東方考古學會叢刊轉載



器明漢藏館術美頓士波 (甲)



器明漢藏學大國帝都京本日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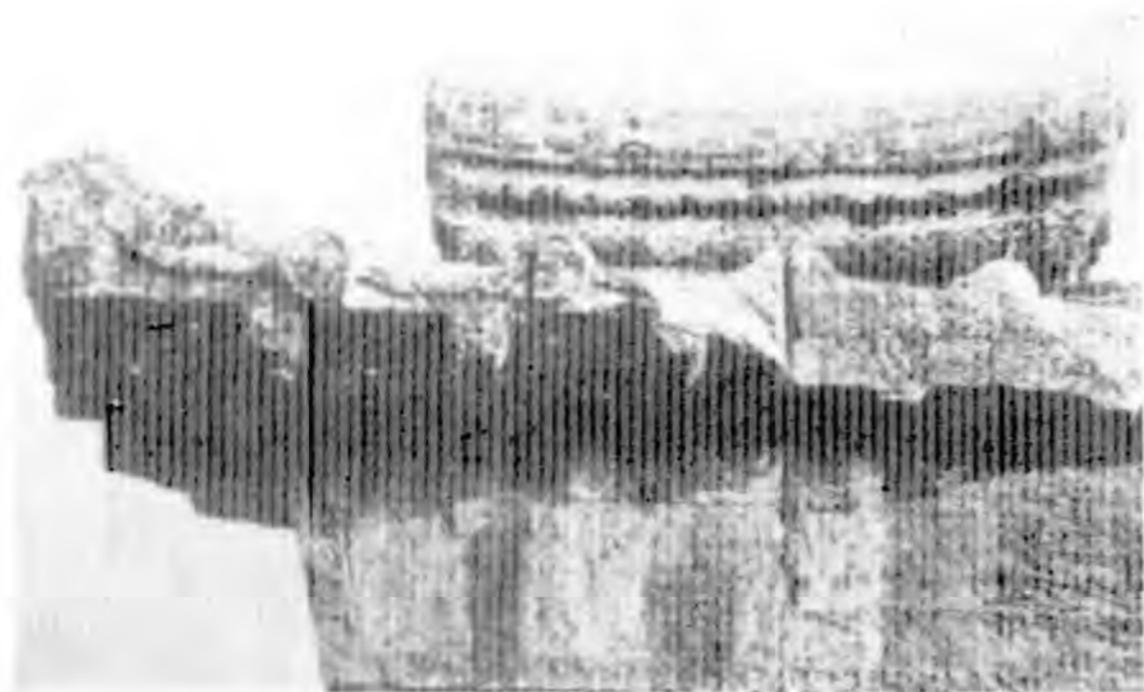
四川雅州高顯廟西阿頂

紐約博物院藏漢明器款山屋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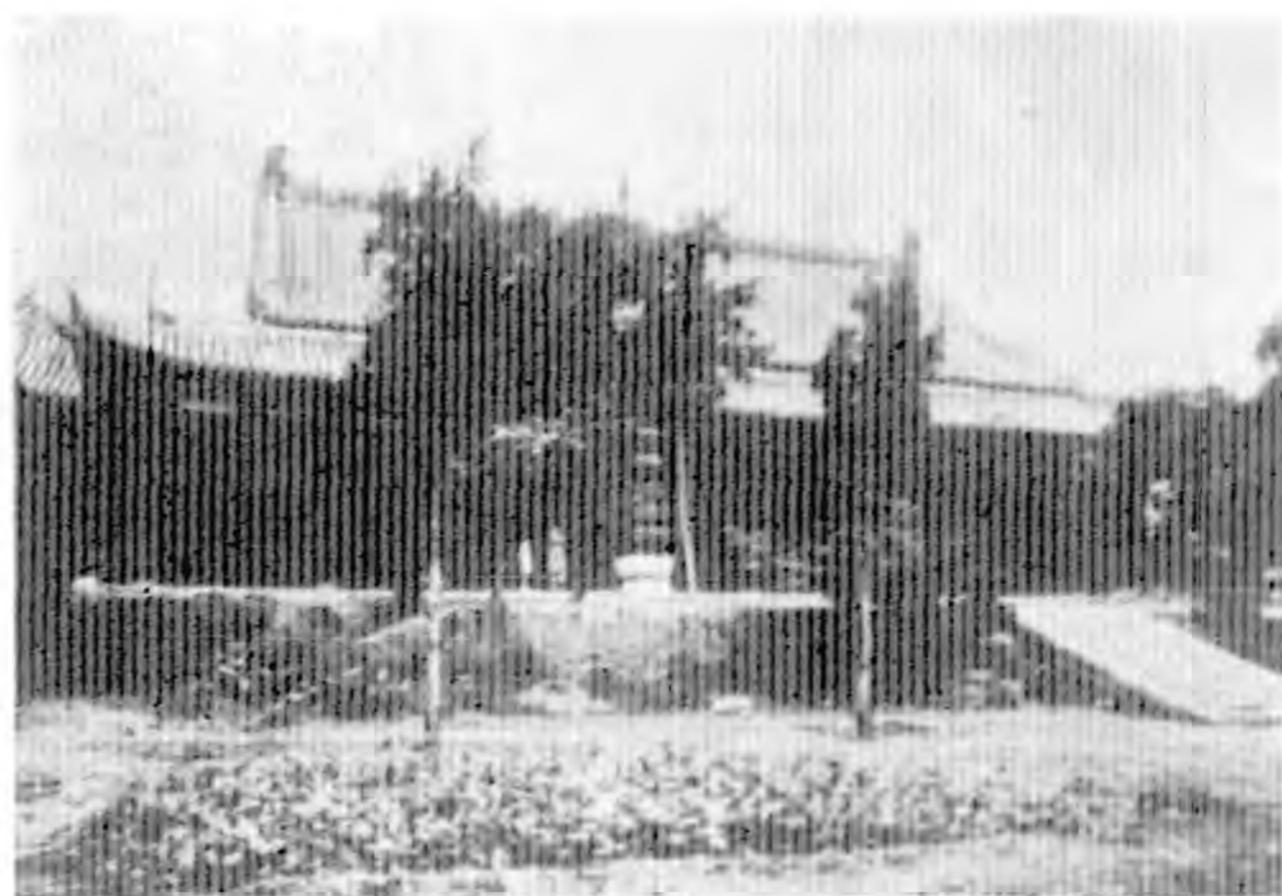
頂屋漢 (丙)

思成速寫

自支那古明器泥象圖說轉載



(正面) 頂闕石室太山嵩 (乙)



殿大寺昌福東縣霍西山 (甲)

本社攝影



(面側) 頂闕石室太山嵩 (丙)

自
支
那
建
築
博
覽



1, 2, 3, 武梁祠石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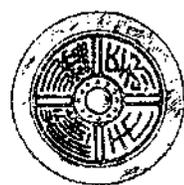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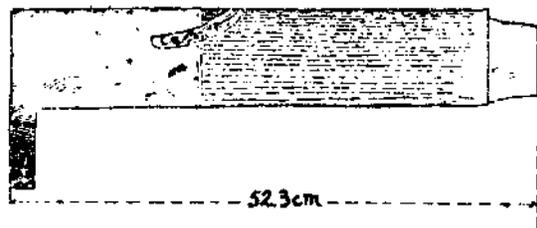
4 南山裡漢明器

5 紐約博物館藏漢畫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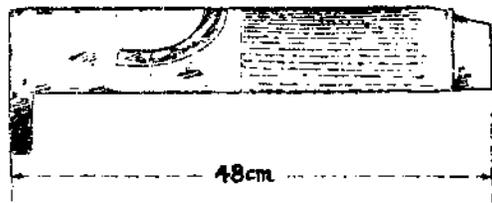
6 哈佛大學藏漢明器

7, 8 兩城山漢畫石

(甲) 漢代脊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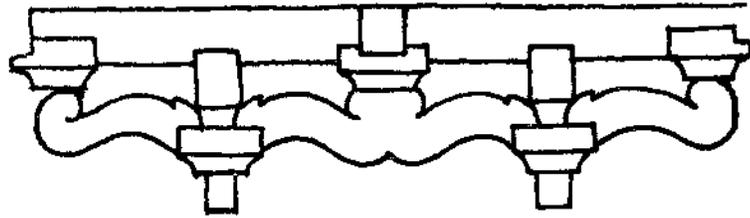
18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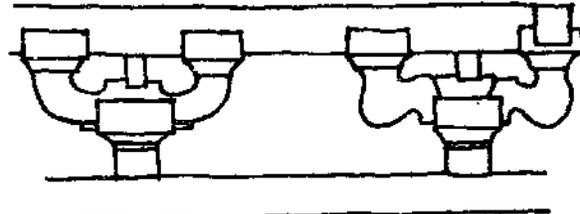
14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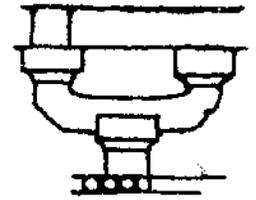
(乙) 秦漢瓦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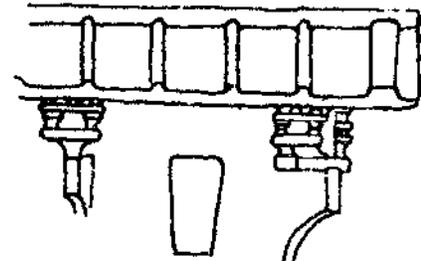
(丙)沈府君石闌斗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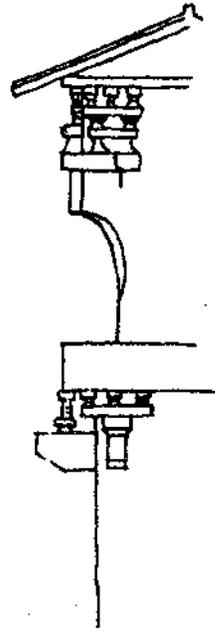
(乙)高頭石闌斗拱



(甲)湯煥石闌斗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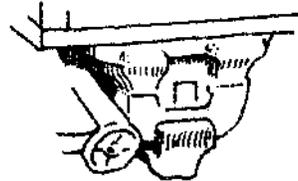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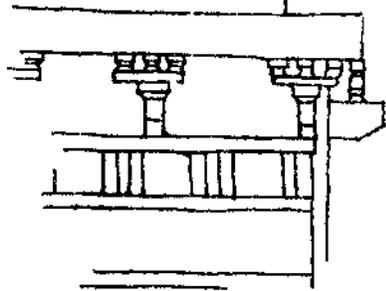
(庚)漢明器(穆勒氏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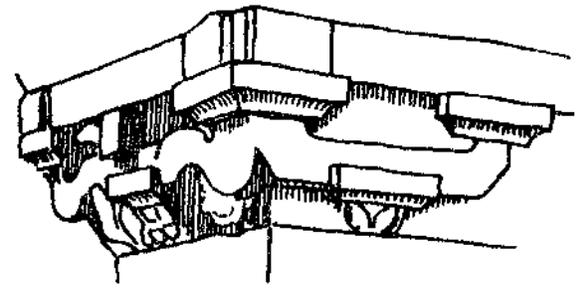
(戊)玉蟲厨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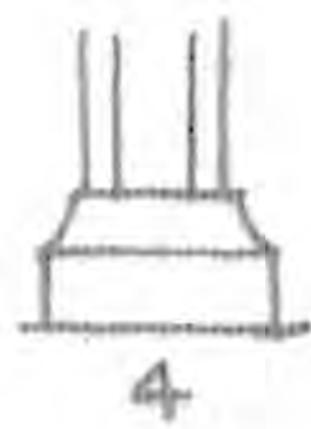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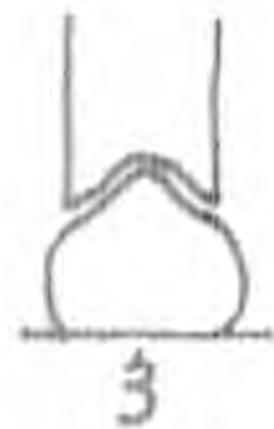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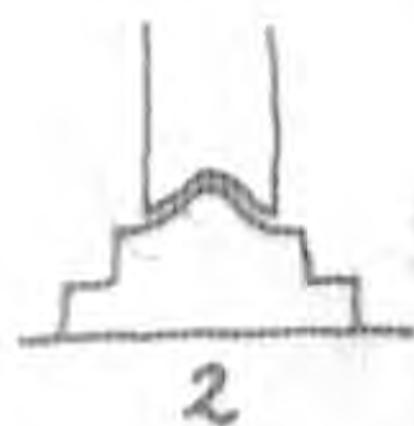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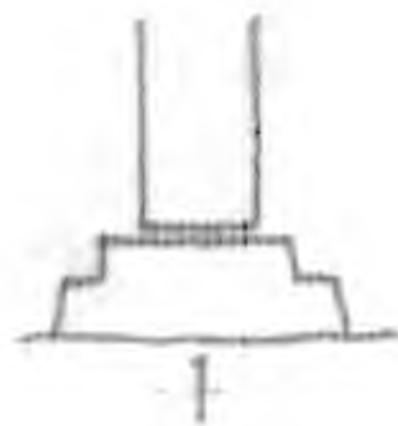
(丁)函谷關東門石刻



(己)漢明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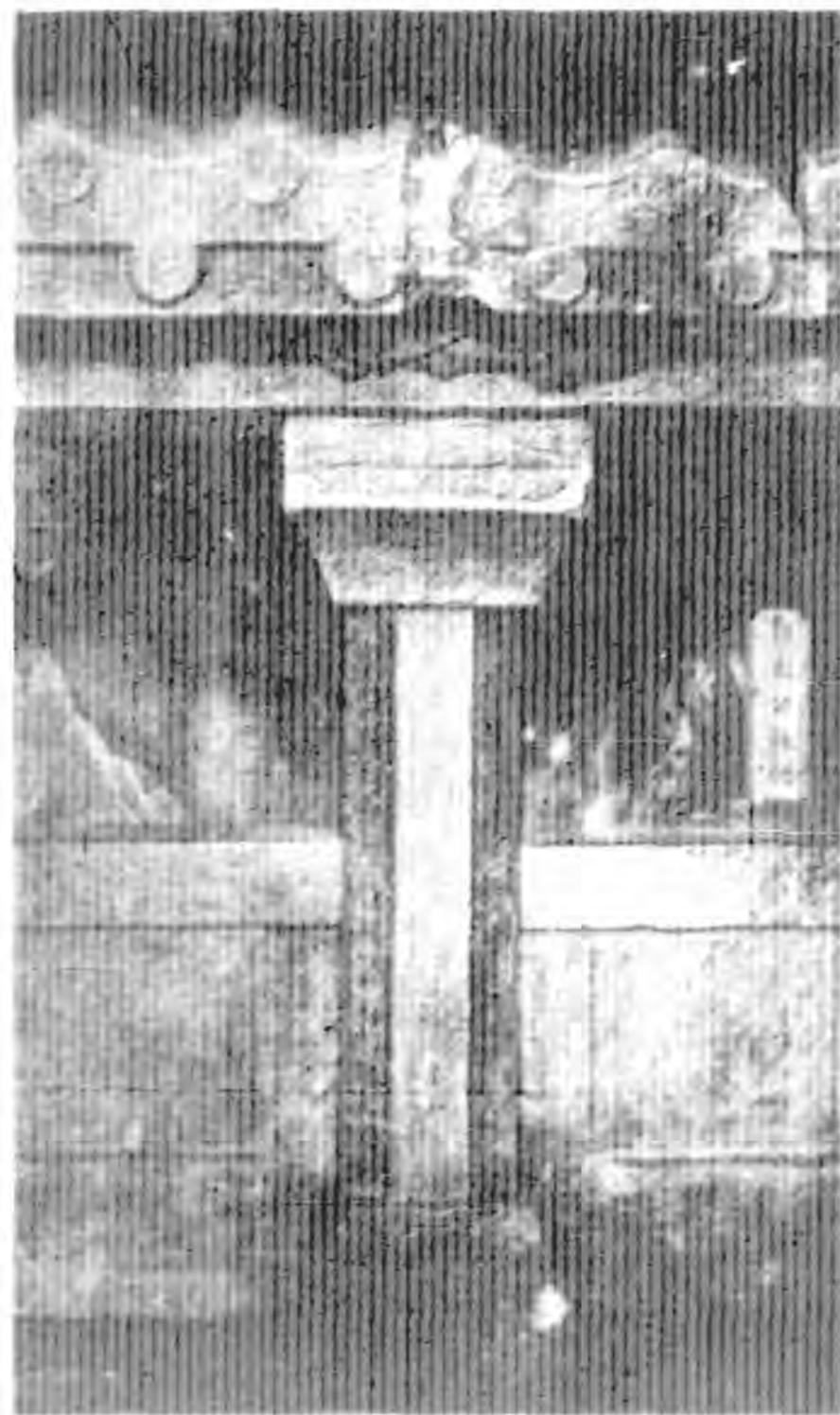


(辛)趙氏石闌斗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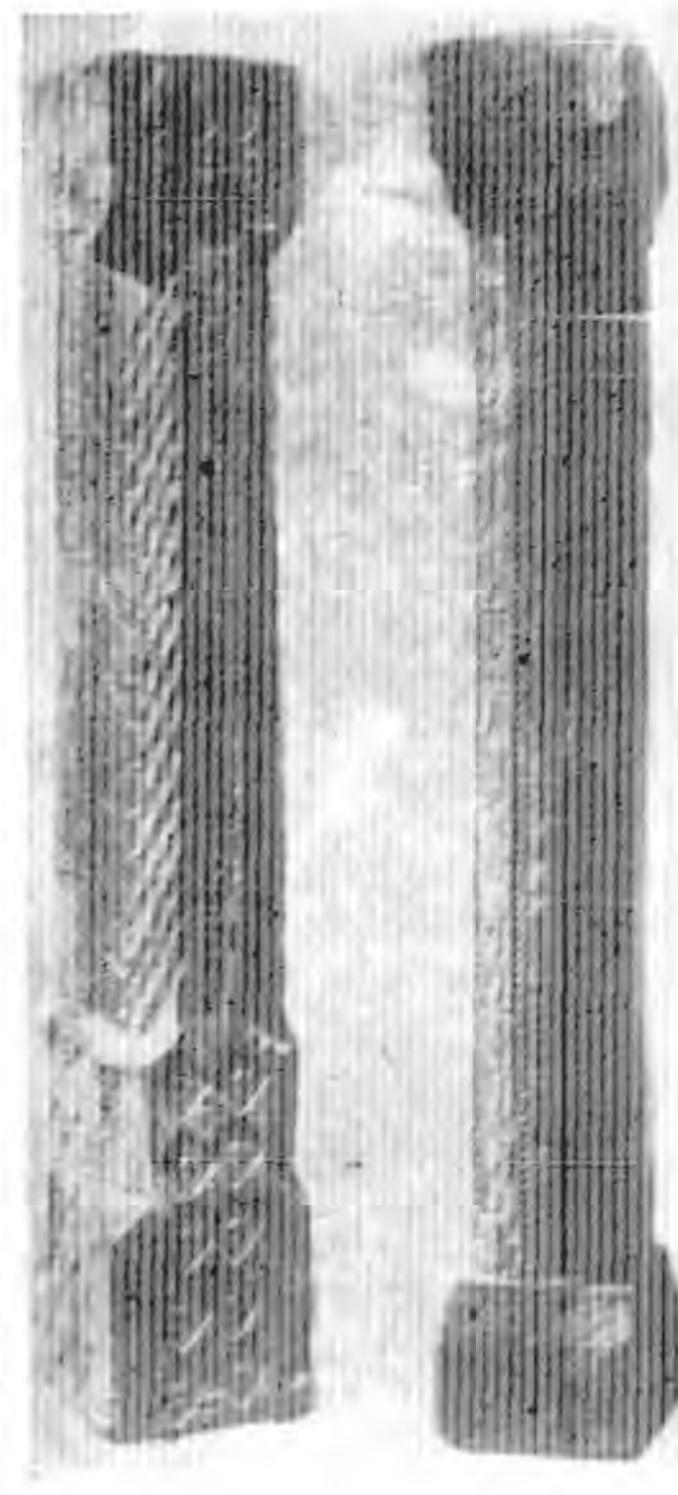
1, 2, 3, 武梁祠石刻
4. 孝堂山郭巨祠

梓四地社漢



日之版山古墳第五西門

柱石飾八祠瓦郭山堂孝乙



日之版山古墳

傳島漢學大藏一書東本柱甲



甲



乙



丙



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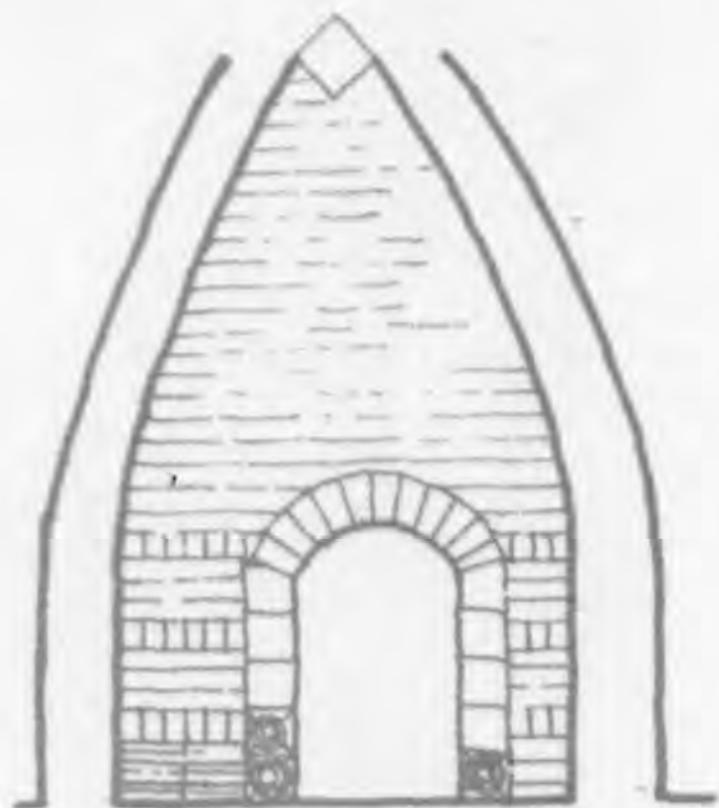
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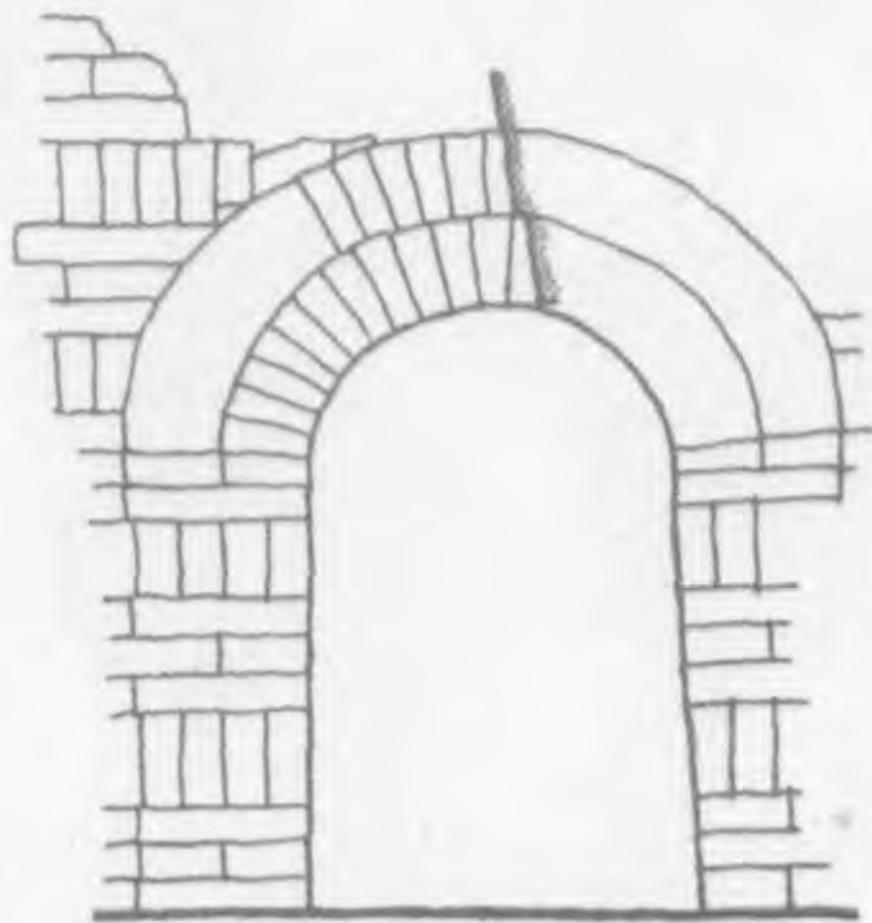
己

漢鋪首式樣

甲、丁、乙、樂浪出土漢銅器
 乙、倫敦博物院藏漢明器
 丙、柏林 Staatliche 博物院
 藏漢明器
 戊、樂浪出土漢銅器



(丙) 刁家屯漢墓



(甲) 南山裏第四號墓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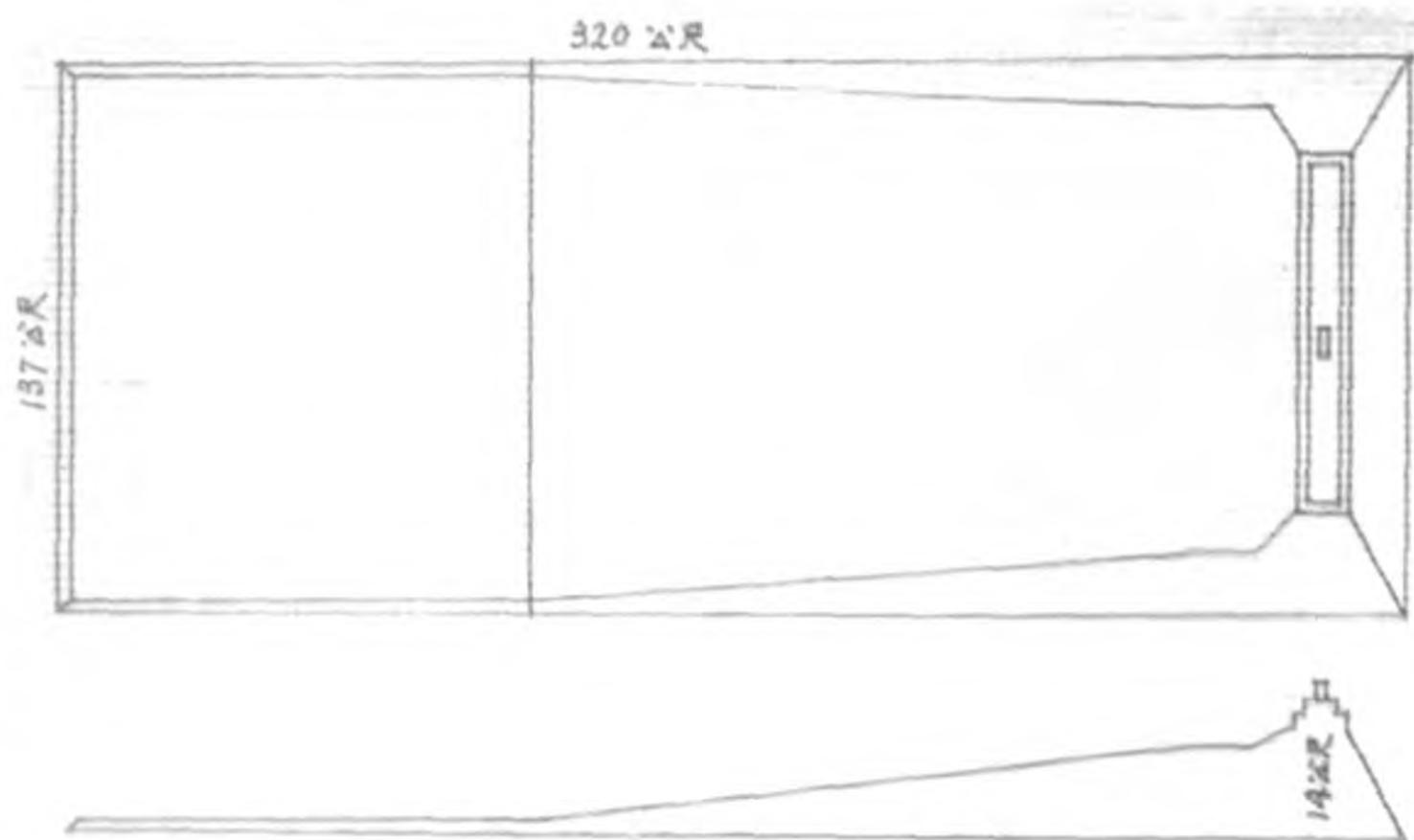
(丁) 營城子第一號墓門



(乙) 營城子第一號墓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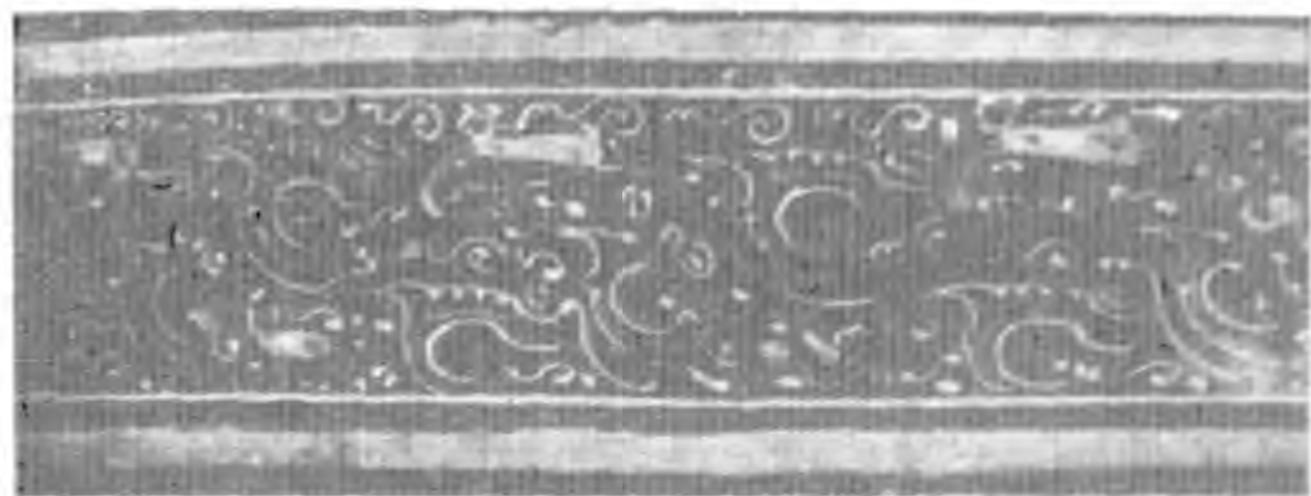
址遺殿前宮央未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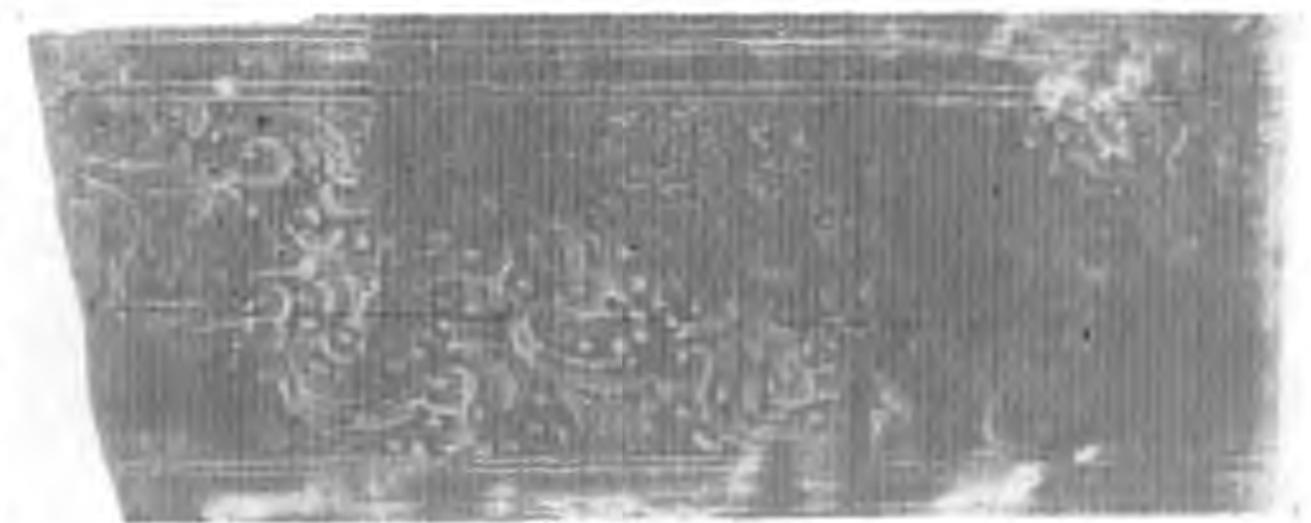
圖測實宮央未 (乙)



石 像 畫 祠 梁 武



紋氣雲器漆漢土出浪樂 (甲)



紋氣雲器漆漢土出浪樂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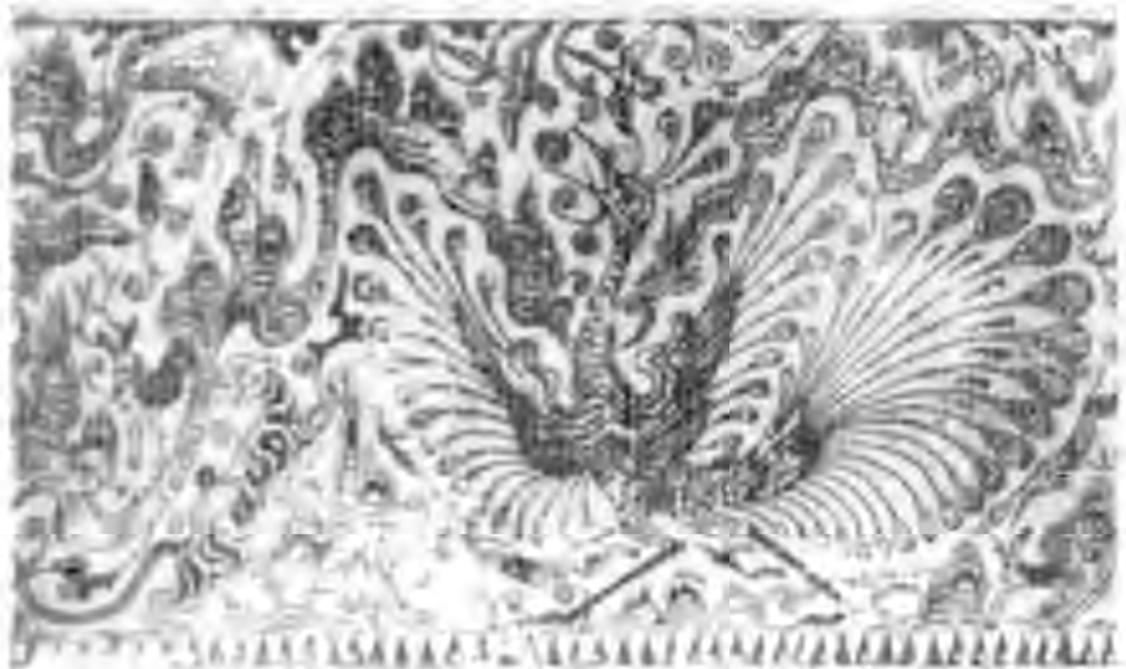


紋氣雲器漆漢土出浪樂 (丙)



畫壁填古麗句高 (丁)

自樂浪郡時代遺蹟轉載





雀 朱



龍 青



武 玄



虎 白



雁



鹿

白支那建築博覽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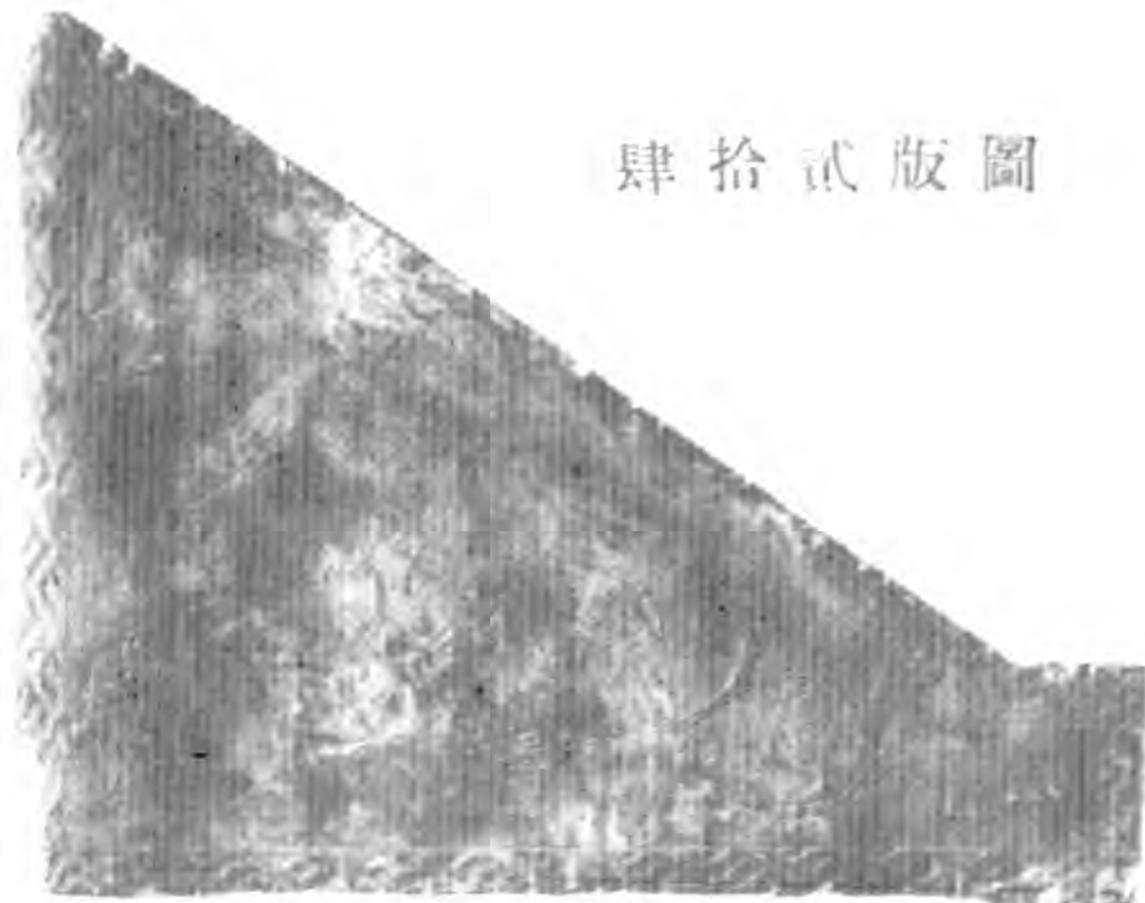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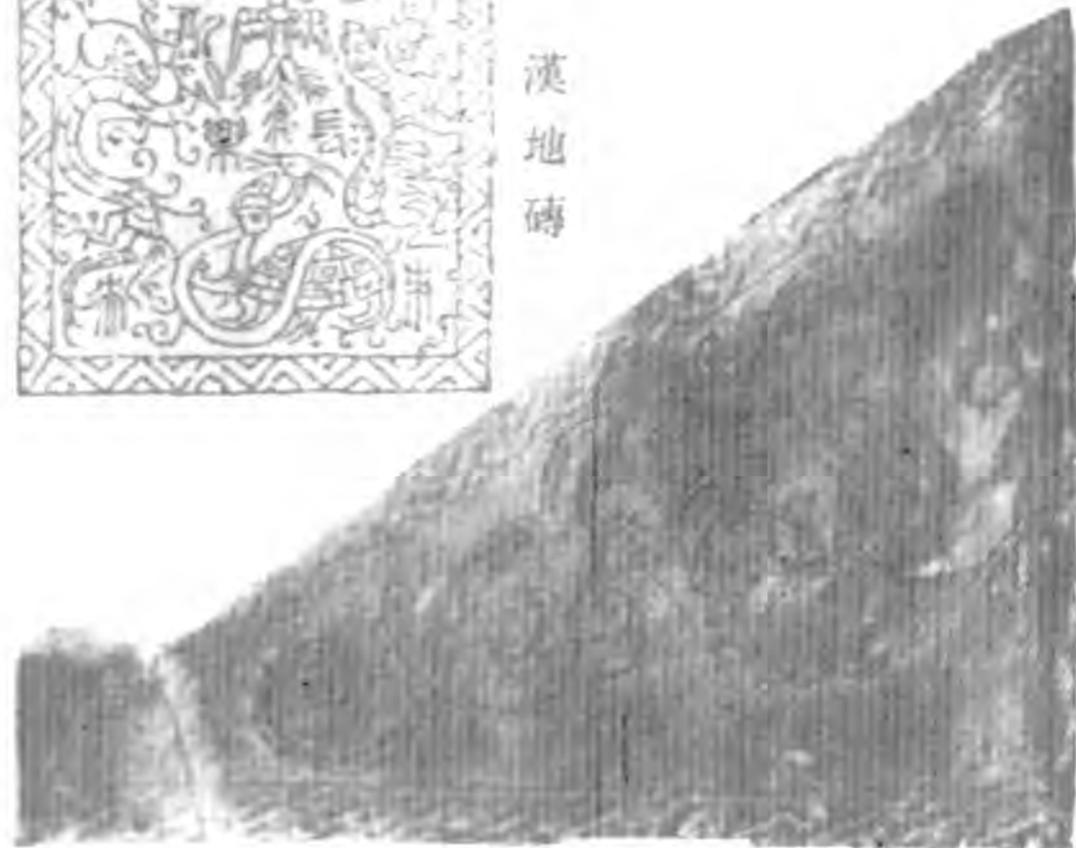
白秦漢瓦當文轉載

本社拓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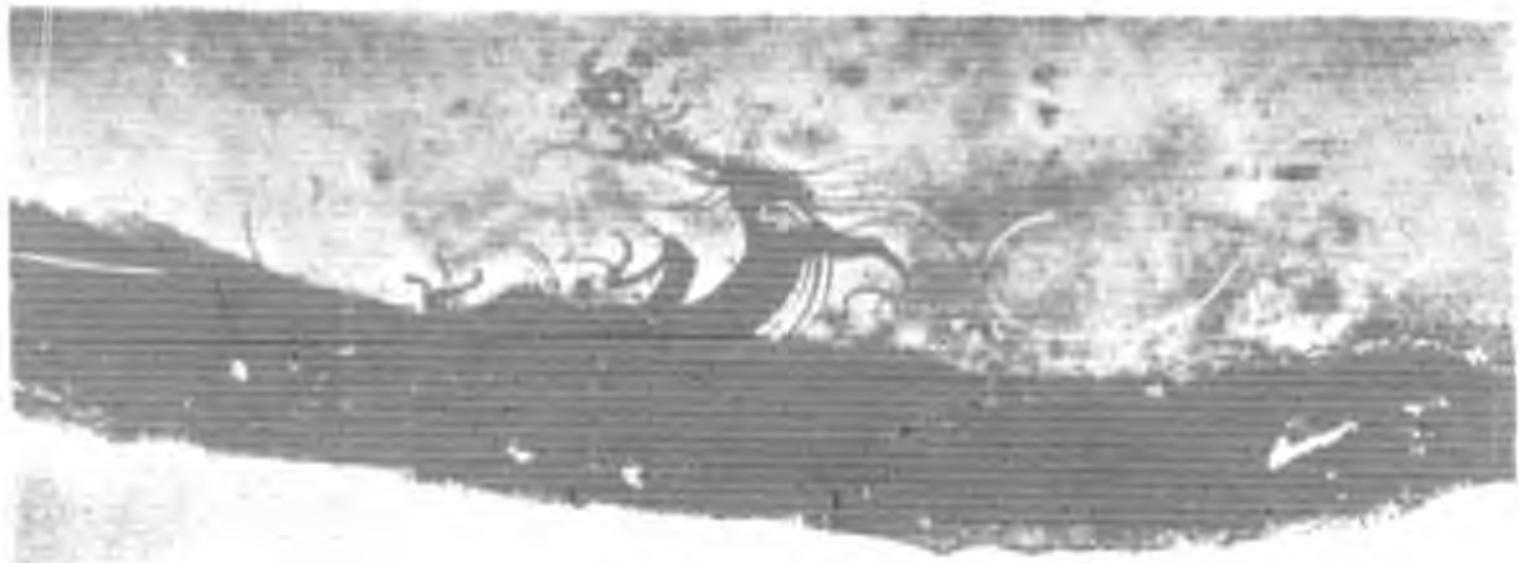
肆拾貳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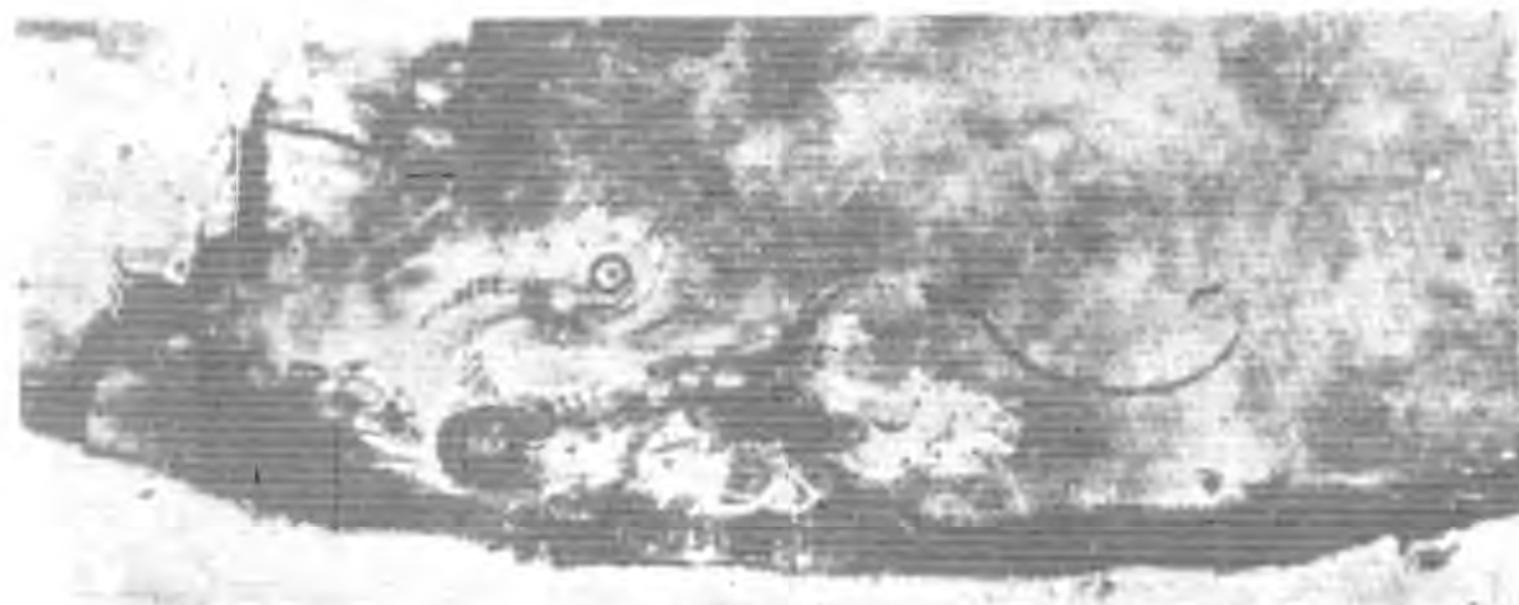
(乙) 漢地磚



磚墓漢藏學大國帝京東本日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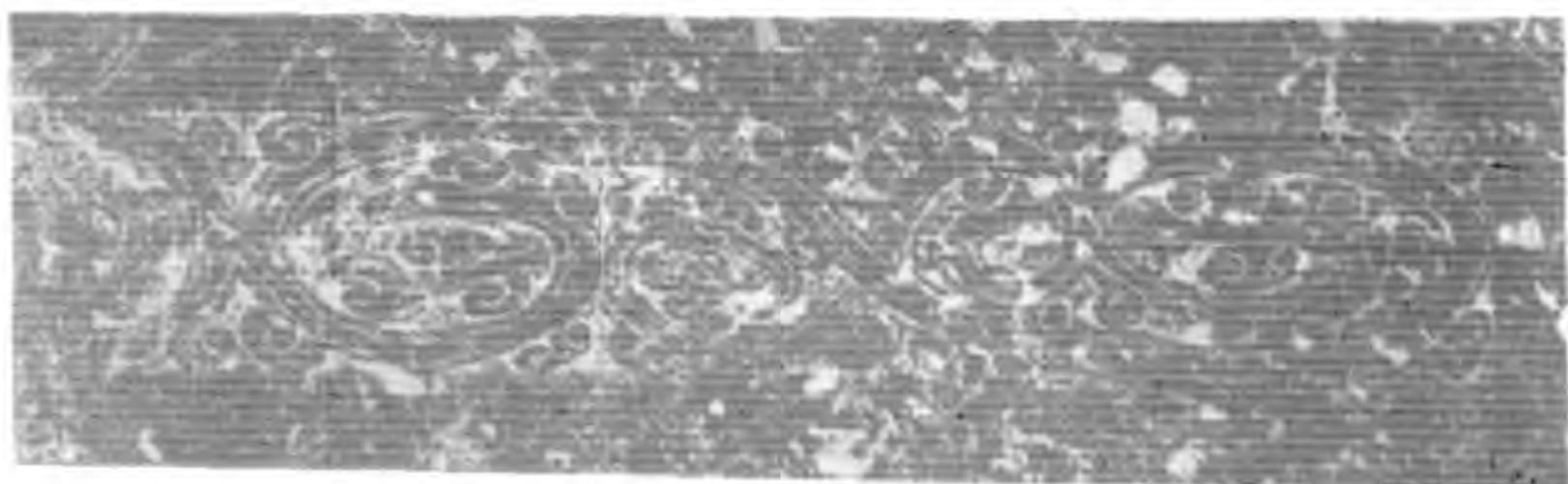
龍雲器漆漢土出浪樂 (甲)



龍雲器漆漢土出浪樂 (乙)



樣文物植祠梁武 (丙)



樣文物植山彙孝 (丁)

墳自
墓支
義那
佛山
轉東
載古



紋花碑史卒石廟守置廟孔年元興永帝桓漢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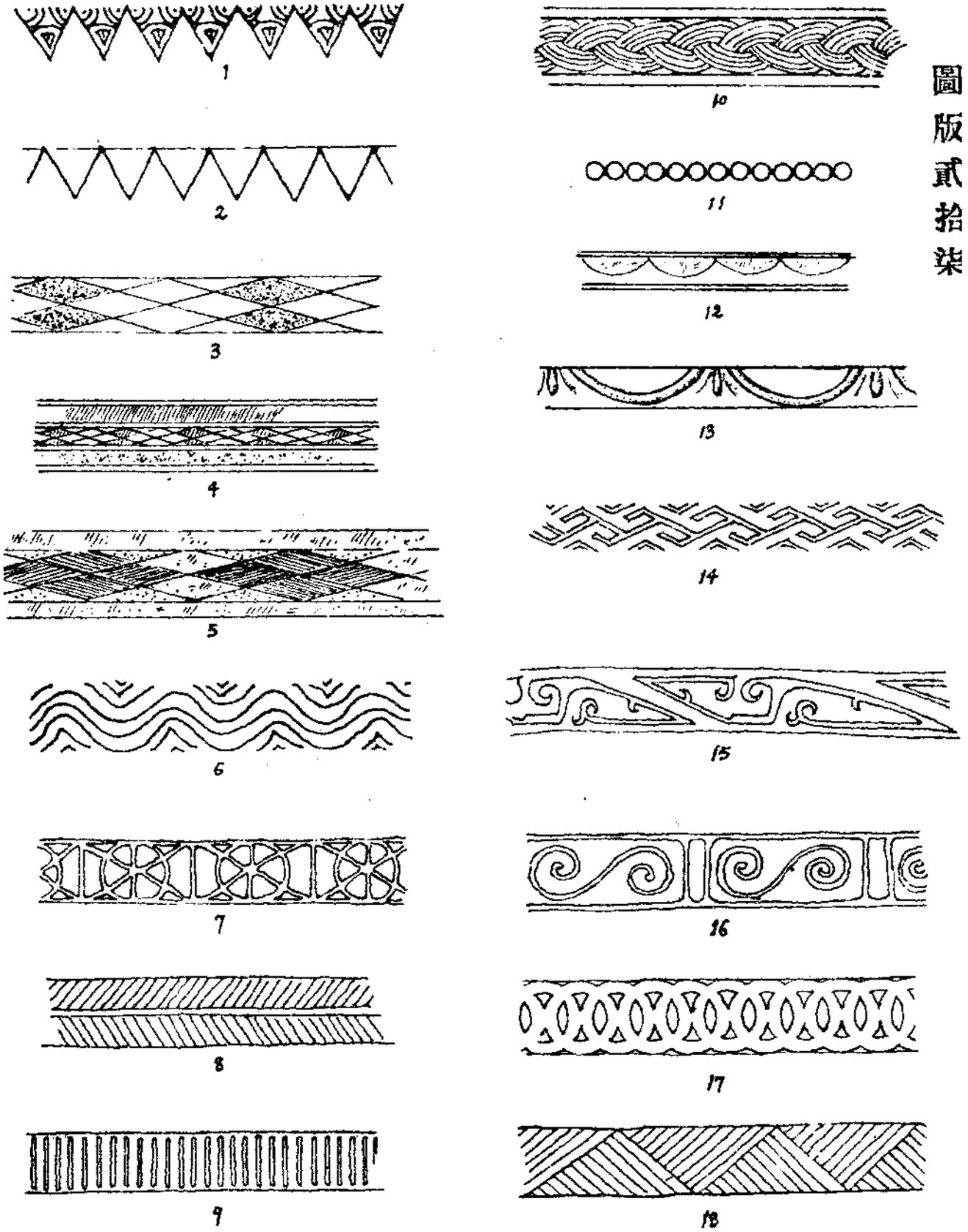
自樂浪郡時代遺蹟轉載

紋草卷器漆土出浪樂 (乙)



自樂浪郡時代遺蹟轉載

當瓦紋蕨土出浪樂 (丙)



1. 山紋 2. 鋸齒紋 3, 4, 5. 武梁祠菱紋 6. 武氏闕波紋 7. 漢墓磚列錢紋
 8. 銅箭紋 9. 漢鏡直線紋 10. 武氏闕繩紋 11. 漢鏡網連珠紋 12, 13. 大盂鬲及漢墓垂幃紋
 14, 15. 漢墓磚及銅器雷紋 16. 漢墓磚S紋 17. 漢明器香環紋 18. 漢墓磚折帶紋



人石前廟室太山嵩 (甲)



脚石墓頤高州雅川四 (乙)

漢代的建築式樣與裝飾

鮑鼎
劉敦楨
梁思成

在文化史上，前後兩漢，是上承殷周以來的傳統文化，孳育發達，到中葉以後，始漸漸接受西域和印度等異國趣味的渲染，下啟六朝佛教昌盛的先聲，這可說是我國固有文化第一次開始轉變的一個重要時期。牠的建築和裝飾雕刻，恐怕多少也受同樣影響，不免接觸許多外來的新資料，新題材，和新的表現方法。那末兩漢建築的真面目，在我們想像中，究係一種甚麼形象？其所受外來影響，究至若何程度？尤其是我國建築的結構原則，和結構所產生的外觀，是否發生變化？都是值得我們研究的。

欲答解前項問題，第一須明瞭周秦以來，至前漢初期我國固有建築的式樣，再與漢中葉以後建築，比較研究，然後始有解決希望。不過我國建築以木植爲主要構材，自漢以來，經二千餘

年氣候摧殘，和歷史上連續不斷的人力破壞，不但漢代木建築渺不可得，就是六朝隋唐的木造物，至今亦未發見。故今日欲澈底解決此問題，在事實上，恐怕絕不可能。但退一步言，我們不問外來影響，至何程度，姑先蒐集與建築有關係的直接間接遺物，對漢代建築式樣和牠的裝飾，作初步分析，為將來研究的準備，也許是研究過程中不可缺的一種工作。

所謂直接遺物，就是山東河南遼寧四川諸省的漢墓，墓祠，墓闕，和山東方面幾種漢墓畫像石；及散存各處的漢甃，瓦，石人，石獸，和墓內殘存壁畫等。間接遺物則有銅器，玉器，漆器，與陶製的明器多種。以上各項證物中所表示的建築與裝飾，因適合其本身製作目的，和所用材料性質，致所描繪或鐫刻的式樣，不盡相同。如陶製明器，為防止製作時彎曲破裂起見，四周多用牆壁包圍起來，很少有獨立凌空的圓柱或八角柱。但在浮雕歷史故事為目的的畫像石，便於點綴人物計，不論建築物的面闊大小，只有左右兩端二柱，其間很少有柱，和牆壁，樞扇的存在。雖其表現法各有所偏，但我們由此可推測漢代版築，磚砌，及純粹木造建築物的大概情形。所以表現方法愈多，我們取材範圍，也就更為廣汎。

漢代建築式樣，見於畫像石，明器，墓磚，和其他遺物中的，有住宅，廳堂，亭，樓閣，門樓，闕，望樓，捕鳥塔，及墓祠，墳墓，倉，園，羊舍，豬圈等等。以上各類建築，依其本身性質，和需要條件，形成各種不同的外觀；為敘述便利計，先作總括的介紹，然後再討論各部分特徵。其餘漢人詞賦中所述的

宮苑陵寢，因證物缺乏，只能留作將來討論資料，本文恕不涉及。

住宅

住宅式樣唯一的證據，就是漢墓中發現的明器。大多數係單層建築，採用極簡單長方形平面配置圖版壹，貳。正面闢門。門的位置，或在正中，或偏於左右。門側開方窗與圓洞，或在門上設橫窗一列，飾以菱形窗櫺。左右山牆上，設方窗、圓洞和三角形或桃形的窗。屋頂多用懸山式。

此外比較複雜的住宅，有用曲尺形平面者，係連接二棟長方形的建築於一處，其餘二面繞以圍牆，全體平面略成方形。圖版叁(乙)所示，屋正面的門窗上部，有橫線二道，似表示闌額的地位。其下有類似實拍棋之物，置於牆角與窗門的中間，致窗與門皆成凸字形。屋後諸窗，離地面稍低，排列狹而長的窗洞，每三四洞，上下各有橫線一道，聯為一組，也許是表示直櫺窗的形狀，但不能斷定。

廳堂

日本關野貞支那山東省漢代墳墓表飾內所載兩城山畫像石，有廳堂一座圖版叁(丙)，單簷四阿，柱上載有斗拱，和武梁祠石刻的手法，大體相同。牠的平面，據屋頂形狀推測之，似亦係長方形。兩側復有對稱式重簷建築各一座，面闊和高度，都比中央廳堂低小，似表示其為附屬或陪襯的建築。

亭

武梁祠石刻中，有僅容一二人，類似亭的單層建築圖版肆(乙)。此外兩城山石刻中，

亦有亭，下部髣髴用斗拱承托（圖版伍（甲）（乙）（丙）），其旁又有欄干和梯，顯然非建於平地上。另有
一例，則於亭下用三跳普通拱，和碩大無朋的曲拱一層，支持亭與梯的重量；曲拱前部，插柱一枚；
柱側有人乘舟（圖版伍（丁）），殆係表示水側亭榭一類的建築。

樓閣 **武梁祠和孝堂山畫像石**內，有不少二層建築。圖版肆（甲）所示者，下層用普通
木柱斗拱，上層用欄干，人形柱，和四阿式屋頂。兩側亦有對稱式重層建築，但上下皆僅一柱，是
否即為閣道，不得而知。其下層之柱，比樓柱稍高，在腰簷上，設斜梯，與樓上層聯絡，比顏氏樂圖
畫像石所刻的水平形梯，結構稍為簡單。

此外明器中，不乏多層樓閣的例（圖版陸）。各層面闊和高度，不一定較下部縮進或減低，且有
上層壁體用斗拱支出，比下層更大的。各層大多數都有平坐，平坐下面或尚有腰簷，用斗拱自
下支持，與後代建築的原則無別。其餘斗拱，欄楯，窗，門，瓦飾等，另於下文詳部結構內論之。

門樓 **勞福 (Lantern)** 著述中所引的漢明器（圖版柒（甲））係單層門屋，中央設雙合門，兩側
立頰的上面，架闌額一層，屋頂則為懸山式，全體外觀，與普通住宅無異。重層的門樓，有倫敦不
列顛博物館所藏漢明器殘品（圖版柒（乙）），下層中央關門，門側二柱及門上橫梁，鏤刻極簡單的卷
草花紋；其上又有挑梁二處，承載腰簷；惟上層中部殘缺，只有兩側二方窗，和一部分屋頂，不能窺
其全豹。再次則為畫像石中所刻的漢函谷關東門（圖版柒（丙）），並列兩座式樣相同的木造四層

建築於一處。這石在中國繪畫史中，是我們所知道最古的一幅透視畫；在中國建築史中，是我們所知道最忠實最準確的一幅漢代建築圖，實在是最可貴重的史料。樓的下層中央設雙合門，上施斗拱及簷。二三兩層都是長方形平面，於牆上開方窗，四周有走廊，欄干和二斗式的斗拱。第四層無廊，祇於牆壁上開窗，上覆四阿式屋頂，和屋脊上漢人慣用的鳳凰。就全體比例言，上層高度和面闊，都比下層低小，足證後代造塔的法則，漢代已經有了。

闕。圖收捌(甲)所示的建築，在左右兩側者，式樣結構，和現存山東四川二省的漢墓闕，及嵩山啟母廟闕，大體一致。惟在闕後面中央，鐫刻二層建築，點綴人物，不知是墓祠，抑係寺廟，無由決定。此外漢代墓碑上的浮雕，也有具雙觀重樓，類似木構的闕。其一，左右雙觀係單層；中央主要建築，則於門及腰簷上，用懸山和四阿式屋頂各一層(圖版捌乙)。另一例，雙觀用重層；中央門上，有類似欄楯一類的東西，其上重疊屋簷三層，體制較崇(圖版捌乙)。我們由此簡單浮雕，可推想漢宮殿陵寢和丞相府所用的闕，在原則上，與明清二代午門，並無極大的差別。

望樓

英國優摩忽拔拉斯(G. Eumorphopoulos)藏陶錄內所收的漢明器望樓，係上下

三層(圖版玖乙)，下層與中層之間，有斗拱平坐。中層壁體，比下層特別縮進。至上層，又用斗拱挑出，覆以四阿式屋頂。其全體比例和外觀，與前述樓閣式建築稍異；英國霍浦生(R. L. Hobbs)名爲望樓，似尙無不妥。

捕鳥塔

霍浦生支那陶磁器第一冊內所收的捕鳥塔圖版捌(丙)下部結構，很像木構的架子，其上二層，皆方形平面，各有平坐。各層平坐與壁體屋簷等，都是上層比下層縮進少許；其上用四角攢尖的屋頂，和類似剝柱形的裝飾。圖版玖(甲)所示，也是類似的樓閣，而各層構架和門窗的木料，尤其表現得清晰。上兩層檐下的角梁(?)式斗拱，與圖版陸(乙)兩山所出的螭首，顯然是同一母題而異其用途的。晉魏以後木塔，如雲岡石刻及日本飛鳥時代遺物所見，無疑地是這種多層建築物的變身，所異者祇在塔剝的象徵而已。

墓祠

文獻上許多漢代墓祠石室，現在只有山東肥城縣孝堂山郭巨墓祠一處，巍然存在，為現在我們所知道的漢代實際建築唯一的例圖版玖(丙)。據日本關野貞調查，祠僅一間，平面約為五與三的比例。正面中央，有八角形石柱，分正面入口為二，乃後來不易多觀的結構法。除此以外，漢墓磚上浮刻的闕，二三兩層中央有柱圖版捌(乙)；明器中，也有正面中央施斗拱，和此性質相同的例圖版陸(丙)；可知當時建築比較自由，不像後世用三間五間……一定不變的法則。此柱兩側，復各有八角柱一，惟無樞斗和礎石。屋頂係懸山式；正脊向上微微反曲；脊的兩端，比排山外皮挑出少許，各置瓦當一枚，除線條外，並無別種裝飾。其餘排山，瓦飾，簷椽，連簷等，另詳下文。

墳墓

兩漢帝后陵墓，現在未經科學的發掘，真狀莫明。其餘各處發見的小墓，為數雖

多，但以全國言，仍係一鱗半爪，決非今日所能妄加論斷。現在知道的簡單墳墓，僅用木槨或累砌天然鵝卵石爲外牆。再次則有規模稍大，用磚石構成的羨道和墓室。羨道大都南向。墳室的配列方法，極不規則；其數目亦多寡不一。室的平面，或爲長方形，或近於方形，或外側再加套室一層，若走廊形狀。室的上部，普通用磚砌成拋物線形的穹窿，也有偶然覆以水平形石板。現在略舉數例，以窺大凡。圖版拾，詳細的陳述，則非本文所能容納。

倉。日本濱田耕作所著支那古明器泥象圖說內，有漢明器倉屋圖版拾壹(甲)，分上下二

層。下層設方窗，外側有梯直達上層。上層有通氣孔一處，窗二處。其上爲懸山式屋頂。除此以外，最可寶重的，要算山東省立圖書館所藏壽州出土漢明器，平面分爲五間，每間有門，門外上下有通長的連楹，兩側又有類似宋式伏兔的東西，開小洞，備裝門栓之用。其上爲四阿式屋頂，和類似老虎窗(dormer window)的氣樓二處，足窺當時倉屋建築的大概情形。圖版拾壹(乙)。

囿。明器內圓囿的例，大都外觀相同，惟屋頂瓦隴的分布有二種。(甲)濱田氏前書所載的放射式瓦隴，爲數最多。(乙)南山裡明器用十字交叉的脊，劃屋頂爲四等分，每等分用筒瓦三隴，略成平行狀態，與脊相交。圖版拾壹(丙)。

羊舍。波士頓美術館所藏漢明器羊舍圖版拾貳(甲)，係聯接二座高低不同的硬山建築爲一列，有梯自側面繞至較高建築的上部，其餘三面，繚以矮牆，畜羊於內。又濱田氏書中，有略

近圓形的羊舍，結構比較簡單。

豬圈。

豬圈有方圓二種，俱見濱田氏前書內。

方形者四面具圍牆，規模比較宏大。圖版

拾貳(乙)。

其一隅設斜坡，便昇降。

自坡左右分趨，各有廁所，設於兩隅，其下爲飼豬場。

此法在

北方尙可隨處發見。

以上就國內外已知證物，依其性質，作極簡單的分類介紹。再次，分析漢代建築的細部結構，討論其特徵如左。

屋頂

屋頂式樣，有四阿，懸山，硬山，歇山，和四角攢尖五種。

幾乎現在我們所用的幾種普通屋頂，

漢代都已經有了。

五種中間，在漢代各種畫像石，石闕，及明器中所看到的，大部分屬於四阿和

懸山兩種；僅明器中有四角攢尖頂圖版捌(丙)，及波士頓美術館所藏漢明器，爲硬山頂。圖版拾貳

(甲)。此外最特別的，就是歇山頂的結構；係於四阿式的上面，再加懸山頂一個。二者之間，成梯

級形狀，致懸山頂的滴水，直接落於四阿頂的前後簷。圖版拾貳(丙)。

此種式樣，到後來仍然存在；

如日本法隆寺玉虫廚子，和山西霍縣東福昌寺的大殿。圖版拾叁(甲)，都是如此。後者似係元代

遺物，雖時期較晚，但在平面上，上部懸山頂屬於大殿本身，下部一面坡頂則屬於殿周圍的走廊，可爲歇山式屋頂，由於懸山與四阿屋頂撞合而成的絕好證物。又漢代屋頂成梯級形的，並不限於歇山，就是四阿式中，也偶然發見圖版拾貳(丙)可算是一件很奇異的現象。

多層建築，在前述樓閣門闕中，已經有過兩層至四層的例。各層屋頂，或全用懸山，或全用四阿，也有併用兩種於一處的圖版捌(乙)。我們由此可想像漢宮中各種殿臺樓閣中，必有不少複雜而富於變化的重簷建築物。

在畫像石和明器中看到的屋頂，雖然大多數都是簷端正面成一直線，但其中亦不乏屋角反翹的表示。葉遐庵先生所藏漢明器樓閣，其上層屋簷，有極顯著的裹角法圖版陸(丙)。其斗拱形狀和其他漢代遺物大體一致，並且壁面上所繪飛仙人物，一部份與武梁祠畫像石類似，恐怕是漢末的作品。此外明器多層樓閣中，有兩個例，圖版捌(丙)圖版玖(甲)，都是屋檐向四角上有極顯著的生起。又少數石闕屋頂，亦具有極輕微的彎曲度，如嵩山太室石闕的連簷下皮，雖仍是水平直線，但瓦當和滴水，在最末一隴，微微提起，致瓦隴上皮的輪線，稍呈反翹狀態。圖版拾叁(乙)。此種表現法，就是最近發現的定興縣北齊石柱，亦復如此，也許是模倣木造建築的裹角，而因材料製作不便，成此形狀。我們根據以上諸例，雖不能馬上斷定裹角法已普及於兩漢版圖之內，但很懷疑此種結構，或者和下述富於地方色彩的蜀柱一樣，在當時係某一區域的特有

式樣，然後慢慢波及全國，所以在同一時期內的遺物，不是每件都能一致。至於裏角法的策源地，現在尙屬不明。據德國柏爾士滿 (E. Boerschmann) 教授的主張，此法傳播經過，係自南而北，我們雖承認牠極有傾聽理由，但事實上的證明，恐怕現在爲期尙早。

屋頂的切斷面，都有很深的出簷。其坡度，據石闕與明器所示的，都很平坦，似乎比考工記「瓦屋三分」的坡度更小。畫像石所刻的屋頂高低，雖不一律，然除少數例外，圖版捌(甲)亦以比較平坦者居多。

至於屋頂的反宇結構始於何時，和牠的發展經過，現在尙屬不明，不過據最近旅順南山裡漢墓內發現的明器多種圖版壹(乙)(丙)，已經證明漢班固西都賦中描寫的「上反宇以蓋載，激日景而納光」完全屬於事實。

近歲遼寧省發掘的漢墓內，有不少明器，具有略似捲棚式的屋頂，和現在北方農村建築物中，屋背略拱，上抹麻刀灰的，大概相同，也是值得注意的。這類農舍式明器，規模都很狹小，恐怕是當時最簡單建築的縮影。其中大多數，都於圓形屋背上面，再加正脊一條，圖版壹(丙)貳(乙)(丙)；但也有坡度較低完全沒有正脊的例圖版叁(甲)。此種屋頂的發生時期，最晚亦在漢代，由此得以證實。

文獻上所載宮殿前部天子臨軒的「軒」，實際上作何形狀，現在全屬不明。惟兩城山畫

像石中，有於簷下再施短簷一層，如雨搭形狀圖版伍(丙)是否即爲簡單化的「軒」無法斷定。

簷端結構，據實例所示，只有圓形椽子一層，並無後代所謂飛簷椽。不過說文有「桷，方椽也」的記載，似當時圓椽以外，必尚有一種方形椽子。椽的排列亦有二種：(甲)最普通的與上部瓦隴方向平行；(乙)雅州高頤闕的椽子，至翼角成斜列狀。椽的空當，在石闕頂上看到的，都很疎朗，至少在椽徑兩倍以上。最奇怪的，椽的前端，在孝堂山石室，好像已有卷殺的表示。圖版玖(丙)牠的裝飾，在文獻上本有「璧璫」和「龍首銜鈴」一類的記載；據關野貞與村田治郎二人著述，朝鮮樂浪時代，有瓦製椽頭裝飾數種，或者璧璫一類的東西，在漢代實有其事，並非絕不可能。此外孝堂山石室承受簷椽的小連簷，兩端琢有曲線圖版玖(丙)很像宋式三瓣頭的前身，也是一樁可注意的事。

正脊形狀，要算水平直線的居大多數。向上反曲的只有孝堂山石室，嵩山太室石闕，和南山裡發掘的漢明器數種圖版壹(乙)玖(丙)拾叁(乙)。脊的表面飾以線條和花紋圖版叁(丙)肆(甲)。

玖(丙)脊上則用鳳凰和猿，人圖版拾肆(甲)與山字形博山爐及其他裝飾圖版陸(乙)拾貳(丙)。正脊兩端形狀，見於畫像石和石闕中者圖版拾肆(乙)種類頗多，但無六朝以後的鴟尾，唯明器中有髣髴相像的例，如南山裡明器中，脊的兩端，在側面累疊瓦當三枚，成品字形，致其正面向上彎曲，和北魏雲岡石窟的鴟尾，頗相類似圖版壹(甲)貳(丙)。此種重疊瓦當的辦法，又見於嵩山

太室石闕圖版拾叁(丙)顯然是當時通行結構法的一種。不過鴟尾是否創於漢代，歷來贊否不一，其說現在我們根據南山裡諸例，對於反對說中最有力的北史宇文愷傳「自晉以前未有鴟尾」雖尚未獲得完全否認牠的確證，但最少限度，我們可以說漢代已經有北魏和唐代鴟尾的雛形了。

四阿式屋頂的垂脊式樣，在山東兩城山畫像石中，其前端作尖形，伸出屋簷外甚長圖版伍。明器中則多用筒瓦；以其前端的瓦當，向上微仰，成二疊或三疊形狀圖版陸(甲)(乙)。如果後者所示與實狀符合，足證後世垂脊和戢脊的結構原則，早已發生於漢代。高頤石闕的垂脊，一部分也是用筒瓦，一部則為矩形切斷面，其上覆以薄板；又於垂脊前部，用類似鴟尾的裝飾圖版拾貳(丙)；都是討論漢代脊飾絕好的證據。

漢代遺物中，有不少懸山頂的兩端，具排山結構，也是討論漢代建築最有興趣的問題。排山勾滴的配列法，據現在知道的有二種。(甲)一部分明器和孝堂山石室，都和山面成九十度正角，惟最下一隴列角勾頭，成四十五度圖版陸(乙)玖(丙)和清式山牆上的墀頭結構，幾乎一致。(乙)南山裡明器的排山勾滴，成斜列狀圖版壹(甲)貳(乙)。

在多層建築中，各層屋頂都有博脊和合角吻圖版肆(甲)柒(丙)當然是隨事實要求而產生的結構法。如果考工記「殷人重屋」的記載不謬，牠的發生時期，或者尚在漢代以前？

漢代的瓦，有筒瓦和版瓦兩種。石闕所示，都是二者併用，和後代方法相同。但武梁祠畫像石中，在各行版瓦的中間，刻直線三條，圖版肆（甲）很像現在北方通行的『仰瓦灰槓』，用版瓦仰置，中間抹灰一條。瓦當形狀，有圓形和半圓形的區別。後者數量較少，疑係周代舊法，到秦漢以後，慢慢歸於淘汰。當時瓦上無釉，據何叙甫先生所藏漢瓦當，牠的着色方法，下面塗石灰一層爲地，其上再塗朱，和近歲發掘燕故都的瓦當一致，可知仍是周代遺法。瓦當上花紋，不外文字和動物、植物三種，圖版肆（乙）貳拾叁，當於裝飾一項內，再加討論。勾滴形狀，見於石闕等處的圖版拾叁（乙）拾陸（乙），只將版瓦微微伸出連簷外面，並非下緣突出，所以漢代是否有後世同樣的勾滴，尙屬疑問。

料棋

秦以前是否已有料棋，因實物缺乏，無法證明。及至漢代，文獻和實例，都能證實木造建築已確有此種結構法。不過畫像石所刻的形體，過於簡單，據爲推測資料，尙嫌不夠，幸尙有少數

石闕和明器上的料棋，可以互相比較研究，也許由此略能知道漢代料棋結構的一點梗概。

漢代各種遺物中所表示的料棋式樣，大別之，可分爲二類。一類同我們後來看到的普通棋同型。一類棋形彎曲，也可以稱作『曲棋』。後者內，除山東兩城山石刻（圖版伍（丙）（丁））略能暗示古代利用天然彎曲木材，來作曲棋外，其餘四川諸闕所刻的複雜形體，都是一種裝飾作用，在木建築的結構上，絕無實現的可能性，故以下只討論第一類棋的結構。

漢代普通型斗棋，和建築物其他部分的聯絡關係，在陶製明器中，每自牆壁出華棋，或斜撐，或挑梁，承托櫨斗，其上施棋，受平坐和屋簷（圖版陸（甲）（乙）捌（丙）玖（乙）拾伍）。在畫像石所示的木造建築，則櫨斗直接置於柱（圖版柒（丙）捌（甲））或闌額（圖版伍上面）與後世無別。此外四川石闕上所刻的斗棋，在櫨斗下面，另用短柱一枚，支於枋上（圖版拾伍）。除高頤馮煥沈府君諸闕外，漢代別種遺物中，現在尙未看見同樣的例，似乎此法帶有地方色彩，當時尙未十分普及。後世斗棋下面用蜀柱的制度，顧名思義，蜀是四川的別稱，也許就是受前述短柱的影響，殊未可知。

櫨斗的比例，如果畫像石和孝堂山石室所表現的有相當權衡（圖版玖（丙）拾陸（乙）），斗的長度不用說，就是斗底也大於柱徑；當時斗棋的雄大，不難想像。櫨斗的欹很高，牠的曲線，凹入甚深，可是我們現在所知道的證物中，尙未發現皿板。

櫨斗上的棋有三種。最普通的，棋上只有兩個散斗，不但馮煥闕如是（圖版拾伍），就是畫像

石和明器中，都有不少的例圖版伍(甲)柒(丙)捌(丙)。也有重複的結構，於二散斗的上面，再各加一棋，棋上仍只用散斗兩個圖版柒(丙)。此種二斗式的棋，數量較多，好像是當時最通行的方法。雖說到後來歸於淘汰，但日本法隆寺玉虫廚子的雲形棋，也是二斗式圖版拾伍，或者六朝時，朝鮮日本尚保留一部分漢代遺法。其次則如高頭石闕和一部分明器的斗棋，在二散斗中間，加一小長方塊，很像自內部挑出來的螞蚱頭圖版陸(甲)(乙)拾伍。我們若將高頭和沈府君二闕的斗棋，比較研究圖版拾伍，也許這長方塊，就是一斗三升的濫觴。再次則爲一斗三升斗棋圖版捌(甲)，牠的發生時期，恐怕要比前二種稍晚一點。

漢代棋的形狀，有棋身很高，下緣線和上緣線，都用很強韌彎曲的平行線，表示其爲原始型，利用天然曲木的形狀圖版陸(乙)拾伍。有的用近於四十五度的直線斜殺(Diagonal)似乎就是後世三瓣至五瓣卷殺的前身圖版拾伍。有的用海棠曲線，好像兩個o₁₀₀o₁₀₀連接一處圖版拾伍。也有棋的上緣，比下緣短圖版陸(甲)，致棋兩端的下部，向外臃出，略如日本法隆寺金堂斗棋。足窺當時棋的式樣，十分自由，尚無後世比較劃一的現象。

在各種明器中，可以看出斗棋上面用替木的方法，也是一樁很有趣的事圖版陸(甲)(乙)替木的位置，和後世一樣，施於散斗之上，和平坐屋簷之下，純係一種聯絡構材。牠的長度，當然比棋身稍長。兩端的卷殺，有斜殺和近乎圓形兩種。

兩城山畫像石所示木造建築的斗拱配列，除柱頭鋪作外，又有補間鋪作一朵或兩朵（圖版伍（乙））。如果牠所刻的和事實一致，則漢代斗拱，不僅只有柱頭鋪作一種，不能不算爲斗拱發達史中一件重要證物。但此例以外，尙未發見同樣證據；我們雖不說『孤證不足信』，但不能不保留最後的判斷，靜待旁證出現。

以上係就普通型斗拱的正面而言，至於側面的結構，明器和石闕所示的，都只一跳，唯兩城山畫像石中有四跳斗拱（圖版伍（丁））。除下層曲拱外，上面三層，都和唐宋以來正規華拱一樣，并且華拱還是偷心造，真是極可寶貴的證據。從前我們想像文獻中所載漢代許多偉大建築物，如果沒有三跳以上的華拱，恐怕不容易支持出簷重量，現在依前述的兩城山石刻，可以證明此種幻想，和事實不致相差太遠。

轉角鋪作的結構，據穆勒（H. Moeller）所繪漢明器望樓（圖版拾伍）和優摩忽拔拉斯藏陶錄的望樓圖版玖（乙），都於平坐下，正側二面近轉角處，各出挑梁，上施一斗三升斗拱，並無角棋，也許就是沒有轉角鋪作以前的結構法。其次圖版陸（丙）和穆勒氏書中的望樓上層（圖版拾伍），在牆角處挑出一部分壁體，其上置橫板，與正側二面牆身，都成四十五度角。板的兩端，各施棋二層，承受上層壁體，或屋頂下的橫枋。比此更簡單的，則有霍浦生所述捕鳥塔圖版捌（丙），也自牆角出四十五度的棋，承托平坐。以上三例的結構法，都是大同小異，或者此種辦法，就是漢代轉

角鋪作的一種，亦未可知。此外趙氏石闕所示的圖版拾伍，雖非真實建築物，但已暗示角斗下面，用正側二拱承托的方法，足供參考。

柱及礎石

在畫像石中看到的柱，很難判斷牠的斷面是圓形或方形，惟漢代墓磚中，有圓形和八角柱二種，表面都鏤刻人物和其他花紋（圖版拾陸（甲））。實際建築物的柱，則有孝堂山郭巨祠的八角石柱（圖版拾陸（乙））。牠的比例十分粗巨，據關野貞著述，柱的高度只有二尺八寸餘，直徑倒有九寸；柱徑和高，約爲一與三·一四的比例。柱身上下直徑大體相同，並無收分和卷殺。柱的東面，尚殘留一部分浮雕，足證三輔黃圖『雕楹』之說，不是虛妄。此外武梁祠畫像石所刻的各種不同姿勢的人形柱（圖版肆（甲）），有些過於滑稽怪異，當時恐怕未必實有其例，就是後代石刻上，也難找到同樣的證物。

柱礎形狀，武梁祠畫像石內有三種（圖版拾陸（丙））。其中二種，礎石向上凸起，插入柱的下部，

雖說略能聯絡柱與礎石，然實在得不償失。因柱上重量如果超過柱斷面所能擔任的範圍；或上面重量是偏心加重，則柱下部一定破裂發生危險，所以此式到後來漸漸歸於淘汰。除此以外，孝堂山和漢墓磚的柱礎圖版拾陸（甲）（乙），完全是一個倒置的櫨斗，置於柱下，髣髴與明清二代的柱頂石相類，不過牠的欹很高，不像鼓鏡，並且欹以下還有一部分方座，露出地面上。

門窗與發券

漢代的門，要算圖版陸（丙）所示的函谷關東門一圖，最爲重要。門的位置，在四層建築的下層中央，具有左右二扉。扉各有鋪首和門環，但無門釘。門的兩側，又有腰枋一層，和餘塞板，足徵明清宮殿壇廟的門制，大體已成立於漢代。鋪首式樣，在英倫博物館所藏漢明器中，亦有同樣的刻畫。圖版拾柒，其他漢銅器漆器中，實例更多。如果我們將秦以前的饗饗紋，和以上諸例，比例研究，則漢代鋪首，仍未脫饗饗紋的窠臼，很爲明顯。

建築物外部的門，據明器所示，門上有極簡單的雨搭圖版壹（丙）貳（丙）；或於門楣上面，再出

挑梁，承托短簷，結構比較複雜一點圖版柒(乙)。門的形狀，普通都是上下同一寬度，不過漢墓中有略似馬蹄鐵形狀圖版拾捌(丁)；和上狹下闊，如希臘 Erechtheion 的門，很為奇怪圖版拾捌(丙)。門上的結構，雖說橫梁式 (Lintel system) 占大多數，但其時已有發羨方法：如樂浪南山裡諸漢墓的羨門 圖版拾捌(甲)及波士頓美術館所藏漢明器羊舍 圖版拾貳(甲)都用半圓形發券。牠的結構法有單券，雙券，和兩券一伏 圖版拾捌(甲)(乙)數種，足證清代慣用的券伏重疊方法，早已見於漢代。並且南山裡羨門上所用的磚，係上大下小，專為發券而製造的楔形磚，令人驚異當時技術的進步。除此以外，營城子漢墓和刁家屯五室墓內，又有弧狀發券 (segmental arch) 圖版拾(乙)拾捌(丙)尤以前者形狀，近乎平券 (flat arch) 足證其時發券種類之多。

窗的形狀，以長方形為最多；也有方形，三角形，和圓形，桃形的小窗。窗櫺種類，最普通的要算斜方格；次為十字交叉形 圖版壹(丙)。類似直櫺窗的雖有一例，但不能斷定圖版叁(乙)。窗櫺的裝置，明器中，有些裝在牆壁外側 圖版陸(甲)(乙)，是否和實際情形符合，現在無法證明。

平坐及欄干

畫像石和明器中的樓閣，差不多各層都有欄干。其中半數，欄干設於平坐的上面。圖版陸，柒（丙），捌（丙），玖（乙），惟平坐下，或直接與腰簷銜接，或另用斗拱承托，極不一律。在大體上，後世平坐結構的原則，漢代已經有了。

欄干式樣，最普通的，尋杖下面，在各蜀柱中間，再施橫木一條或二條。圖版陸（甲），捌（甲），（丙），玖（乙）。其交接點往往加以圓形裝飾，類似巨釘。兩城山畫像石所示的圖版伍（丁），橫線數目過多，恐怕是板的表示。此外也有用套環形圖版陸（乙），和鳥類圖版陸（丙），及其他裝飾花紋圖版肆（甲）。其中和北魏以來的勾欄比較接近的，當推畫像石內的函谷關東門與兩城山石刻二例。圖版伍（甲），柒（丙），都在尋杖下用短柱，其下盆唇和地袱的中間，復用蜀柱和橫木，甚類雲岡石窟中的料子蜀柱勾欄。所不同的，只是上下二層柱的位置，未能一致。也許後世的勾欄，就是由牠改進而成。

臺基

中國建築因屋頂過大，全靠下部的臺基來作襯托，故臺基功用和屋頂一樣重要。古籍上所載堯堂高三尺，周天子之堂高九尺，雖不可考，然周末燕故都的臺基，現在尚留存多處，偉大非凡，足證周末以降，築臺的風氣盛極一時。漢未央宮前殿臺基圖版拾玖，據說是截切龍首山而成，現存殘址最高處約高十四公尺，證以張衡西京賦「重軒三階」此崇峻的臺基，當時或分上中下三層，也是事所應有。牠的面闊約百公尺，進深約十公尺，雖比紀載上東西五十丈約合一百一十五公尺，南北十五丈約合三十公尺半，略小；但千餘年風雨剝蝕，和人力破壞的結果，尚能保留上述尺寸，則其最初規模，異常宏大，可以想見。

小規模建築的階基，當以兩城山畫像石圖版叁(丙)所刻的最為明瞭。其結構先於地面上，立間柱。柱與柱之間，有水平橫線數條，也許是表示磚縫的意義。其上加階條石，表面上刻有花紋。此種辦法，與日本法隆寺諸建築對照，在原則上可云完全一致。所差的，祇間柱下面無地袱，和柱與柱之間，用石板二事而已。此外孝堂山石室也有簡單階基，具見前圖，不再及。

牆壁穹窿

漢代牆壁結構，現在可據爲參考的，只有樂浪和南山裡等處漢墓中的磚牆。普通砌法，用一層 *stretching course* 的橫磚，和一層直磚，交互疊砌。也有用二層或三層橫磚，與一層直磚合砌，橫磚中，最少必有一層用 *heading course*，比前法稍爲複雜圖版拾捌。墓室上的圓頂切斷面，近於拋物線形，或僅用橫磚，或用橫磚和直磚合砌，都是兩側稍高，逐漸向內挑出，其性質介乎 *cobbling* 和發券二者之間圖版拾捌。至頂，覆以水平層之磚，或以方磚斜嵌於頂穴內。

漢代的磚，有普通磚，發券磚，地磚，和墳墓內的空心磚數種。發券磚見前。普通磚修砌牆壁時，用石灰與否，殊不一律；除此以外，亦可以之鋪地。專門用於鋪地的磚，大抵都是方形。空心磚，也有製爲柱梁各種形狀，大概爲防止墓內潮濕，和燒造時火力易於熟透的緣故而特製的，故取空心的方法。

文獻上所載牆面上的壁帶列錢等，現在尙屬不明。不過前述各種磚的表面，有不少的例，都浮刻人物，禽獸，建築物，及文字銘刻，和各種幾何形花紋，可見漢代的磚，不僅是一種主要結構材料，並且還具有裝飾的使命。牆上壁畫，如刁家屯和牧城驛諸漢墓，不問其爲普通磚或浮雕磚，都先塗石灰一層，其上再施彩畫。

裝飾雕刻

漢石闕和畫像石內所表現的建築裝飾，實在有限；但裝飾題材，見於其他美術工藝品者，甚爲廣汎，苟能綜合研究，亦能略窺漢代建築裝飾的一般。

最近二十年來，旧人在朝鮮發掘漢樂浪郡的遺蹟，和遼寧省南山裡，營城子，牧城驛，熊岳城等處的漢墓，對於漢代建築裝飾，獲得不少證據。就中樂浪郡爲前漢武帝時平定朝鮮後所置四郡之一，其郡治遺址，在今平壤大同江左岸，附近有不少漢墓。據發掘出土的古物年代銘記，包括前漢昭帝始元二年（公元前八五年）至後漢明帝永平十二年（公元六九年），不獨可供建築裝飾的參考，並可窺漢中葉文化的大概情形。遺物中最可寶貴的，當推漆器上描繪的花紋，很細蜜纖麗，並且生動流暢，足證當時繪畫技術的精進。花紋中有不少雲氣紋，藻紋，和龍，鳳，人物等；據西京雜記載董賢宅「柱壁皆畫雲氣花卉」及昭陽殿「椽桷皆刻作龍蛇，縈繞其間」，則當時建築物柱壁椽桷上所施的彩畫和雕刻，與漆器上描繪的花紋，實具有密切關係。又前舉

各種鋪首 版拾柒，在石刻與明器上見到的，完全和銅器上的鋪首一致。我們由此知道漢代美術工藝品所表現的文樣，縱非全部，必有一部分與當時建築裝飾相同。下面就現在知道的材料，分爲自然物文樣和人事文樣二類。

(甲)自然物文樣 漢代自然物文樣中，有雲氣紋、雲龍紋、藻紋和動物文樣中的龍、鳳、虎、朱雀、玄武等。雲龍文樣，如武梁祠畫像石所刻的，圖版貳拾，氣魄雄偉，強勁有力，爲漢代藝術中極可珍貴的作品。樂浪出土漢漆器的雲氣紋和藻紋，則以畫法纖麗與線條活躍見勝。圖版貳拾壹(甲)(乙)，但也有構圖描線近乎圖案化的，圖版貳拾壹(丙)(丁)。又大同江出土的金錯筒，圖版貳拾貳，表面滿刻人物、禽獸和龍鳳之屬，奔馳飛躍，都很自然；其間更點綴山岳雲氣，互相綜錯，成一幅很繁密的神秘畫圖。

漢代自然物文樣中屬於動物一類的，以四神和龍鳳最爲普通。除見於石刻圖版拾叁(丙)、明器圖版陸(乙)、瓦當圖版貳拾叁、地磚、墓磚圖版貳拾肆、和漆器等外，圖版貳拾伍(甲)(乙)、樂浪古墓的玄宮內，亦有四神壁畫，都是描線生動，如西京雜記所云「鱗甲分明，見者莫不兢慄。」此外畫像石和瓦當上的各種動物，種類甚多，大都構圖比較簡單，而生動的特徵，仍然如一。

漢代自然物文樣中，尙有一特點，就是植物類文樣，已逐漸發達，除前述藻紋外，尙有蓮華、葡萄、卷草、蕨紋和樹木等等。蓮華用於藻井，卽王延壽魯靈光殿賦所稱的「圓淵方井，倒植蓮渠」

現在雖無實例證明，但可以南北朝石窟內的藻井雕刻推之，相去當不很遠。葡萄紋多見於銅鏡。卷草紋完全和希臘 *acanthus scroll* 相同的，尙未發現，尤以石刻中所示者，不能算爲卷草圖版貳拾陸(甲)，但白懷德 (W. C. White) 在洛陽發掘的周末韓君墓，其中已有類似卷草的紋樣；樂浪出土漆器中，則更有比較接近的例圖版貳拾陸(甲)。此二種花紋，在漢以前，都未發見過，其中葡萄一項，自西域輸入，見諸紀載，可說完全受西方的影響。蕨紋亦見於韓君墓出土的銅器，在漢代則多用於瓦當圖版貳拾陸(丙)，到後來變體甚多，幾乎成爲一種圖案式的花紋圖版拾肆。至於瓦當和石刻中所表現的少數樹木構圖都很古拙，不能與生動活潑的人物比較，可見當時運用此類題材，尙未達到圓熟的程度。

(乙) 人事文樣

漢代人事文樣中，屬於文字一類的，大多數用於磚瓦銘刻圖版拾肆。在周代遺物中，很少看見此種辦法，似係蹈襲秦代遺習。關於歷史、傳說、風習一類的雕刻，在當時可稱盛極一時；現在留存的武梁祠孝堂山兩城山畫像石，無不屬於此類。就中以武梁祠所刻最爲豐富精美，首屈一指。其題材內容，自歷史事蹟，下至神仙、列女、孝子、刺客、戰爭、燕飲、舞樂、庖厨、狩獵、農耕等，應有盡有；而人物描刻，能以簡勁、生動、飽滿見長，處處表出活躍情狀，不愧爲漢代藝術的代表作品圖版貳拾。

人事文樣內尤足注意者，就是秦以前盛行的雷文，到漢代漸漸歸於淘汰，而代以各種簡單

綫條所組織的幾何花紋圖版貳拾柒。此項花紋種類甚多，且互相參合變化，愈演愈繁，不能一一列舉。現在姑就原則上，分爲鋸齒紋、波紋、菱紋……等十餘種。山紋多見於銅器，其用於建築方面的，往往不加琢飾，成一種簡單鋸齒紋。波紋見於武梁祠石刻，但因材料製作不便，遠不及漆器上所繪的流暢美麗。菱紋、折帶紋、箭狀紋、連錢紋、S紋等，多用於墓磚，亦偶見於石闕；其中S紋已見於周末韓君墓。繩紋見於武氏闕。連珠紋見於馮煥闕。套環紋見於明器。垂幛紋見於嵩山太室闕。雷紋偶用於墓磚，但其施於銅器上者，頗富變化，且有類似雲文形狀的。

漢代裝飾中，除前述二類文樣外，尙留存少數立體雕刻，如霍去病石馬和南陽宗資墓的天祿辟邪石獸；嵩山太室及曲阜魯王墓的石人；四川高頤墓和山東武梁祠的石獅等，製作都很古樸圖版貳拾捌。最好的例，無如高頤墓石獅，昂首挺胸，後部微微聳起，完全是一種力的表示。現存南京附近六朝諸墓的石獸，均係由此所蛻化。

綜合以上各點，我們對於漢代建築的真面目，雖不能作澈底的認識，但多少也可得到一種約略的印象；在此種印象中去尋求漢代建築所受外來的影響，當然不能作具體的結論；但也可以提出數種論點，供大家研究。

(一) 漢代遺物所示的屋頂，瓦飾，斗拱，柱，梁，門，窗，發券，欄干，臺階，磚牆，和高層建築的比例，在原則上，一部分與唐宋以來，至明清的建築，併無極大的差別，並且一部分顯然表示其為後代建築由此改進的祖先。故自漢至清，在結構和外觀上，似乎一貫相承，併未因外來影響，發生很大的變化。

(二) 在裝飾文樣方面，漢以前慣用的雷紋，已漸歸於淘汰，而代以各種簡單線條組成的幾何形文樣，但尋不出甚深的外來色彩。植物文樣漢時似已萌芽，是否完全受外來影響，未敢斷言，但葡萄紋無疑的非我國裝飾上所固有。

(三) 發券和穹窿二種結構，是否受西方影響，現在尙屬不明。

(四) 在後世中國建築中，佔有極重要位置的佛塔，尤其是晉魏南北朝的四角木塔，其肇源於漢代『捕鳥塔』一類的多層建築，是無可疑的。

以上僅就筆者所知有限的資料，作初步嘗試的推測，挂一漏萬，自知難免，甚望讀者賜予指正，俾獲得補充和修改的機會。

定興縣北齊石柱目錄

一 地點

二 略史

石柱之起原及建立經過 建立年代 柱上銘刻 建立後史料

三 石柱式樣之檢討

四 詳部結構

蓮座 柱及蓋版 石屋

五 柱之保存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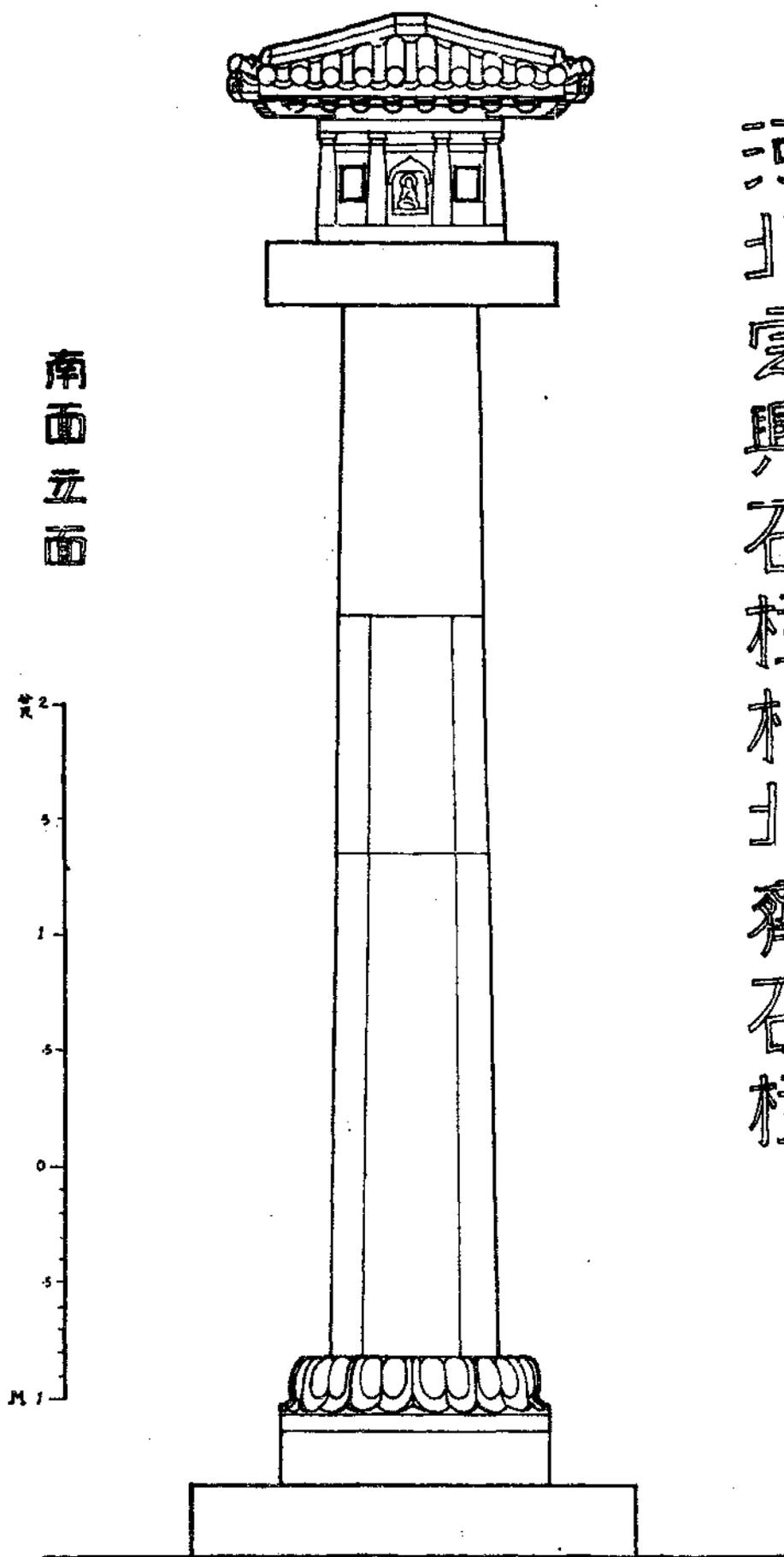
附錄

標異鄉義慈惠石柱頌 石柱功德題名 石屋墨筆功德題名 沙丘寺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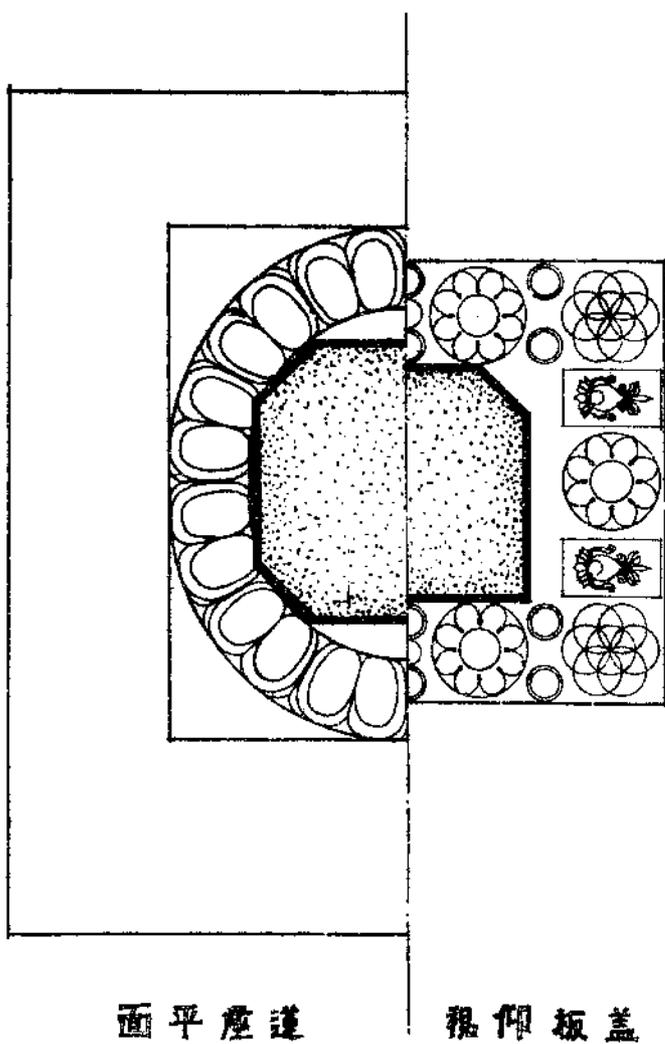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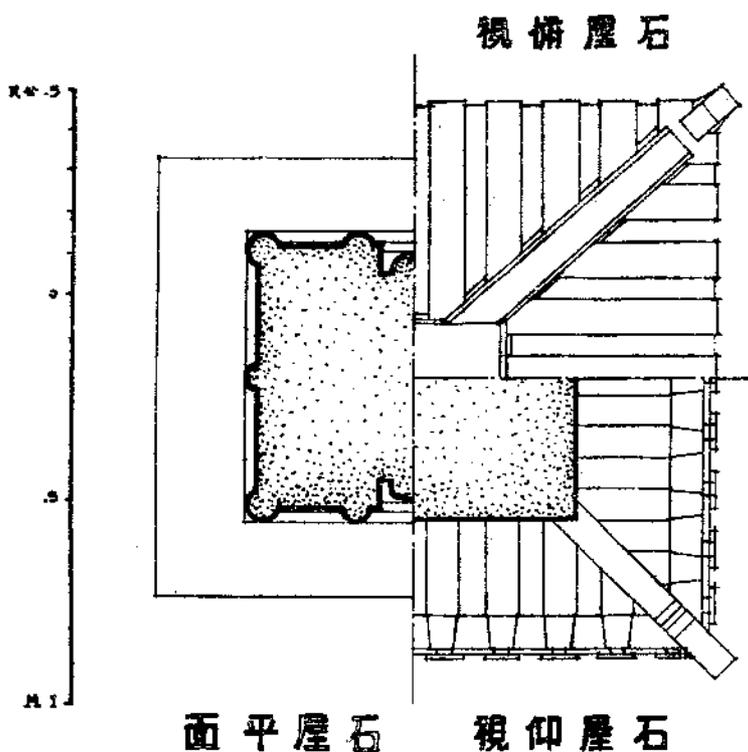
定興縣志金石志 沈會植跋

圖版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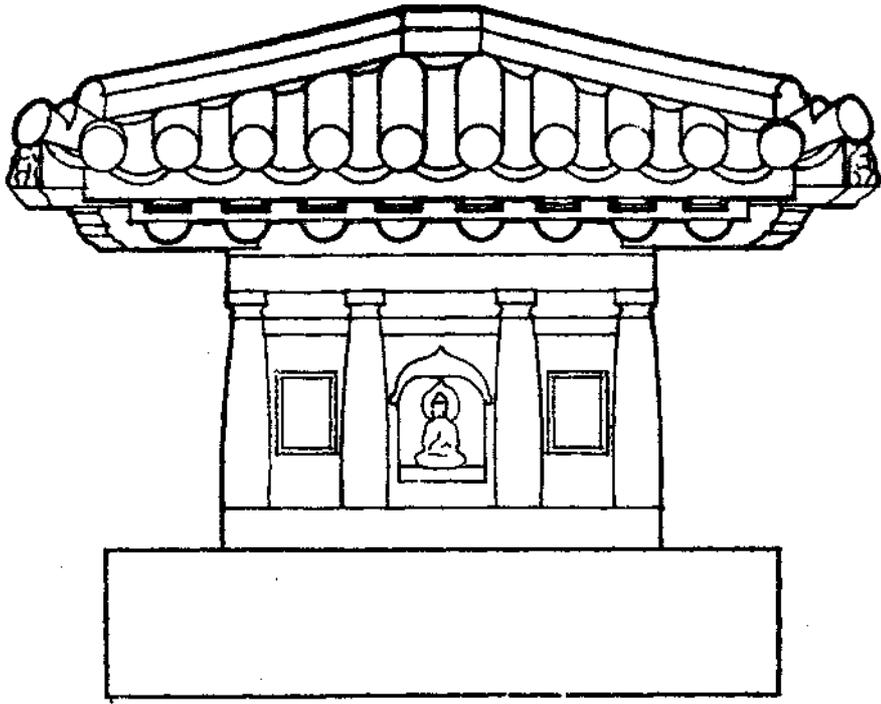
河北愛興石柱村北齊石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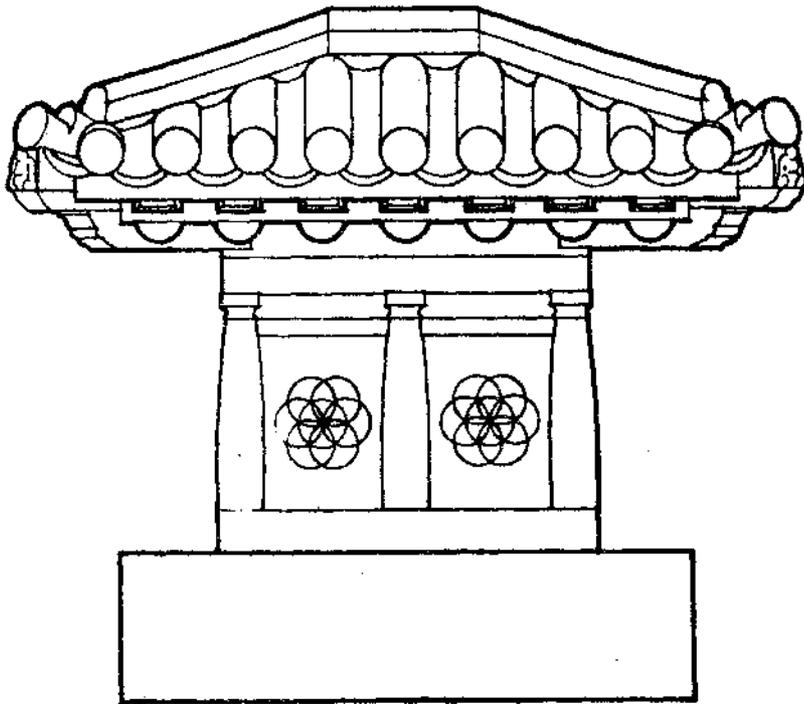
河北定興石柱村北齊石柱



河北愛興石柱村北齊石柱



面正屋石



面側屋石

尺公5 0 5 1 Metre



觀外面南西柱石(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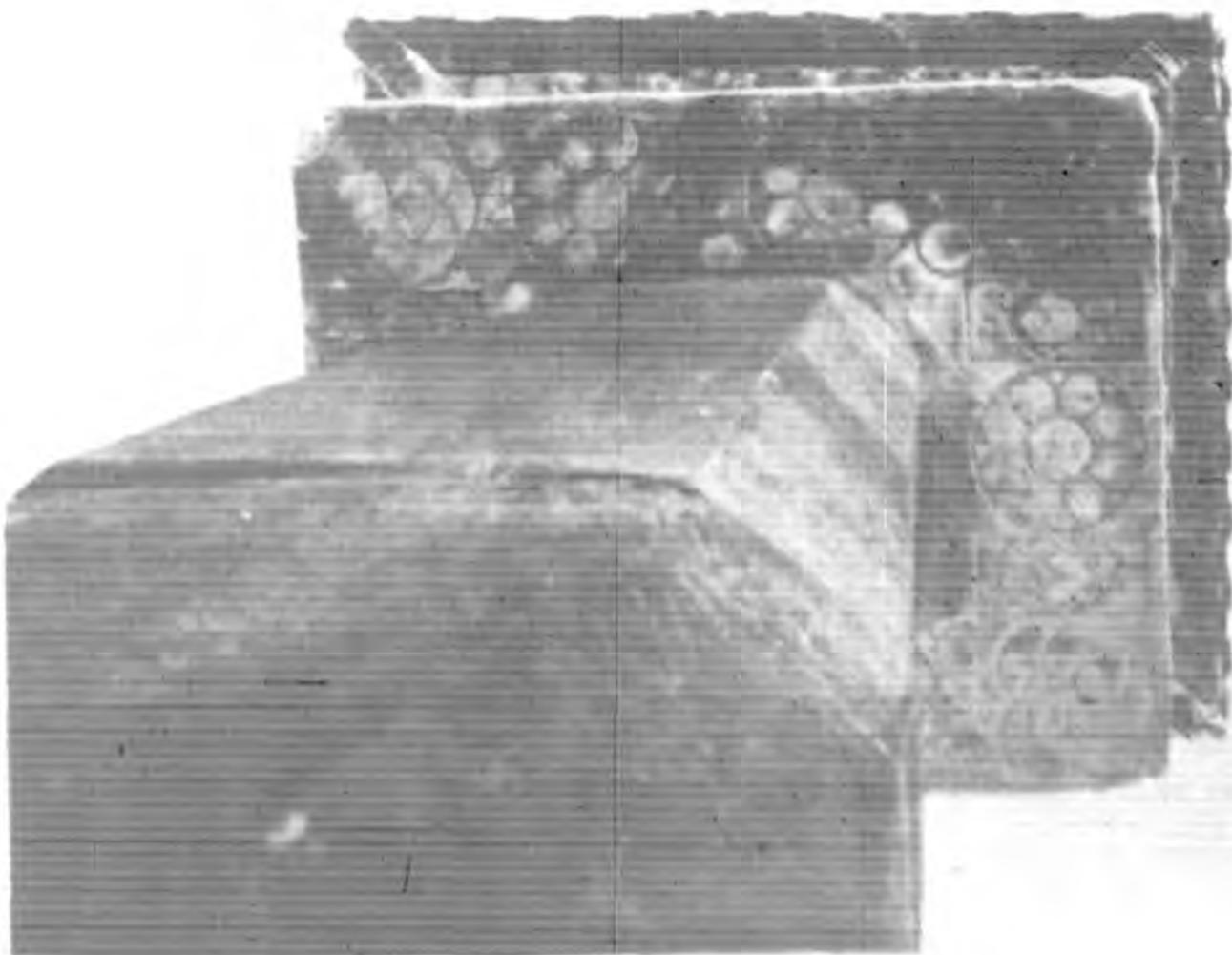
石礎及礎基柱石(乙)



石屋及題額石柱



額 題 柱 石 (甲)



刻 雕 部 底 石 版 蓋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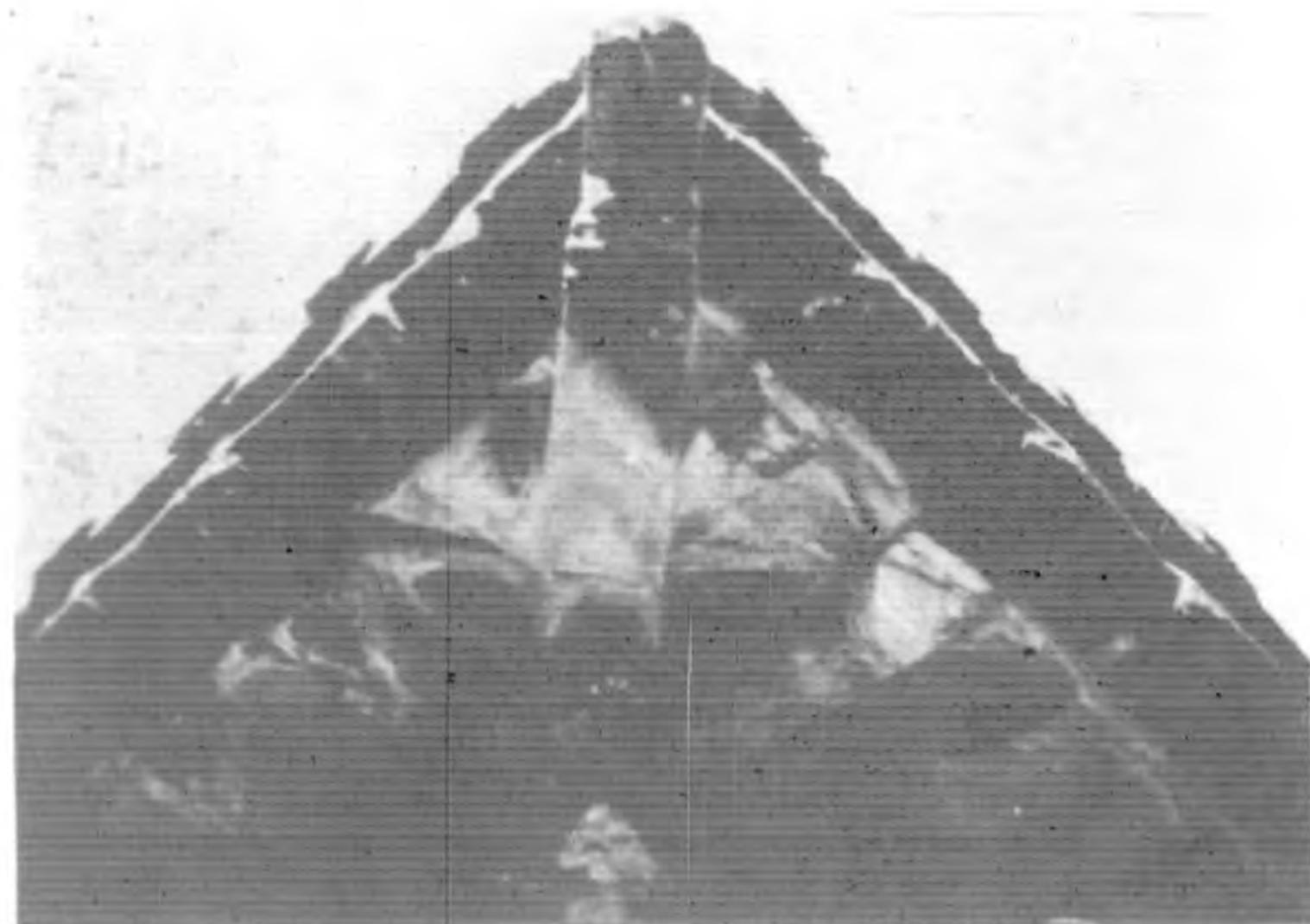
視透梁柱屋石 (甲)



面東端簷屋石 (乙)



面南端簷屋石 (甲)



視仰梁角屋石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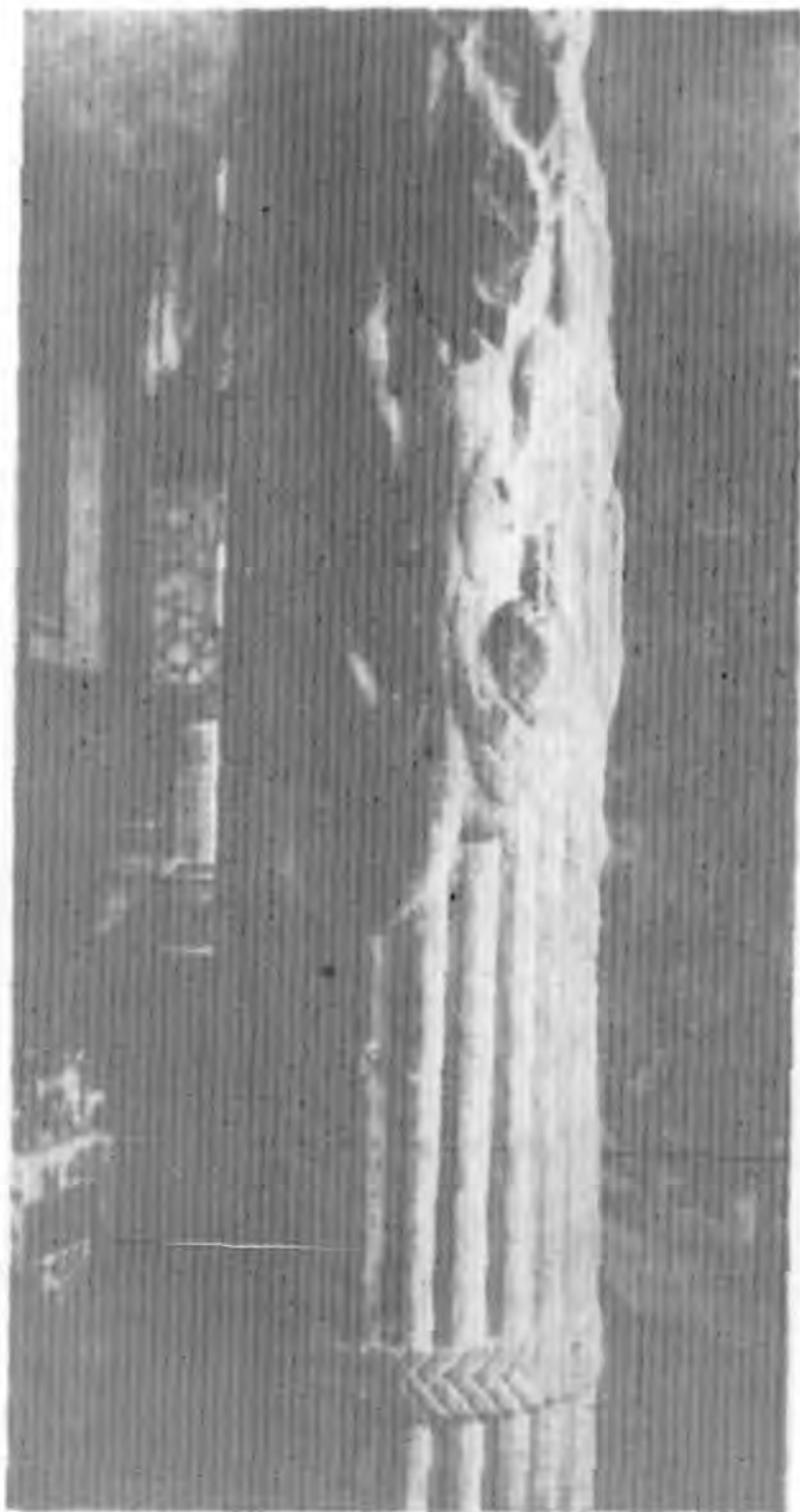
像石寺丘沙(甲)



像石寺丘沙(乙)



表墓景蕭梁(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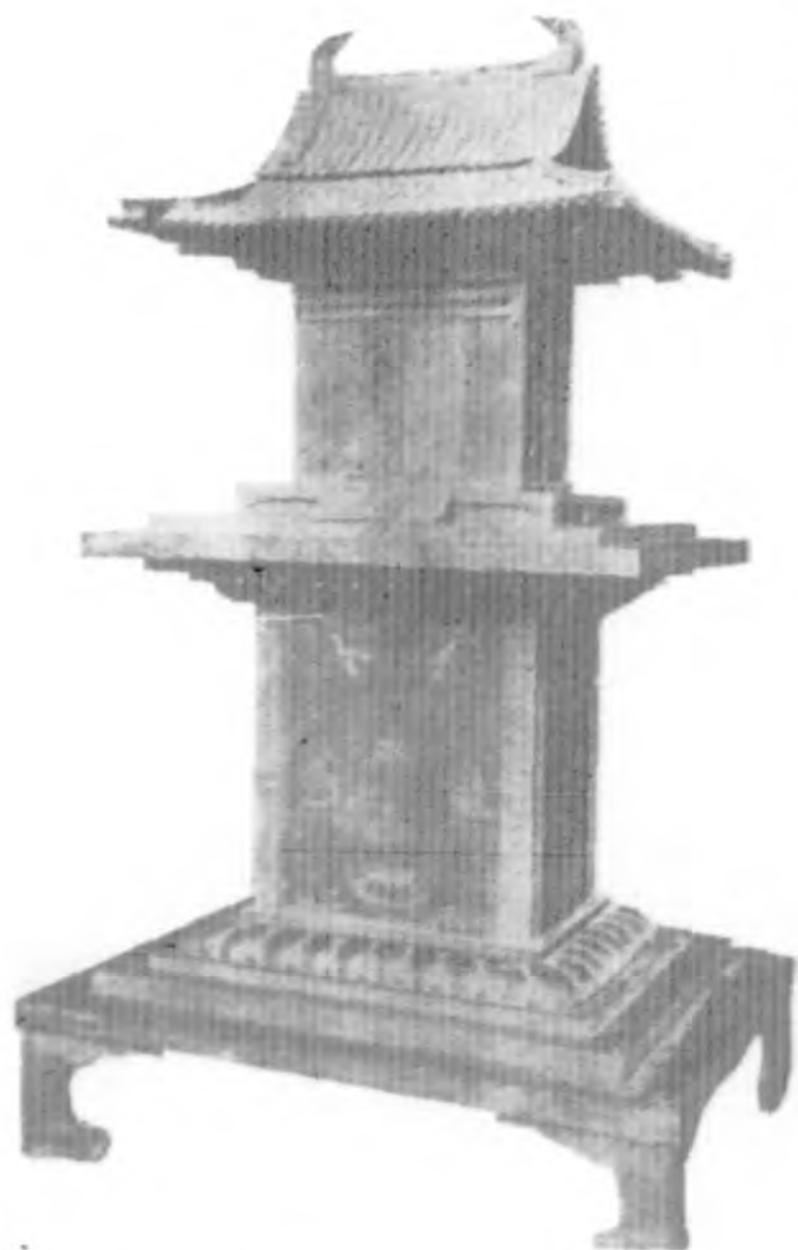
表墓君劉相瑯漢藏館書圖立省東山(乙)



塔燈燃寺子童山龍西山(丙)



塔燈燃寺隆興縣安寧林吉(乙)



子厨蟲玉寺隆法本日(甲)

定興縣北齊石柱

劉敦楨

一 地點

民國廿一年冬，余於張嘉懿先生處，見所撮河北省定興縣石柱像片；於蓮座上，建八角柱，上端正面爲平版，供題額之用，頗類金陵梁蕭景墓表。而柱巔又置石屋一所，隱約辨有櫺斗甚巨，未施拱昂。圖版壹。詫其形制古樸，非近代所有也。本歲秋九月，余將有易州之行，憶柱在定興，與易接壤，欲便道訪之。檢縣志，知名標異鄉義慈惠石柱頌，建於北齊末季，距今千三百六十餘年，自歐趙來，未爲金石家箸錄。至清光緒十三年，始爲碑工李雲從發現；鹿喬筮聞之，募工親往摹拓，並錄其文以貽沈曾植；沈氏爲文考訂其歷史附錄，其名乃稍爲人知。然其時村人篤信風水，

封禁甚嚴，拓本流傳，極不易得，方藥雨續校碑隨筆謂爲稀如星鳳者是也。注一。

注一 方藥雨續校碑隨筆卷下封禁碑文條：『定興標異鄉石柱頌，自唐以來無箸錄者，前十餘年，碑估李雲從始

訪得之，一字不損，新出於酬，土人以此石爲一方之鎮，風水攸關，封禁甚嚴……至今傳版，稀如星鳳。』

九月廿二日晨，偕研究生莫宗江、陳明達，搭平漢車南下，旁午抵定縣車站。自站西至縣城，約二里許。卸裝後，調查城內元慈雲閣。翌日赴縣署，商測繪石柱，適縣長不在，某君出告柱在城西二十里石柱村，距城甚邇，惟寒村蕭索，無店可居，宜宿高里鎮較便。廿四日侵晨，驅車出縣西門，渡拒馬北易二水，縣署遣騎警二，追來護送，意殊可感。時秋高氣朗，野草盡黃，楓林紅葉，受陽光燦爛若錦，而西北洩易諸峯，層巒峻削，宛如北宗山水，懸於天際，久居城市中，觀此頓忘行役之苦。二十五里至高里鎮。

出鎮東北行陸隴間，八里至石柱村。村長郝君導一行出村西北，遙見石柱屹立荒丘上。

丘作長方形，其東與民居毗接，皆茆屋土垣，頽敗異常，求昔日『棟宇參差，花萼綺遶』渺不可得。柱在丘西徧，保存尙佳，惟近歲公私椎拓頻施，致柱身爲墨濡染，作慘黑色，殊損美觀。丘上舊有寺，曰沙丘，包柱於內，悉毀於清末，現唯存石像二軀，與明碑二，清碑一，暴露風雨中。其北有河縈繞，村人呼爲沙河，卽一統志之北易水，水經注之濡水，與頌文『却負清洳』適相符合，疑頌中所述涿水，距義葬甚近，亦指此言也。

二 略史

石柱之建立，肇源於北魏孝昌間杜葛之亂，迄於北齊武平初年，始告成立。其間歷時四十餘載，倡義助義，非止一人，詳見柱頌文內。頌長三千四百餘言，爲此柱歷史唯一可珍之文獻附錄，惜太平寰宇記及明一統志、京畿金石考、定興縣舊志等注二，咸未一窺柱下，窮其原委，致誤柱爲齊神武或王海所立。逮清末沈曾植始以頌文爲綱，博稽羣書，成跋記三千言，幾與頌文相埒，於是塵霧盡除，柱之建立經過，昭然若揭。復以柱與北齊一代相終始，頌文所紀，每與史事相關，因以豐洛釋壽、訂齊書豐樂、與舊唐書擇壽之謬，可謂盡樸學能事矣。附錄。爰摭頌文與沈氏所考，略爲補益，述柱之歷史可徵者如次。

注二 太平寰宇記卷六十七易州：『石柱在縣東南三十里，臨易水，州郡志云，易州義石柱，後魏末，杜葛亂，殺人骸

骨狼藉如亂麻，至齊神武起兵，掃除凶醜，拾所遺骸骨葬於此，立石柱以誌之。』

明一統志：『石柱刻字在易州東南三十里，北齊神武拾葬兵骸於此，立石以識之。』

京畿金石考卷上：『北齊石柱刻字見寰宇記云，州郡志云，易州義石柱，北齊神武起兵，掃除凶醜，拾遺骸骨

葬於此，立石柱以誌之，方志云，神武時義士王海立，在縣西北三十里。

康熙十一年定興縣志卷二：『石柱在縣西北三十里，雲擾之際，殺人如麻，白骨橫野，北齊大寧二年義士王海拾遺骸葬之，豎石柱以志……後人緝以為寺。』

石柱之起原及建立經過

石柱之建，起於義葬。義葬又基於杜葛之亂。據魏書本紀，孝明帝孝昌元年（公元五二五年）

柔玄鎮人杜洛周反於上谷，南圍燕州。二年，陷幽州，執行臺常景於范陽。是年春，五原降戶

鮮于修禮叛於定州。九月，其元帥洪業斬修禮請降，為同黨葛榮所殺。榮尋自立注三，國號齊，

建元廣安。三年，榮陷殷州冀州。武泰元年，洛周陷定州瀛州，旋為葛榮所并，而榮復陷滄州，掩

有今河北省之大部。其翌年，即孝莊帝永安元年（公元五二八年），榮南侵相州，太原王爾朱榮率

精騎逆擊之，擒榮於隘口，餘衆數十萬悉作鳥獸散。其年殘黨韓婁郝長注四，復聚衆叛於幽州。

二年秋，都督侯淵斬婁於薊城，其亂始平。頌文謂『魏孝昌之際，塵驚塞表，杜葛猖狂，韓婁飽勃，

即其事也。

注三 鮮于修禮之死，據魏書卷九肅宗紀：『孝昌二年……八月癸巳，賊元帥洪業斬鮮于修禮請降，為賊黨葛榮

所殺。』但同書廣陽王深及章武王融二傳，俱稱葛榮殺修禮，未及洪業，與本紀異。茲附二傳於後，以供參

考。

魏書卷十八廣陽王元深傳：『賊修禮常與葛榮謀，後稍信朔州人毛普賢，榮常銜之，普賢昔為深統軍，及在交津，深使人諭之，普賢乃有降意，又使錄事參軍元晏說賊程殺鬼，果相猜貳，葛榮遂殺普賢修禮而自立。』同書卷十九下章武王元融傳：『賊帥鮮于修禮寇暴瀛定二州，長孫稚等討之不利，除融車騎將軍，為前驅左軍都督，與廣陽王深等共討修禮，師渡交津，葛榮殺修禮自立。』

注四 韓婁見魏書卷四十七盧玄傳後盧文翼條，惟同書卷十孝莊紀，卷八十侯淵傳，及北齊書卷二十二盧文偉傳，皆作韓樓，未審孰是。

北魏時，定興屬幽州范陽郡范陽縣注五，即孝昌間，常景與杜洛周劇戰之地注六，其後韓婁復叛，同郡盧文翼、盧文偉等，散家財，率鄉閭，守范陽二城，與婁相抗者二載注七，故頌文有『殘害村薄，屠戮城社，形骸曝露，聚作丘山』諸語。迨亂定後，義士王興國七人，驅車歷境，沿滌水東西，收拾殘骸，集僧設供，為壘墳葬之，稱為鄉葬。而其時私涂尚阻，百里絕煙，田市貴等，又於墓左，設義食，賑饑虛。其後荏苒，遂構義堂。凡此諸人，殆均鄉鄰善士，急義好公，為桑梓服務，故云義食，義堂，義慈惠石柱頌，皆援義民義舍之意名之也。

注五 見嘉慶一統志直隸保定府建置沿革條。

注六 魏書卷二十八常景傳：『洛周率衆南趨范陽，景與延年及榮復破之，又遣別將重破之，州西虎眼泉，擒斬及溺死者甚衆，後洛周南圍范陽，城人翻降，執刺史延年及景，送於洛周。』

注七 魏書卷四十七盧文翼傳：「永安中爲都督，守范陽三城，拒賊帥韓婁有功，賜爵范陽子，永熙中，除右將軍中大夫，極邊桑井而卒，年六十。」

北齊書卷二十二盧文蔚傳：「時韓樓據薊城，文偉率鄉閭屯守范陽，與樓相抗，乃以文偉行范陽郡事，防守二年，與士卒同勞苦，分散家財，拯救貧乏，莫不人人感說……以功封范陽縣男，邑二百戶，除范陽太守。」

孝靜帝武定二年（公元五四四年），盧文翼、馮昆、路和仁及文翼子士朗等，復互爲檀越，創立清館，邀沙門曇遵於此住持。至是義坊之外，又兼爲伽藍。文翼、范陽、涿縣人，世爲山東望族，韓婁之亂，以捍衛鄉里功，授爵范陽子，其襄助義舉，特其平生篤於鄉誼之一端，亦可謂與亂事相終始也。其後二年，官道西移，舊堂寥廓，有嚴僧安等，割施課田，隨道改築，而僧安又與嚴承嚴燦等，前後施田五百餘畝，俱見柱上功德題名附錄。惟當時義坊西至舊官道，東至明武城，今俱無可考，以頌文「却負清洳」及石柱地點測之，大體似卽今處。閱六年，北齊文宣帝天保三年（公元五五二年），路和仁又施建寶塔門堂，改營牆院，規模益備，而義事範圍亦隨之擴增。如天保六年（公元五五五年）長城之役，丁壯先歸，羸弱被棄，所在饑病僵殞，爲數不少。維時范陽爲南北孔道，公私往還，不絕於途，胥於此病者給藥，死者埋葬，齋送追悼，情同親里，蓋不僅限于一鄉義舉矣。義事自永安末王興國鄉葬以來，歷東魏一代，至北齊天保十年（公元五五九年），獨孤使君始爲具狀奏聞。獨孤名字事蹟無攷，據頌文「獨孤……遣州都兼別駕李士合」及「美聞朝野」

州貢天府』觀之，疑其人曾任幽州刺史。但此數語外，另無旁證，仍難決定。後三載，即武成帝

大寧二年（公元五六二年），尚書省依旨判許建柱。頌文與柱額紀此者共三事：

（一）頌『時蒙優旨，依式標□□□年，尋有符下。』

（二）頌『御注依式，省判通許，覆覈事實，符賜標柱。』

（三）柱額『大齊大寧二年四月十七日，省符下標。』

前文內之『省』乃尚書省之略。『省符』者，尚書省下移州郡文牒之稱。注八、九以之

詮釋（二）（三）兩條，則其事初經御注『依式』，嗣由尚書省覆覈事實，於大寧二年四月十七

日符下州郡，判許旌建，所述殊為詳盡。頗疑第（一）條闕文，應為『時蒙優旨，依式標柱，大寧

□年，尋有符下』也。此省判年月，關係柱之出處甚鉅，故天統間改營石柱，仍鑄之額側。舊志

謂柱建於是年，注二殆未細繹頌文故耳。

注八 尚書之名，始於秦。前漢初，與尚衣尚食等稱六尚，同隸少府。成帝時，改為四曹尚書。後漢稱尚書臺，亦

云中臺，每以太傅兼錄尚書事。魏世有五曹尚書，晉增為六，統稱尚書都省。劉宋時簡稱尚書省，任總機

衡，其權浸重。下逮蕭齊，以尚書令出納王命，敷奏萬機，如漢之丞相。北魏亦置尚書令。北齊仍之，以令

與左右僕射，轄六尚書，分理國政，遂演隋唐二代之制，詳見宋書南齊書隋書百官志，及魏書官氏志。

注九 釋名『符，付也，書所勅命於上，付使傳行之也。』據舊唐書職官志尚書都督條：『凡上之所以迨下，其制有

六曰制，勅，冊，令，教，符。』注曰：『尙書省下於州，州下縣，縣下鄉，皆曰符也。』又云：『凡天下制勅計奏之數，省符宣告之節，率以歲終爲斷。』則『省符』乃尙書省下移州縣文牒之名，與今官署訓令批文相類。按頌云：『省判通許，……符賜標柱。』又曰：『省符下標。』俱與唐書所訓脗合。而『省符』二字並用，見於頌額，知北齊時已有此稱，非唐書所創。

柱自判許後，未及卽時營建。洎武成帝河清三年（公元五六四年），范陽郡太守郭智遣郡功

曹盧宣儒，喻令權立木柱，以彰善舉，並判申助義維卹等二百人，壹身免役，是爲石柱之濫觴。其年斛律羨任幽州刺史，都督幽安平南北營東燕六州軍事。羨爲北齊元勳咸陽郡王斛律金之次子，頌稱其『偏脫立戍，架谷爲城，威振六蕃，恩加百姓。』証之史傳，若合符節。注十。其間羨嘗以入覲，道經義所，爲造像施食，并慮木柱易朽，芳徽不固，乃於後主天統三年（公元五六七年）冬十月八日，教下郡縣，以石代之。於時范陽郡太守劉仙，范陽縣令劉徹，及盧文翼孫郡功曹盧釋壽等，各捨家資，繼爲檀越。而羨子世達世遷，前後過此瞻拜，大父咸陽王像，因見標柱，解囊資助。於是石柱乃告成立。時上距王興國倡義，幾閱時四十寒暑，前後助義者不下二百餘人，亦可云成之不易已。

注十 北齊書卷十七斛律羨傳：『河清三年，轉使持節都督幽安平南北營東燕六州軍事，幽州刺史，其年秋，突厥

衆十餘萬來寇州境，羨總率諸將禦之，突厥望見軍威甚整，遂不敢戰，即遣使求款，……自是朝貢歲時不絕，羨有力焉，詔加行臺僕射，羨以北虜屢犯邊，須備不虞，自庫堆戍，東拒於海，隨山屈曲二千餘里，其間二百里

中，凡有險要，或斬山築城，或斷谷起障，并置立戍邏五十餘所，又導高梁水，北合易京，東會於潞，因以灌田，邊儲歲積，轉漕用省，公私獲利焉。」

建立年代

柱自天統三年斛律羨教下郡縣後，究於何時建立竣功，頌文缺而未載。沈氏跋文，亦未道及。惟沈氏以柱上功德題名，稱羨為「明使君大行臺尚書令斛律荆山王」，因據北齊書羨進爵年月，論柱刻於後主武平元年（公元五七〇年）以後。其言曰：

羨以天統四年（公元五六八年）遷尚書令，武平元年秋，進爵荆山郡王，傳皆載之，柱文稱尚書荆山王，當刻於武平元年以後，後一二年，羨即被誅矣附錄。

又曰：

據後主紀，天統元年（公元五六五年），有司奏改高祖文宣皇帝為威宗景烈皇帝，武平元年冬，復改威宗景烈皇帝，謚號顯宗文宣皇帝，文尚稱文宣為景烈，足證為元年冬以前撰刻也附錄。

據前述二條，似沈氏所指撰刻年月，在武平元年秋季冬之間。第所云「武平元年以後」一詞，意稍涉含混，不與上文符應，疑「元年」下，舊有「秋」字，為手民所脫漏也。其時鹿傳霖楊晨等

適撰修縣志，收沈跋於內，所撰金石志，亦祖述其說附錄。然余考頌文與題名，一稱羨爲大行臺尙書令，一稱尙書令荆山王，前後不盡符合，疑非成於同時。考北齊書羨本傳注十一，羨以後主天統四年，遷行臺尙書令，別封高城縣侯。卽敎下郡縣，以石易木之次年也。閱二載，武平元年秋，進爵荆山郡王。頌僅云尙書令，無荆山王爵號，則應撰於武平元年（公元五七〇年）秋季以前。至於柱上功德題名，宜如沈氏所論，在羨進爵以後，其時頌文殆已刻畢，無由增改，致前後稱謂，未獲一致歟。

注十一 據北齊書卷八後主紀，及卷十七斛律羨傳，羨以天統三年加位特進，四年遷行臺尙書令，別封高城縣侯，武平元年加驃騎將軍，其年秋，進爵荆山郡王，三年七月，羨被殺。

頌與題名鐫刻之順序，固如前述。然頌之撰刻，在石柱建立以後，抑在其前，仍未明瞭。其事足爲柱建立年代之旁證，不能棄置不論。茲摘錄頌文與此有關者如次：

義士等……不殫財力，遠訪名山，窮尋異谷，遂得石柱壹枚，長一丈九尺，旣類琉璃，還如紺色附錄。

建忠將軍范陽縣令劉明府名徹……以石柱高偉，起功難立，遂捨家資，共相扶佐，壹力旣濟，衆情咸奮，叫聲口口，長碣峻起，無異寶幢初建，梵音布於原墅，法鼓新擊，歌嘖遍於村邑附錄。

以上二節，首述覓柱經過，及其長度；次描寫劉徹助義，與建柱情狀，周詳生動，如在目前，則柱建立後，始撰述頌文，最後乃有荆山王題名，其迹甚爲明顯。竊嘗依頌文測之，此柱自天統三年（公元五六七年）冬，斛律羨教下郡縣後，遠窮名山，覓石斲製，歷天統四年、五年，至武平元年（公元五七〇年）秋，頌文鐫刻竣功，約計耗時三載。在此時期內，柱之製作建樹，衡以工事常識，宜較頌文撰刻之時間稍長。頗疑柱應建於天統五年（公元五六九年）內，然後柱與頌文之先後關係，庶能符合。然此假說非有確實證物發現，未能決其果否若是也。

柱上銘刻

柱之銘刻，分頌文與功德題名二種。題名與頌額，俱在柱之上部，頌文居其下，約各占柱高二分之一，各以巨石一枚斲製之。

頌額刻於柱上端正面平版上，圖版陸，約爲柱高四分之一。額題『標異鄉義慈惠石柱頌』下署『元造義王興國，義主路和仁』及元鄉葬田市貴，元貢義田鸞磬等十四人姓名。兩側又題標義門使范陽郡功曹盧宣儒等四人，與『大齊大寧二年四月十七日省符下標』小字各一行圖版柒（甲）。

柱西側與平版高度相等處，勒『明使君大行臺尙書令斛律荆山王』大字二行。自此以

下，至柱高二分之一處，悉爲功德題名。除東北一隅，其餘七面，刻助義姓名二百四十餘人；有『施主』、『上坐』、『左上坐』、『老上坐』、『寺主』、『都寺主』、『居士』、『大居士』及『義衆一切經生』諸稱。又有短文二段。一刻於正南，西南二面，叙嚴僧安馬信嚴承嚴燦諸人，施捨義地事蹟。一在柱正東，東南二面，載斛律羨之子世達世遷，過義助資，卽縣志金石志攙置於頌文後者。茲俱分別收入附錄內，以資參證。自餘題名，無關闕旨，從略。

頌文分前後二部；首叙義事經過與建柱原由，末爲頌辭，俱刻於柱之下部。計四正面，各十行，行五十九字。四隅面，除東南隅四行外，餘均五行，字數同前。其字體嚴整方正，大小如一，似係一氣呵成，以較上部題名，迥然異觀。茲依拓本校縣志所載，俗字變體，一仍其舊，以存真相附錄。

建立後史料

柱自建立後，迄於最近，歷時千三百六十餘年，其間經過，稽之縣志，僅載明天啟六年地震，柱頂落地自起一則。注十二，其事誕怪不稽，可置不論。此外柱與寺之銘刻，可窺當時情狀者，僅柱巔石屋上，有遼金墨筆功德題名多處，及沙丘寺明清碑記三通，而明碑中，其一已仆地，不可摩讀，亦僅明天順三年與清順治九年二碑，足供參考而已。

注十二 光緒定興縣志卷十四：『沙邱寺在石柱村，柱在佛殿前，人傳天啟六年地震，柱頂上石已落地，一夜完好』

如初。

此次余等測繪石柱尺寸，於柱巔石屋簷下，發見墨筆題名數處，尙清晰可辨。內太康七年三處，太康九年與大安元年各一處附錄。考太康年號，自晉武帝後，有梁武帝，前涼張天錫，及遼道宗三人，但晉梁前涼，皆在石柱建立以前，遠不相及，故此所題，爲遼太康七年、九年無疑。惟大安建元，有遼道宗及金衛紹王二度，不審誰屬。又石屋西側闌額下，題『金大口次甲口』一行，亦係墨筆附錄，據陳援庵氏廿四史朔閏表，僅金世宗大定四年甲申、十四年甲午、廿四年甲辰，與之相當，疑三者中必居其一。以上功德題名內，有『提點』、『平正』、『錄事』及『莊建功德人』諸名目。所云『莊建』，殆係『裝建』之誤。第細檢柱上下各部石質，與雕刻花紋，絕無後代修補痕迹，似所稱功德，係布施柱側之寺，書於柱上者。

寺自北齊天保三年路和仁增建堂塔以來，所可考者，唯上述題名數則，知遼金間此寺略經修治而已。下逮明清，寺稱沙丘寺，其名未見頌文及其他紀載，不審仿於何時。據明天順三年碑附錄，宣德前，寺久荒廢，經沙門慧堂募建正殿三間，下逮山門、鐘樓、鼓閣、禪室、僧堂等，大體備具。而縣志謂其時石柱，適在佛殿前注十二，頗類唐代塔與殿之關係；此或無意中之巧合，抑慧堂經營此寺，尙依舊日規模，俱難斷定。柱前又有土堆一，與柱同在南北中線上，現存坐像一軀，圖版拾(甲)，似係另一佛殿之舊址。其東復有立像一尊，圖版拾(乙)，相距稍遠。此二像皆石製，未見各

種紀錄，就姿態衣紋判之，殆均出明人之手。其後清順治間，寺復經住持海鈿嚴飾一新，並建金剛殿，見順治九年碑記附錄。自此以後，文獻無徵，不悉其詳。降及清末，寺遭摧毀，自殿廡牆院，至於階砌，蕩然無存。據村人云，其事距今約三十載，殆與庚子之亂前後同期也。

三 石柱式樣之檢討

柱之結構，係於蓮座上，建八角柱，柱躡置水平盖板一枚，其上建石屋，覆以四注之頂圖版壹。全體約高七公尺，自下而上，用石灰石六枚累疊而成。計蓮座一石，柱身二石，盖板與石屋，屋頂各一石。頌文載「得石柱壹枚，長一丈九尺。」按之現狀，未能符合，疑指最初所獲之石坏言，其後斷刻，斷而爲二，未可知也。

柱之外觀，自盖板以下部分，大體似梁蕭景慕表圖版拾壹(甲)。惟此柱較高，其上部又易獅爲石屋，在南北朝遺物中，尙屬初見。而石屋純係立體雕刻，所琢梁柱，橫題陽馬瓦脊等，皆足表示當時建築式樣；治建築史者，自雲岡龍門外，又獲一有力之佐證，其足珍異，自無竅言。顧自美術

立場批評之，此柱亦自有其缺點。如上下二部，分別觀之，其下部蓮瓣與柱身比例，異常粗健，圖版壹，而上部石屋，則爲比較簡潔洗鍊之建築，圖版叁，均各有其特徵與優點。然自全體比例言，則上部石屋過小，不與柱身相稱，且屋與柱之間，尤乏聯絡，極似強予拼合於一處者，圖版壹。

考石柱之用，自漢以來，見於載籍者，大都樹之丘墓前，旌表死者行狀，如水經注載後漢李雲墓石柱是已。注十三。又或立於神道前，以爲標識。注十四。標者表也，故亦謂之墓表。其在諸

帝陵寢前者，稱爲陵標；據晉書宋書所載，當時陵標有左右之別。注十五。證以現存丹陽梁太祖蕭順之陵，尙能符合。其時石柱形制，見於前述蕭太祖陵及蕭景、蕭績、蕭映、蕭秀、蕭宏諸墓者。注十六。六柱之平面，大都非正圓形；下部四周，刻直溝多條，尖棱向外，若希臘之陀里克柱（Doric order），其上又以水平繩紋及龍繩束之，圖版拾壹（甲）。較此稍前，則有山東省立圖書館所藏漢琅琊相

劉君墓表，圖版拾壹（乙），亦刻有直溝及水平繩紋，但其斷面係尖棱向內，與梁代諸例，恰相反對。

此外水經注所載司馬士會墓石柱，「半下爲束竹交文」。注十七。就文義訓釋，其形狀應亦與劉君墓表同爲尖棱相內，然後庶與「束竹」符合。故疑漢晉六朝間墓表之溝紋，由尖棱向內，易爲尖棱向外，惟其間是否有嬗遞師承之關係，抑如衛聚賢先生所云受希臘影響。注十六。恐尙非今日所能決定。繩紋與龍紋之上，正面鐫橫版，榜書某某君神道，係與柱身一石雕出。據漢書尹賞傳注十八，疑其制導源於官署桓表，卽舊日用以揭示政令者，殆因石柱接榫不易，四出之版

無由製作，致成此狀歟？柱身在橫版後及版以上部分，復刻有較細之直溝，皆尖棱向內，束以水
平繩紋圖版拾壹(甲)足證漢晉以來之束竹紋，薪火相傳，猶未全泯。

注十三 水經注卷九：「清河之右，有李雲墓……冀州刺史賈路使行部過祠雲墓，刻石表之，今石柱尙存，俗猶

謂之李氏石柱。」其事又附見後漢書卷八十七雲本傳，惟賈路作賈路。

注十四 漢書卷九十二原涉傳：「迺治冢舍，周闔重門……實地開道，立表曰南陽阡。」

後漢書卷七十二中山簡王焉傳：「大爲修冢塋，開神道。」注曰：「墓前開道，建石柱以爲標，謂之神道。」

注十五 晉書卷二十九五行志：「惠帝永康元年六月癸卯，震崇陽陵標西南五百步，標破爲七十片。」

宋書卷三十三五行志：「文帝……元嘉十四年震初寧陵口標，四破至地。」

同書卷三十四五行志：「孝武帝大明七年，風吹初寧陵隧口左標折。」

注十六 見張璜纂梁代陵墓考。

注十七 水經注卷二十三：「譙定王司馬士會冢前有碑，晉永嘉三年立，碑南二百許步，有兩石柱，高丈餘，半下

爲束竹交文，作制工巧，石榜云：晉故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揚州江州諸軍事安東大將軍譙定王河內

溫司馬公墓之神道。」

注十八 漢書卷九十尹賞傳注：「屋上有柱高出丈餘，有大板貫注四出，名曰桓表。」

今以此柱論之，柱之起原，據頌文所述，基於杜葛亂後之義葬。其稱謂見於頌文與題名者，

又曰「符賜標柱」及「省符下標」與後漢書晉書宋書所載者一致注十四、五。而柱之上端正

面復有平版，供題額之用，略如蕭景墓表。則此柱自盖板以下部分，在營建意義，與稱謂形制諸點，均足證爲漢以來我國傳統之墓表，毫無疑問。所異者，僅其詳部結構，不盡與蕭氏墓表符會。如柱身爲八角形，未鏤刻直溝，及平版兩端，未伸出柱外。圖版陸，當於下章詳部結構內論之。

上部石屋，對於石柱全部之關係，具何意義，自來亦無人道及。惟光緒重修定興縣志金石志，指柱上二像爲斛律金父子附錄，足與人有力之暗示。蓋其說若確，則石屋之性質，僅用以表彰斛律氏之功德，與柱上題名無異也。然余考頌文載羨子世達

『奉勅觀省，假滿還都，過義致敬王像，納供忻喜，因見標柱。』

就文義釋之，世達之見此柱，係在展拜供納之後，使像在柱上，則頌文敘述層次，不至若是。矧頌又云：

『公第九息儀同三司附馬都尉世遷……媿娶公主，過義禮拜，因見徘徊，並有大祖臧陽王像，令公介朱郡君二菩薩，立侍兩側。』

知斛律金一像外，復有脇侍二像，立於兩側。今按石屋正背二面當心間，各琢佛像一尊，跏坐壁龕內，胥無脇侍。而左右次間，各於上半部浮刻長方形之窗，均無雕琢佛像餘地及其痕迹。可認圖版參。則斛律氏之像，應置於柱側之寺，或其他地點，與石屋二像無涉，無異明如觀火矣。今以頌文考之，此柱自王興國鄉葬以來，助義之士，如盧文翼、馮昆路、和仁嚴、僧安等，皆崇奉佛法，

皈依三寶，故於義坊之外，擴爲伽藍，迎僧住持，足徵其時佛教信仰之熱烈，爲構成此舉有力之背景。故竊意柱上石屋，應爲純粹信仰對象之佛龕，較爲適當。由是而言，此柱上下二部，既各有其不同之意義與形體，宜其外觀未能融洽爲一，發生前述缺點也。至於其時柱上安置佛龕之法，據今日已知者，除此柱外，在文獻實物雙方，尙未發現同樣之例。惟較此稍前，有山西太原縣龍山童子寺燃燈塔圖版拾壹（丙），係北齊文宣帝天保七年（公元五五六年）僧宏禮所建。注十九，於圓座上置八角燈，上覆屋頂，與此柱形制，不無共通之點。其後復有日本法隆寺玉虫厨子圖版拾貳（甲），於方形高座上，置殿堂一座，供奉佛像，亦與此柱上部之佛龕，性質相類。而現存吉林寧安縣唐渤海國上京龍泉府興隆寺燃燈塔圖版拾貳（乙），飾蓮瓣於圓柱上，其上更爲八角形建築，具刹柱相輪，共高二丈餘，尤與此柱接近。然此三者外，國內未發現之例，恐爲數尙復不少，異日苟能續獲證物，互相參印，則此式之起原與其演繹經過，或有朗然大白之一日歟？

注十九 見關野貞常盤大定合箸支那佛教史蹟評解第三冊。

四 詳部結構

蓮座

柱之基礎，露出地面上者圖版五(乙)，係整石一方，約高三十公分，其下不明。在平面上，東西二方各長二公尺，南北較之略小，非正方形。圖版貳。其上蓮座亦爲長方形，與基礎比例略同。但其最長之面，僅一·二二三公尺，不及柱徑二倍，其高亦不足面長之半，顯與宋以後法則，毫無關係。蓮座外觀分三層；下爲方石，次梟線 (Cavetto) 次覆盆。圖版壹。此三者高度之比，下層方石與覆盆完全相等；梟線之高，則僅及前二者三分之一。

覆盆四周，刻蓮瓣十二。圖版貳。以視梁蕭鑑墓表，承以蝦蟆，與雲岡中部第八窟柱下用八角形之續，則此柱之礎石，與天龍山第十六窟廊柱，及北響堂山第二窟之浮雕柱礎，俱用蓮瓣，可云屬於同系統之內。其刀法生硬古拙，亦復相類。但以南京附近梁代墓表上之蓮瓣。圖版拾壹(甲)，與此比較觀之，又知同時期內，在長江以南者，曲線比較圓和，不能以此概括一切也。覆盆之上無盆唇，直接安置石柱，致柱與蓮座，不能聯貫一氣。第按諸實際，蓮座東西向之直徑較小，而柱之下徑，東西較大，致柱角伸出一部，壓於蓮瓣上，亦無雕刻盆唇餘地也。圖版貳。

柱及蓋板

柱係八角形，高四公尺半，以二石拼接而成。在平面上，其四隅面之寬，僅及四正面二分之一弱，非等邊八角形，而東西向直徑，又較南北稍大，極不一律。圖版貳。上部直徑略小；其收分比例，每高一公尺，約收二公分半。

柱之上部，約於通高四分之一處，無東南西南二隅面，故其正南面，成一長方形平版。圖版壹。略如南朝蕭氏諸墓表。惟版之寬度，未伸出柱外，頗損美觀。此或因柱身高偉，覓材不易，因陋就簡，遂成此狀歟？至於柱之四周，未飾直溝，疑係鐫刻頌文及功德題名之故，不得不爾。而漢與北魏北齊遺物中，如孝堂山郭巨祠，及雲岡天龍山諸石窟，皆用不等邊八角形之柱，與此完全符合，似功用以外，傳統習慣，亦不無影響。

柱身之上，南朝諸墓表，概覆以圓版，四周琢蓮瓣，置石獸一軀，其上圖版拾壹(甲)，此則僅用長方形蓋版一枚，相形之下，殊形簡陋。惟蓋版底面，浮刻蓮瓣及幾何形花紋數種。圖版貳(乙)，自下仰視，略能補其單調之缺點。版之功用，除聯絡上部石屋與柱身外，又兼爲石屋之階基，故石屋之簷，挑出版外。圖版貳(參)

石屋

石屋正面三間，側面二間，上爲單簷四注。結構式樣，純係模仿木建築情狀圖版叁。除與石柱關係，如前所述，不無缺陷外，其本身各部，權衡甚美，幾於無懈可擊。茲逐項分析如次：

全體比例

石屋面闊與進深比例，爲一與〇·八六，略近方形。圖版貳。各間面闊以山面二間較大，正背二面當心間次之，左右次間又次之。當心間與次間之比例，約爲四與三。簷高與出簷長度，約爲七與三之比。圖版肆（甲）。

地楸

石屋周圍，於圓柱下，施地楸一層。地楸之外皮，與柱外皮平。其上直接立柱，無

礎石圖版叁。

考宋營造法式地楸之性質，係聯絡柱下部之用，故其斷面狹而高，至角，穿出隅柱之

外注二十。

此則寬度較大，墊於柱下，似一通長之基礎牆（Foundation wall）與日本法隆寺玉虫

廚子，完全一致。圖版拾貳甲，疑其時實際建築，或有此種結構法。

惟地楸接觸地面之部分過多，最

易腐朽，且足波及柱之下部，遠不及柱下用礎石之堅固合理。

意者地楸之用途，變爲聯絡構材，

馴至於廢棄，未始不基於此。

注二十

宋李明仲營造法式卷五大木作闌額條：『凡地楸廣，加材二分至三分，厚取廣三分之二，至角，出柱一材。

』所云廣，即地楸之高。

柱

石屋之柱，附於壁之外側，遽觀之，頗似西方之 Engaged column。惟諸柱斷刻極不

精密；其平面或兩側成直線，或於柱正面用近於直線之弧線，非正圓形。

就大體言，自壁面露出

部分，約爲柱底徑五分之三。柱高與底徑之比，約爲 4.12:1。以較漢孝堂山八角柱注二十一，則此柱上徑，僅及下徑三分之二強，故其外觀予人以細長之印象圖版陸。又諸柱有極顯著之卷殺圖版肆(乙)，略如希臘柱之 *Entacls*，除日本法隆寺外，現存國內唐以前遺構，用圓柱且具 *Entacls* 者，唯此一例而已。惜諸柱製作草率過甚，致卷殺比例，幾無一尺寸相同。就中比較接近者，唯南北二面當心間之柱，最大直徑，約同在柱高三分之一處。自此以上，柱身漸漸收小，約至柱高二分之一，其直徑復與底徑相等圖版肆(乙)。今以日本法隆寺中門之柱，與此對照圖版肆(乙)，雖柱徑最大處，大體一致，而法隆寺之柱，在柱高四分之三，始與底徑相等注二十二，故外觀較此更爲細長。然自結構式樣言，二者仍屬於同系統之內，而石屋年代約早三十餘載，足證法隆寺之制，傳自我國無疑。其後宋營造法式之梭柱注二十三，亦分柱高爲三等分，但柱之卷殺，僅限於上部三分之一，其下三分之二，柱徑完全相同，已非南北朝隋唐舊法矣圖版肆(乙)。

注二十一 見本刊本期漢代建築式樣與裝飾圖版拾陸(乙)。

注二十二 見日本建築雜誌第八十三號伊東忠太氏法隆寺建築論。

注二十三 李明仲營造法式卷五大木作制度：『凡殺梭柱之法，隨柱之長，分爲三分，上一分又分爲三分，如拱卷殺，漸收至上徑比樞料底四周，各出四分；又量柱頭四分，緊殺如覆盆樣，令柱項與樞料底相副。其柱身下一分，殺令圍徑與中一分同。』

櫺斗。斗長七公分，底長與斗高俱爲五公分。最足注意者，欹高二·七公分，超過斗通

高二分之一，與漢孝堂山石室之櫺斗比例接近。注二十，足徵後世欹之高度，逐漸減低，乃顛撲不破之事實。又欹之曲線下端，向外突出甚大。圖版捌(甲)與天龍山石窟櫺斗式樣，大體相同；而東側中柱上櫺斗之欹底，向內斜收。圖版肆(乙)尙存皿板形狀，殊堪注目。

額。柱之上端，刻闌額一層，高五公分，較壁面凸出少許。其上櫺斗未施棋昂，直接置橫梁一道，結構式樣，略如漢孝堂山郭巨祠。所異者闌額外皮較櫺斗外皮收進少許；其下皮亦微微嵌入櫺斗內，表示二者之聯絡關係。圖版捌(甲)。

椽。闌額上，施椽二層。下層簷椽之斷面，係半圓形，無卷殺。飛子則爲矩形，左右下面，斜殺頗巨。圖版叁，足證此法之使用，遠在千三百餘年之前。椽之排列，大體與上部瓦隴一致。至角梁處，仍正列，無翼角斜飛子。圖版貳，與雲岡石窟之塔柱異。簷椽與飛子之長度，約爲五與二之比。在斷面上，簷椽外端，向下微斜，飛子則係水平狀態。圖版肆(甲)。

角梁。角梁結構，亦較雲岡石窟所示者，更爲明瞭。大角梁之前端，用四瓣卷殺。圖版叁，寬度較後端稍窄。圖版貳，略具斜殺情狀。其伸出飛魁外部分，約爲本身寬度一倍。子角梁之前端，俱已殘毀，唯存角神坐於梁端，尙清晰可辨。圖版陸。神角之位置與宋式角神，上下適相反對。就今日所知，在國內遺物中，實爲最古之例。

屋頂。屋頂係四注式。瓦隴坡度約爲十八度半，在斷面上，向上微微反曲。圖版陸。其正脊甚短，僅等於瓦隴一縫之闊；而垂脊在平面上，與正面簷端所成角度，小於四十五度。圖版貳。致側面二垂脊未交於一點，其間相距約等於瓦隴二縫之闊。圖版叁。故脊上成一長方形小臺。臺之中央，有圓洞一處，似爲安置剎柱或寶頂而設，竟與元明以來之盞頂殿，如現存清宮欽安殿，髣髴相同，殊堪驚異。

垂脊保存尙佳，其形狀亦微呈反曲，且如漢明器墓闕所示，作二疊式。圖版叁。其上段之脊背微圓，極似覆一扣筒瓦於脊上，至前端垂直截去；惟西南隅，垂脊前端，刻人面，尙屬初見。下段則連接筒瓦二枚，以其前端之瓦當向上微仰，而瓦當在後者，僅露出上半部。其法曾見於漢明器中。注二十四，知係漢以來通行式樣，其後涑水縣水磨村唐玄宗先天元年（公元七一二）石塔，亦復如此。去歲余與梁思成先生調查大同遼華嚴寺壁藏時，見垂脊上，施圓木榦三枚，疑爲走獸之簡單化者。注二十五，今以此二例證之，知應爲瓦當無疑。後世戢脊飾仙人走獸，自此踵事增華，殆無疑義也。

注二十四 本刊本期漢代建築式樣與裝飾圖版陸（甲）。

注二十五 本刊第四卷第三四期合刊本大同古建築調查報告第四十六頁。

石屋之屋角，雖無顯著之上翹，但其最末一隴版瓦，至屋角子角梁處，微微提高，壓於角脊下，

疑與漢嵩山太室石闕同係模倣木建築之裹角法，而因材料製作不更，成此形狀。瓦當上浮雕六瓣花紋，與勾滴上下緣取平行方式。圖版陸，晉與南北朝遺物一致。勾滴之中部，刻線一道，與上下緣平行，另無雕飾。

佛像及其他。石屋正背二面當心間，各琢當時通行之尖拱式壁龕。龕內有佛像一尊，趺坐方臺上，面貌衣紋及背光等，一見屬於北魏系統。現唯南側一尊保存較佳，北側者受風雨剝蝕，大部已毀。左右次間各刻長方形之窗，較壁面凹入少許，無窗櫺及其他裝飾。東西二面無窗，唯於壁上浮雕幾何形花紋。圖版叁。又正面當心間及次間闌額上，有墨筆所繪綵畫及鳥類，樞斗下亦有墨筆外稜緣道，不知何代人所作。是否石屋曾施綵畫，此墨綫即為當時綵畫之底綫，不得而知。

五 柱之保存意見

此柱之年代，如前所論，雖稍後於雲岡石窟，然其詳部結構，若地袱及圓柱卷殺，樞斗比例，簷

椽，飛子，角梁，角神，瓦飾等，足補同時代遺物之不備。在我國建築史中，不失為重要證物之一，故其修理保存，亟不容緩。爰就蠡見所及，列舉如次：

(一) 柱附近土質，係普通黃土，日久雨水衝刷，必至崩潰，影響柱之安全。尤以此柱基礎石質不佳，其一部露出地面上者，不宜令其永久暴露風雨中，受氣候之凌轢。宜速將柱礎附近低凹處，填築使平，其上做水泥地面，掩護柱基，使微成斜狀，導雨水外流。

(二) 柱巔石屋，宜裝避電針。

(三) 石縫及一切孔穴，最易停留泥土，滋生草木，宜洗剔清淨，用純洋灰調色填補，使與石色一致。

(四) 石之表面，為防止受氣候影響，發生崩毀計，應全部洗滌，塗 *Solution of Silicate of Soda* 及 *Solution of Chloride of Calcium* 之類保護之。

(五) 嚴禁公私拓印頌文。

以上五項，所費無幾，而於延長柱之壽命，收效頗鉅。甚望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及河北省當局，共伸宏願，速事保存，不令此千餘年古物，增其頽壞程度，是為厚幸。

附錄

標異鄉義慈惠石柱頌

夫至宗幽微。非輕重可以挹其源。大道沖曠。何香晁所能究其始。自非旃檀在東。甃似牛頭。飛水騰虛。譬如斂股。壹月常圓。十火恒備。焉足致六師于河中。集法軍於不退地者也。是以斧利雖盈。不可濟其終身。鞭梠責罪。寧復救其時困。靡求度世之資。而罰壘牛之厄。穀賊不易可除。摩屍何由能待。當須清淨六塵。洗結煩惱。行六波羅密。具三不退轉。成熟秬米。即此誰興。柔濡子草。於茲何立。無蔣善牙之子。而責寶池八流。不入毗尼之苑。欲悉律提之囿。斯蓋孤寒之守斫杖。絕羽之向清天。自可斷管於長眠之地。槃錯於溟溟之水。安能變三有而受樂。出過壹切苦而已者矣。值魏孝昌之季。塵驚塞表。吐葛猖狂。乘風間發。蟻集蜂聚。毒掠中原。棗乾爲虜馬之池。燕趙成亂兵之地。士不芸鐸。女無機杼。行路阻絕。音信虛懸。殘害村薄。鄰伍哀不相及。屠戮城社。所在皆如麻亂。形骸暴露。相看聚作北山。流血如河。遠近翻爲丹地。仍有韓婁飽勃。烏集驚危。趣走薊城。鸚視藏戶。遂復王道重艱。原野再絕。由茲圯圻。皇化未均。矚我大齊神武皇帝。應期受命。威靈自天。掃除兇醜。廓清宇宙。雄劍壹磨。塵消万里。飄迸之徒。於斯獲賴。時有故人王興國七人等。住帶口城。皆宿乘美業。渡三災而弗壞。經八難而不朽。無待梧止之訴。自起大慈之心。非關驛庭之興。共發哀憐之念。乃馨心相率。馳車歷境。緣滌東西。拾諸離骨。既不能辨其男女。誰復究其姓名。乃合作壹墳。稱爲鄉葬。設供集僧。情同親里。於是乎人倫哀酸。禽鳥悲咽。言念其酷。誰不痛歎。墳墓於斯。遂有處焉。其時雖復公路遠通。私塗尙阻。百里絕烟。投厝塵託。仍有興國市貴。去來墓傍。休歇塚側。嗟同葬之因緣。念往人之業報。遂興誓願。賜給万有。各勸妻孥。抽割衣食。負釜提壺。就茲墓左。共設義食。以拯饑虛。於後往冉。因構義堂。武定二年。有國統光師弟子。沙門三藏法師曇遵。稟資大德。歷承冲旨。體其五通。心懷十力。常以智惠。救諸煩惱。名盛南州。邀致無因。有摩軻檀越大都督盧文翼。范陽涿人也。望重寰中。親交帝室。冲素起

於弱年。風概弘於壯歲。洞解十號之方。深達具足之海。既承芳實。朝夕敬慕。久而通請。方致神座。仍及居士馮叔平。居士路和仁等。道俗弟子五十餘人。別立清館。四事供養。敷揚秘教。流通大乘。五冬六夏。首尾相繼。鱗羽感其德音。緇素服其惠了。貴賤往來。於是乎盛。便於此義。深助功德。時有勅請法師。始復乖阻。都督息士朗者。蓋是鳳室之雛。龍家龍子。氣岸天適。風光遠逸。優遊物外。無以世務在懷。昂藏自得。寧將榮祿革意。直置逍遙正道。坐臥清虛。仍憂此義。便爲檀越。與善無徵。擢芳盛歲。人百弗及。四徒何仰。馮居士昆者。字叔平。瀛州高陽人。本與法師同味相親。造次不捨。因請至此。其人愛善若流。不忘朝夕。重信如山。行之必覆。雅素清逸。率有國士之風。器度閑閑。義當吐納之遠。諸子既爲世宗。五經足稱軌物。舉必由規。動則成矩。真言祕典。幽途玄趣。隨情立教。方便開張。如彼鳴鐘。應不能已。如似懸流。寫不知竭。常於此義。專心扶獎。壹愜既勉。衆情頓慕。功業久存。良實是歸。但餘慶難彈。白駒易驗。哲人其頽。誰不悲仰。天保八年葬於義左。因此刊勒。冀永清音。武定四年。神武北狩。勅道西移。舊堂寥廓。行人稍闕。乃復依隨官路。改卜今營。爰其經始。厥堵靡立。便有篤信弟子嚴僧安。合宗夙藉道因。早通幽旨。握鏡懷珠。金聲玉振。見善猶如不及。聞惡恨非千里。重三寶其如天。輕七珍同垢穢。若父若子。乃識乃親。或前或後。非貧非富。正向十方。壹心大道。氣與壹切。台衣生願。共恒河聯口命。各捨課田。同營此業。方圓多少。皆如別題。俱若布金。誓無退易。長陸於茲。爲洗浴之池。平原由此。成福業之海。今生來生。現世去世。百億千億。有身無身。至功大業。皆由此誠。万世不朽。寔鍾斯德地。其形勢也。左跨明武。右帶長遼。却負清洳。面臨觀臺。花菓綺迥。懸同鹿野之苑。棟宇參差。綽躡祇桓之舍。軒駕馳彩。類卿雲之五色。士女閒雜。狀丹素之紛披。天保三年。景烈皇帝駕指湯谷。離宮義所。時薦壹飡。深蒙優贖。有路和仁者。字思穆。陽平清淵人也。與馮生綢繆。往日依隨法師。聯翩積歲。昔遊青齊之地。時號真儒。曾過潞潁之間。世稱千里。識洞百家氏族。宛若目口。綜該六典經史。併同掌物。乃厭此囂塵。仍懷至業。伏六賊於心中。拔四蛇於胃內。吐納清虛。優遊正道。窮智惠於德義場。追散花於慈悲室。即於此義。專口口口。而法師向并。仁從衣屣。蒙預內齋。時經壹歲。每以此義。懇勸告請。賴有勅許。始得言歸。於是獨主義徒。晨夜吐握。寤寐驚拊。巨細不違。年過

知命口口口婚娶。首垂白髮。篤意彌厚。良實行伏鄉閭。德兼邑外。乃修造門堂。改創牆院。寶塔連雲。共落照以爭輝。囊宇接漢。將危峯以鬱遶。雖曰義坊。無異茄藍。口口口園。何殊柰苑。庄矣麗矣。難得而稱。天保蚤蟲之歲。長圍作起之春。公私往還。南北滿路。若軍若漢。或文或武。且發者千羣。暮來者方隊。猶若純陶之口口口口窮舍利香積。曾何云媿。兼復病者給藥。死者塋埋。齋送追悼。皆如親戚。仍以河清遭滂。人多飢斃。父子分張。不相存救。於此義食。終不整捨。貴口口口口口市此之口口口孰可具而論之。天保十年。獨孤使君。寬仁愛厚。慈流廣被。不限微細。有效必申。便遣州郡兼別。駕李士合。范陽郡功曹皇甫遵。口口口口口首王興國。義主路和仁。義夫田鸞。孫劉子賢。尹武樂。孔明遠。張宗悅。賈陔仁。孟阿鳳。王世標。賈定興。鮮于洪圖。鄭阿仲。趙元伯。鄭伯遠。趙士文。口口口口子路。梁龔尙。賈孟良。張思魯。龐猛雀。張叔遵。鮮于修羅。王元方。宋子彦。董大憲。鄭阿林。楊解仁。七十九人等。具狀奏聞。時蒙優旨。依式標口口口口年。尋有荷下。于時草創。未及旌建。河清二年。故范陽太守郭府君智。見此至誠。感降天旨。喜於早舉。明發不忘。遂遣海懿鄉重郡功曹盧宣儒。口口典從。來至義堂。令權立木柱。以廣遠聞。自念於今。未曾刊頌。新令普班。舊文改削。諸爲邑義。例聽縣置。二百餘人。壹身免役。以彰厥美。仍復年常考列。定其進退。便蒙令公據狀判申。臺依下口。具如明案。於是信心邑義。維卹張市。對牛阿魯。李恒同。呂季秀。楊景賓。范崇禮。龍叔良。陳叔希。王僧彫。李遠口。史苟仁。田元休。韓仲珍。蔡顯尊。劉高貴。李同遵。孫阿長。史茂貞。習定景。周顯叔。李惡仁。李羅雲。陳洪仙。田叔彦。董子彦。范武興。劉子剛。趙黃頭。史景遵。傅子漢。鮮于孟昌。田子長。合二百人等。皆如貢表。悉是賢良。可謂荆山之側。白玉應生。麗水之濱。黃金自出。翩翩有泗上之風。雖離秉槐下之節。輕財重義。衆意協和。羽蓋莫不響依。飛軒靡不盡集。此義書契已來。未之有也。我皇聖既無名神不可測。或瞻雲歸附。望氣來賓。從復文景成康。豈得同年而語哉。明使君大行臺尙書令斛律公。名義。字豐落。朔州部落人也。公累葉重輝。其來自遠。親踰梁鄧。勳邁伊姜。存意六輪。留心三略。既偏脫立戍。架谷爲城。民安葉井之忻。卒無擊柝之慮。威振六蕃。恩加百姓。馴馬入觀。屢過於此。向寺若歸。如父他還。百里停滄。屆義方食。慰同慈母。賚殊僧俗。脫驂解駕。敬造尊像。抽捨珍物。共遺義滄。達摩好施於

前。公復踵福於後。仍能不遺陋業。曲照纖微。每於斯義。恒存經紀。慮木柱之易朽。芳徽之不固。天統三年十月八日。敕下郡縣。以石代焉。義士等咸敬竭愚誠。不殫財力。遠訪名山。窮尋異谷。遂得石柱壹枚。長壹丈九尺。既類瑤璣。還如紺色。庶甚鏘美無窮。流芳永扇。車騎大將軍范陽太守劉府君名仙。字士逸。定州中山人也。公流馨積代。軒冕相仍。稟性溫恭。懷仁操義。幼步紫庭。爵倫華伍。毗讚青岳。德聞天聽。勅授鄆郡。慈風預被。未口下車。路由此所。口口義徒。深加信敬。獎厲妻子。減徹行資。中外忻悅。共拯飢饉。乘下之士。翻同普世。馮翼進粥。於茲更新。莅政未幾。弘澤沾濡。境內涉洽。枯榮口潤。冀鏤微猷。以銘惠化。郡功曹釋壽者。都督盧文翼之孝孫。義舊檀越士朗之元子。體度口口。舒卷從時。敦崇禮義。少慕父風。每言先人析薪。豈不負荷者哉。還爲義檀越。志存世業。財力匡究。有建忠將軍范陽縣令劉明府名徹。字康買。恒州高柳人也。其人世藉餘芳。家傳冠蓋。曉悟機變。抱節歸誠。入毗王室。出宰百里。察姦超於西門。慈政隆於浮虎。濟上安民。寔日明君。仍好至理。深慕清淨。愛無頭眼。惜非妻子。以石柱高偉。起功難立。遂捨家資。共相扶佐。壹力既濟。衆情咸奮。叫聲口口。長碣峻起。無異寶幢初建。梵音布於原野。法鼓新擊。歌嘖遍於村邑。但山挺万尋。尙有成壑之期。海深千及。猶致桑田之會。未如金石壹鑿。共未有而同有。芳音銘注。將百代而常存。乃爲頌曰。

玄哉大業。逝矣真人。難逢難值。誰識誰親。口之塵際。欲住無因。空瞻池水。虛想金身。飛河既易。騰火不難。所嗟斧利。弗救飢寒。法軍雖口。終謝香檀。來如口上。空中試看。真口不口。涅中取厄。生亡環堵。死無塚宅。譬彼黃塵。隨風阡陌。不識皮毛。誰辨骸骨。矚茲大聖。虎據龍驤。剪除群醜。再立天綱。千家如壹。万里歸鄉。云誰之力。賴我神皇。有茲善信。仁沾枯朽。義等妻孥。恩同父母。拾口齟齬。共成壹有。口與天長。還從地久。宇宙壹清。塵消万里。城邑猶簡。村薄未幾。去來女婦。往還公子。駱驛長途。靡所厥止。仍茲四輩。心懷十力。念茲浮魂。嗟於遊息。近滅家資。遠憑此識。於此塚傍。遂爲義食。義存於此。良實有年。惟公惟帝。或愚或賢。深相優贖。雅助留連。因茲爽塏。仍成福田。壹心堅固。方寸傾廻。既如殞籜。復似風雷。三途可滅。八難終摧。云何濟彼。唯善斯媒。靈圖既作。降勅仍隆。標建堂宇。用表始終。高山可覆。海水易窮。其如金石。永樹天中。法界圓口。體空如如。妄想紛構。三有星居。求知悟理。佛法僧

徒。梵音村轉。說論經書。進修始終。賢聖凡夫。行因獲果。降業差殊。善惡不亡。勿守癡愚。敷衍五乘。仁義非虛。五常之行。仁義先序。惠轍如毛。民鮮剋舉。周觀齊域。唯茲邑侶。嚴氏施地。安承劍與。坊類伽藍。給孤口汝。群英居之。昭世若炬。興國元首。和仁爲主。賢哉卓異。皎皎獨堅。公主垂旒。守令識觀。毗讚傾席。百僚揖語。德伏鄉邦。歸同雲雨。樂捨財力。弗辭貧苦。營造供賓。無避寒暑。愍育路人。如母慈父。恩沾灰厄。病瘦得愈。美聞朝暨。州貢天府。御注依式。省判通許。覆覈事實。符賜標柱。衆情共立。遣建義所。旌題首額。衆免役苦。梵厲後學。言行稽古。彫刊美跡。流芳齊宙。鑿石彰名。遐邇不腐。

石柱功德題名(一)

初施義園宅地主馬信。弟子嚴潛安。故人嚴口。嚴法胤。嚴僧芝。嚴道業。嚴惠仙。嚴平仁等。並解苦空。仰慕祇隨之惠。設供招納。捨地置坊。僧安口自穿井。定基立宅。實是起義檀越。今義坊闕地。西至舊官道中。東盡明武城璜。悉是嚴氏世口。口田皆爲種善來資。折捨無悔。施主僧安。夙植定口。遭災無難。荒後寶育男女。並各端慧。長子懷秀。次息奉悅。第三息懷達。第四要欣。性並恭孝。敬從父命。立義十載有餘。重施義南課田八十畝。東至城門。西屆舊官道中。平垣良口。立文永施。任義園食衆口。薜菓。普天共味。隨時禮念。願口施主。因茲感悟。宗房相學。廣施如左。施主嚴承。長息侍伯。伯弟阿繼。孝心純至。爲口口重施義城壕城南兩段廿畝地。任義拓園種植。供賓冥資。施主異若把土來招輪口。施主嚴光璨。璨弟市顯。兄弟門華禮風儀並著。兒孫端質。鄉閭敬尙。施心彌隆。念福重義。有甚口人。璨弟市顯。顯息士林。璨息惠房。第三息定興。璨孫洪略。共施武郭坵田四頃。施心堅固。衆雖坵任衆。週便買賣。畦田收利口。用見口薄拘之因。來受署无盡之果。施主嚴道業。業長息桃賓。父子重義輕財。爲福捨地。現招十利口口。提伽口口。施主嚴惠仙。長子阿懷。第二蘭懷。天保等。信義精誠。弗隣世報。各施地廿畝。任衆造園種牧濟義。心度如海。捨著爲念。

施主嚴市念。念大兒口口長弟陶禮。陶口兄弟口順仰口口孝捨地廿畝。嚴奉地與義作園口供一切口資亡口既口存亡博惠離車口畢非口。

石柱功德題名(二)

明使君斛律令公長息安東將軍。使持節岐州諸軍事。岐州刺史。儀同三司。內備身正都督臨邑縣開國子世達。奉勅觀省。假滿還都。過義致敬王像。納供忻喜。因見標柱。刊載大父名德。遂降意手書官爵。遣銘行由。冀紹徽緒。公第九息儀同三司附馬都尉世遷。貴乘天資。孝心淳至。媿娶公主。過義禮拜。因見徘徊。并有太祖咸陽王像。令公余朱郡君二菩薩。立侍像側。致敬無量。公與銘名。爲徘徊主。方許財力。營構義福。

石屋墨筆功德題名

東南角梁下

太康七年

西面闌額下

太康七年正月十一日

西南角梁下

太康七年

莊建功德人老兒王

西北角梁下

太康九年正月十

王八耶耶

北面自西至東第二椽下

大口夏

王三耶耶

北面第二第三椽間

大安元年

孫四耶耶

西面闌額上

太康七年正月十(橫書額上每行二字)

張措大

西面闌額下

張藉提點

張結成秀

王安平正

王藉張峭

王永

王仙王倩

孫進錄事

金大口歲次甲口有九口因永

梁大伯 王二伯

起燈山人邑正十
大安一年正十

沙丘寺碑(一)

重修沙丘禪寺山門記

金臺雲水埜衲道澄撰

夫保定府之定興西。石柱之墟者。昔大齊大寧三藏法師之所營葺建創也。頽毀荒零。遠來甚久。往古逮今。頗有年矣。邇於大明宣德二年。歲在丁未仲冬。時有僧曰慧堂師。禮無相和尚。善化十方。創廩傾囊。鳩集工匠。廣辦木材。荏苒數年。而梵宮頗有備矣。奈云物有成毀。時有變遷。偶因兵火。燼燼殿宇。畫忘於食。暮廢於寢。巡門乞化。袖疏干求。集寡爲群。而勝因僅就矣。宏嚴巨庠。而梵刹崢嶸。起正殿五架三間。彩聖龕八十四處。鐘樓鼓閣。禪室僧堂。開田種粟。以待往來。……

明天順三年龍集己卯仲秋旦日定興縣知事甄鐸同住山沙門慧堂立石

定興縣北齊石柱

沙丘寺碑(二)

……寺以沙丘名。相其址。約在村之西北隅。考其所由來。惟禪丈前一石柱參天。書大齊大寧年號於其上。或此即營建之始。……殿宇堂垣。備則備矣。丹楹刻栴。美則美矣。弟以歷數代更之後。修葺昌大。不無有藉於後起也。佛弟子海釗。字主峯。原本邑究室郝氏子。幼不茹葷。十數歲即入寺。……因發心修建。藉此以普慶羣生。逾年而庀材鳩工。金剛殿告成。以及前後殿廡。無一弗煥然大觀矣。……

順治九年……沙門海釗立石 開山石匠王天榮

定興縣志金石志

右石柱頌。通志府志未載。惟見於太平寰宇記。

引州郡志易州石柱按時屬涑水地

而誤以為齊神武立。舊志又誤王興國為王海。

謂大寧二年亦誤

按文稱

武成帝大寧二年省符下標。河清二年初立木柱。及斛律羨都督幽州。令易以石。考羨乃斛律金之子。光之弟本傳。言天統四年

進行臺尙書令。武平元年秋封荆山郡王。

世遠跋所云咸陽王即金也柱上有金及羨像

後主紀言武平元年冬。改威宗景烈皇帝諡號顯祖。文宣皇帝。此

文尙稱景烈。則柱當立于元年秋冬之間矣。中叙兵亂蝗災長城等事。皆與史合。又有范陽太守郭智劉仙范陽令劉澈姓名。舊

志失載。又言左跨明武。

施地記亦云東至明武城漣

今城址不可考。

史有武陽城水經注言在固安非此城也

其稱鄉義者。殆仿義民義舍之名耳。

沈曾植跋光緒定興縣志卷十六金石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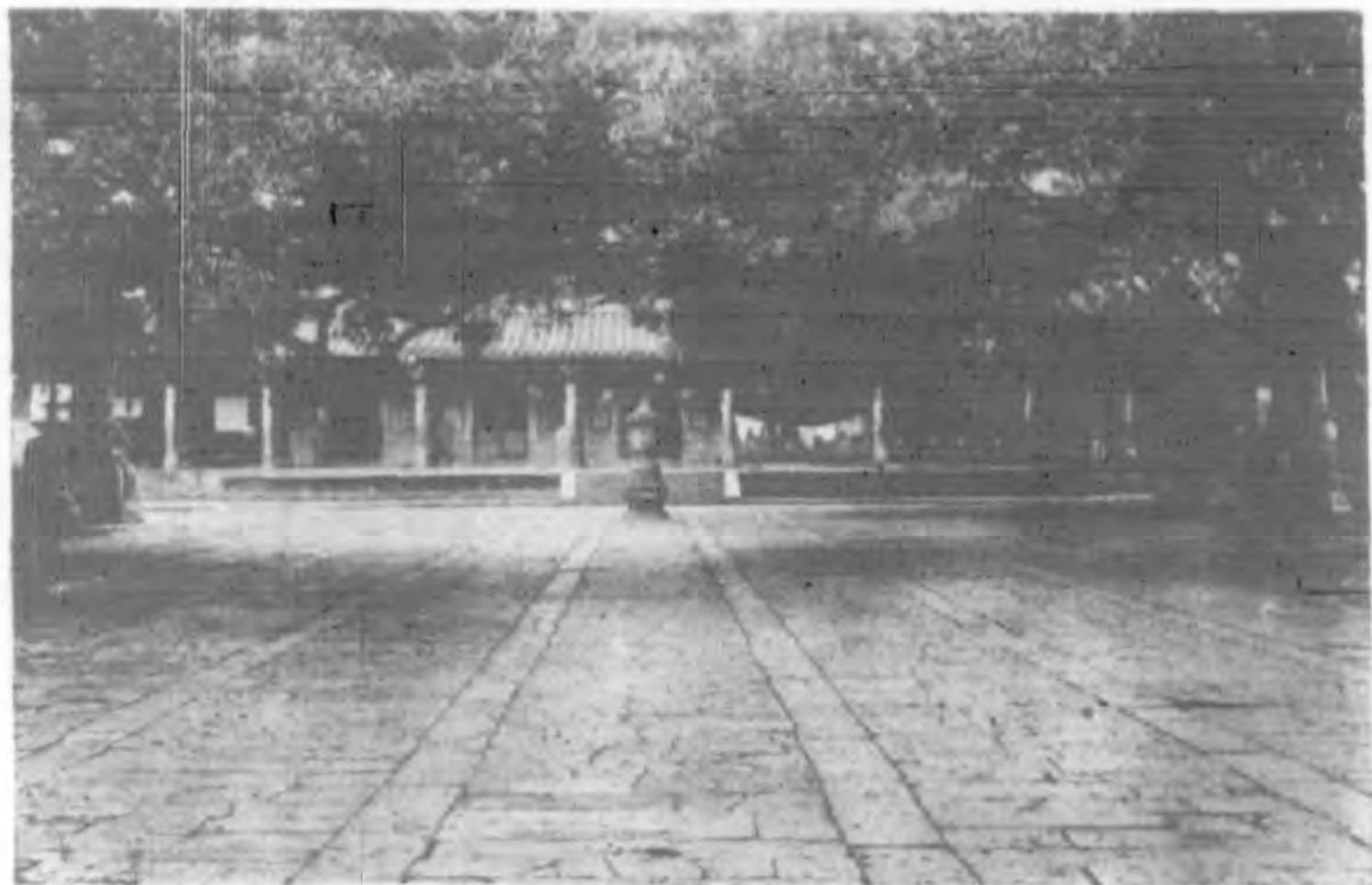
右北齊石柱。額題曰。標異鄉義慈惠石柱頌。大齊大寧二年四月十七日。省符下標。元造義王興國。義主路和仁。石在定興石柱村。即太平寰宇記易州下所載石柱也。定興本范陽縣之黃村。金大定中立縣。又割涞水易州近民屬之。石柱舊在易州東南三十里。今爲定興西北三十里也。按寰宇記引州郡志云。易州石柱。後魏末杜葛亂。殺人骸骨狼藉如亂麻。至齊神武起兵。掃除凶醜。拾遺骸骨葬於此。立石柱以記之。所叙語。大都摭取頌首文句。然以爲神武立則非也。據頌文。義葬起亂定之初。義食繼其後。武定二年。爲法師別立清館。四年。依官道改建新堂。天保十年。奏聞。河清二年。權立木柱。天統三年。改建石柱。創義者王興國。田市貴。助義功德者。法師曇遵。居士馮叔平。路和仁。施地者。僧安等。先後州郡助義者。幽州都督盧文翼。獨孤使君。范陽太守鄧智。大行臺斛律羨。范陽太守劉仙。范陽令劉康買。又有文翼子士朗。孫釋壽。繼爲檀越。羨子世達。世遷。行過助資。事歷四十餘年。成之者非一輩。其文極詳。灑縷罔悉。作州郡志者。蓋見其文。而未能竟讀。見有神武字。遂以命之。若京畿金石考。據寰宇記錄此碑。又引方志。即定興縣志之文云。神武時。義士王海立。誤王興國爲王海。則真閭井之傳言。未嘗一窺柱下者矣。義事幾與齊一代終始。故頌文所載。多與本紀大事相關。曰。天保蠶蟲之歲者。齊書文宣紀八年。自夏至九月。河北六州大蝗。飛至京師。蔽日若風雨。九年。山東復大蝗。詔稱趙燕瀛定南營五州蠶繭損田。免其租賦。是其事也。云長閭作起之春者。文宣紀天保五年。帝北巡。至達達嶺。覽山川險要。將起長城。六年。發夫八十萬築長城。自幽州至恒州九百餘里。八年於長城內作重城四百餘里。又云長城起西河。總秦戍。東至於海三千餘里。趙郡王叡傳云。天保六年。詔叡領山東兵數萬。監築長城。先是徒役罷作。任其自返。丁壯各自先歸。羸弱被棄。加以饑病。多致僵殞。叡與所部俱還。弱強相持。配合州鄉。分有餘贍。不足賴以全。十三四焉。觀此。則作役之苦。與死爲鄰。自趙郡王所部之外。罷作歸夫。此義所濟。諒不少矣。云河清遭澇者。武成紀。河清三年。山東大水。饑死者不可勝數。詔發賑

給。事竟不行。是其事也。云新令普頌。舊文改削者。武成紀河清三年。以律令頌下大赦。是其事也。頌中人名。於史可徵者。斛律羨。齊書有傳。頌字豐落。傳文作豐樂。檢獨孤永業傳。正作斛律豐落。鮮卑語無義同音字例得通稱。羨以河清三年。轉使持節都督幽安平南營東燕六州諸軍事。幽州刺史。元統中。以北虜屢犯邊。備預不虞。自庫推戍。東距於海。其間二百里中。凡有險要。或斬山築城。或斷谷立障。置立戍邏五十餘所。又稱突厥來寇。羨總率諸將禦之。突厥望見軍容。遂不敢戰。其後朝貢歲時不絕。羨有力焉。羨又導高梁水。北合易京。東會於路。因以灌田。公私獲利。頌文所云徧脫立戍。架谷爲城。威振六蕃。恩加百姓。蓋皆紀當時實事。脫者。區脫也。羨以天統四年遷尙書令。武平元年秋。進爵荆山郡王。傳皆載之。柱文稱尙書荆山王。當刻於武平元年以後。後一二年。羨即被誅矣。傳載羨五子。世達世遷世辨世會伏護。伏護以下。尙有幼者五。六人。柱旁題名。稱世達爲令公長息。世遷爲九息。則羨壯子當不止五人。傳稱斛律一門三公主。史惟見光子武都尙公主。今據題名。乃知羨子世遷。亦尙公主。世達官安東將軍。使持節岐州軍事。岐州刺史。儀同三司。內備身正都督。臨邑縣開國子。世遷官駙馬都尉。皆足補史文之缺也。大都督盧文翼。附見魏書盧玄傳。稱永安中爲都督。守范陽三城。拒韓婁有功。文翼有三子。士偉士朗士嬰。魏書惟見士偉。唐宰相世系表具之。士朗仕至殿中郎。子擇壽。仕開府參軍。頌稱大都督息士朗。不著其官。又云無以世務在懷。寧將榮祿革意。則士朗蓋有官而不仕者。頌文作釋壽。此唐書譌字。當以石刻正之。盧氏山東巨族。世與魏室聯姻。故云望重寰中。親交帝室。又有鳳室之孫。龍家龍子之句也。陽平路氏。魏書路恃慶傳後附見者十餘人。皆仕當魏齊之世。路和仁當是其族。而無文可徵。恃慶之弟名思略。思令。此路和仁字思穆。北朝士夫固往往以字行。然未敢決定其必爲恃慶弟兄行否也。劉康買。州高柳人。州上字。舊釋爲龜。按地形志。高柳郡屬恒州。勸字字形正方。當是恒字。緣涿東西。范陽涿人。即琢之別體。據水經注。涿出涿縣故城西南。奇溝。東逕桃仁墟。東北與樂堆泉合。又東北逕涿縣故城西。注於桃水。向東流。岸當南北。不應云緣涿東西。道元於注。既出是水。又以爲應劭說。涿郡南有涿水。今無水以應之。惟西南有是水。世以爲涿水。又云灤水東逕廣陽郡。與涿郡分水。當受通稱。事或近而非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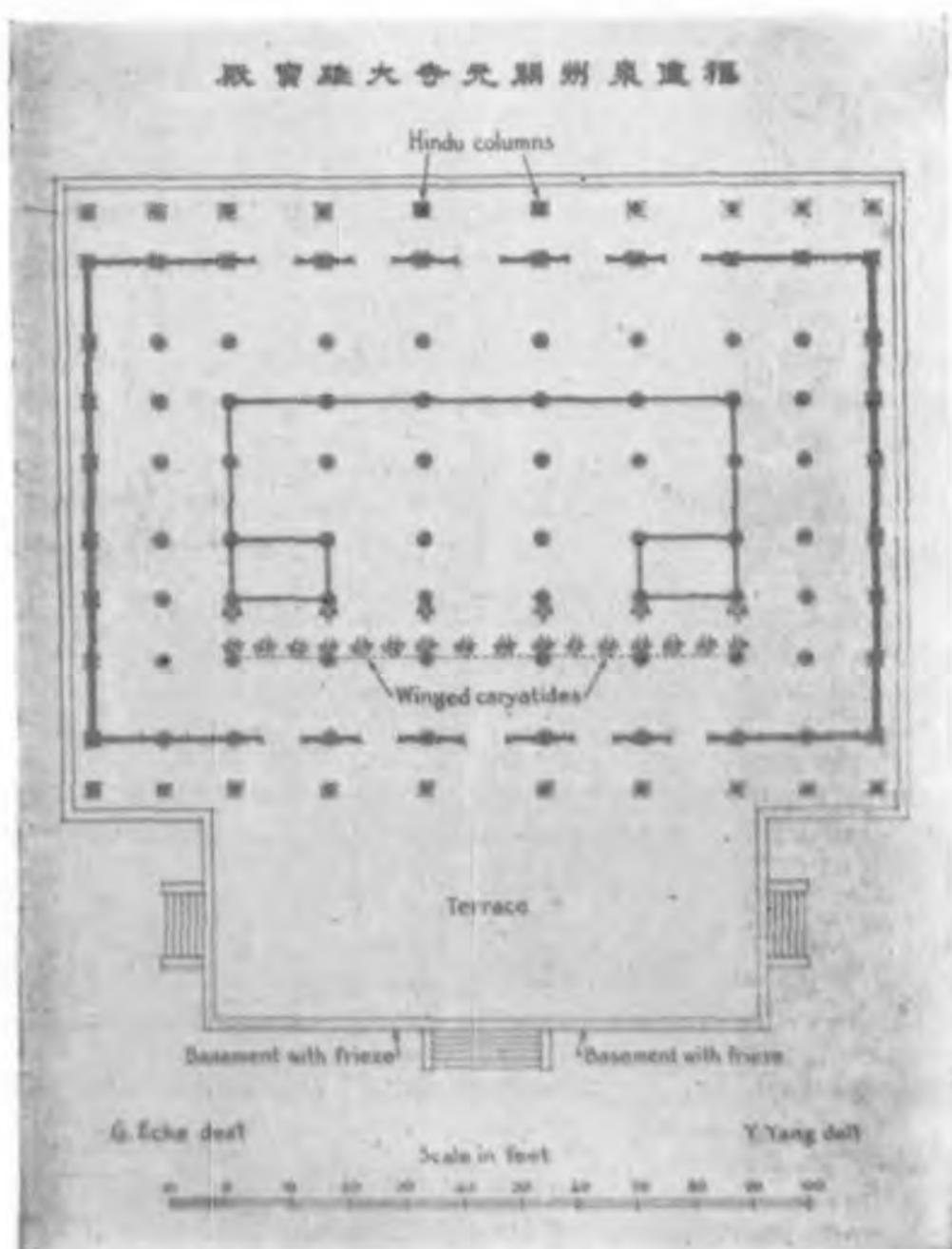
安。是則涿水所在。當時固無定說。此頗所云緣涿東西者。乃似指易水爲涿。此又於鄭注外。別爲異說。可資地理家繙釋者也。頗稱義之所在。云左跨明武。右帶長遠。卻負沮洳。面臨觀臺。施地之記。又云西至舊官道。東當明武城。又云東至城門。西屆舊官道。又云重施義東城濠。城南二段廿畝。明武城不可考。疑爲武陽城之異稱。武陽以天保七年詔書省并。其城蓋不墮。水經注。易水自寬中歷武夫關。東出。是兼武水之稱。明武武陽。取義相近。惟檢寰宇記。武陽故城所在。按以柱之所在。微爲差西。以此存疑。不能決定。亦或武陽東南。別有明武城。如范陽之別有小范陽者。故記靡詳。莫由證案矣。觀臺者。寰宇記石柱在易縣東南三十里。金臺。俗稱東金臺。亦在縣東南三十里。小金臺。關馬臺。並在縣東南十五里。水經注。濡水經武陽城而北流。分爲二瀆。一水逕故安城西側南注。左右百步。有二釣臺。參差交峙。迢遞相望。其一東注金臺陂。陂側西北有釣臺。高丈餘。方可四十步。陂北十餘步。有金臺。北有小金臺。臺北有關馬臺。並表高數丈。秀峙相對。翼臺左右。水流逕通。金臺去易縣里數方向。與石柱正相當。柱臨易水。臺據水經注亦臨易水。然則所謂却負沮洳者。即注所稱水流逕通。所謂面臨觀臺者。東金臺。小金臺。關馬臺。釣臺。必居一於是矣。齊代諸帝。皆崇佛法。據佛祖統記。文宣天保元年。詔僧法常入內講經。拜爲國師。二年。詔置昭玄上統。以沙門法上爲大統。令史員置五十餘人。六年。令道士與師子角法。河清三年。詔慧藏法師於太極殿講經。然則蕭梁餘習。被及高齊。頗中國統光師。空格書之。與令公等。國統殆即上統。故尊之如是。其云有勅請法師。又云法師向並仁從衣履。蒙預內齋。蓋即宮中法會講筵之事。光師蓋齊時尊宿。魏書釋老志。魏末沙門知名見重當世者。有惠光。統紀有慧光。北齊時居洛陽。著華嚴涅槃十地等疏。妙盡權實之旨。僧名惠慧多互出。慧光蓋即惠光。與石柱時代相當。又名盛南州。與所云居洛陽相應。疑光師即其人矣。柱極高大。椎拓爲難。自歐趙以來。未嘗爲金石家箸錄。光緒丁亥。碑工李雲從覓得之。村人阻撓。廢然而返。鹿編修喬笙聞之。乃自募工往。曉諭村人。經營累月。乃得舉本數十分。以一遺余。此本是也。已丑冬日。喬笙復以錄出碑文見示。摩挲累日。爲增釋數十字。並參證史傳可攷者。紀之如是。

頌中紀事與史文不相應者二。武定四年神武北狩。勅道西移。考北齊書。是歲首書神武將西伐。自鄭會兵晉陽。亦不得經由范陽。據北史武定三年十月。神武上言。幽安定三州。北接奚蠕。請於險要。修立城戍。以防之。躬自臨履。莫不嚴肅。北狩移道。恐在此時。此不必史文之誤。撰文人誤記年月。碑刻往往有之。亦或三年冬北狩。涉四年春還也。云天保三年。景烈皇帝駕指湯谷離宮。此湯谷者。湯谷之異文。淮南天文訓。史記索隱。引舊本皆如此作。檢齊書文宣紀。天保三年。惟有帝擊暉。莫奚於代郡事。代郡不得言湯谷。時帝由晉陽北伐。亦不從范陽經過。惟四年秋。帝北巡冀定幽安。仍北討契丹。從平州至陽師水。歸至營州。登碣石。臨滄海。與頌所云。駕指湯谷情事相當。離宮義所。當在茲役。此亦當由撰文人誤記。一則差後。一則差前一年也。據後主紀。天統元年。有司奏改高祖文宣皇帝爲威宗景烈皇帝。武平元年冬。復改威宗景烈皇帝諡。號顯祖文宣皇帝。文尙稱文宣爲景烈。益足證爲元年冬以前撰刻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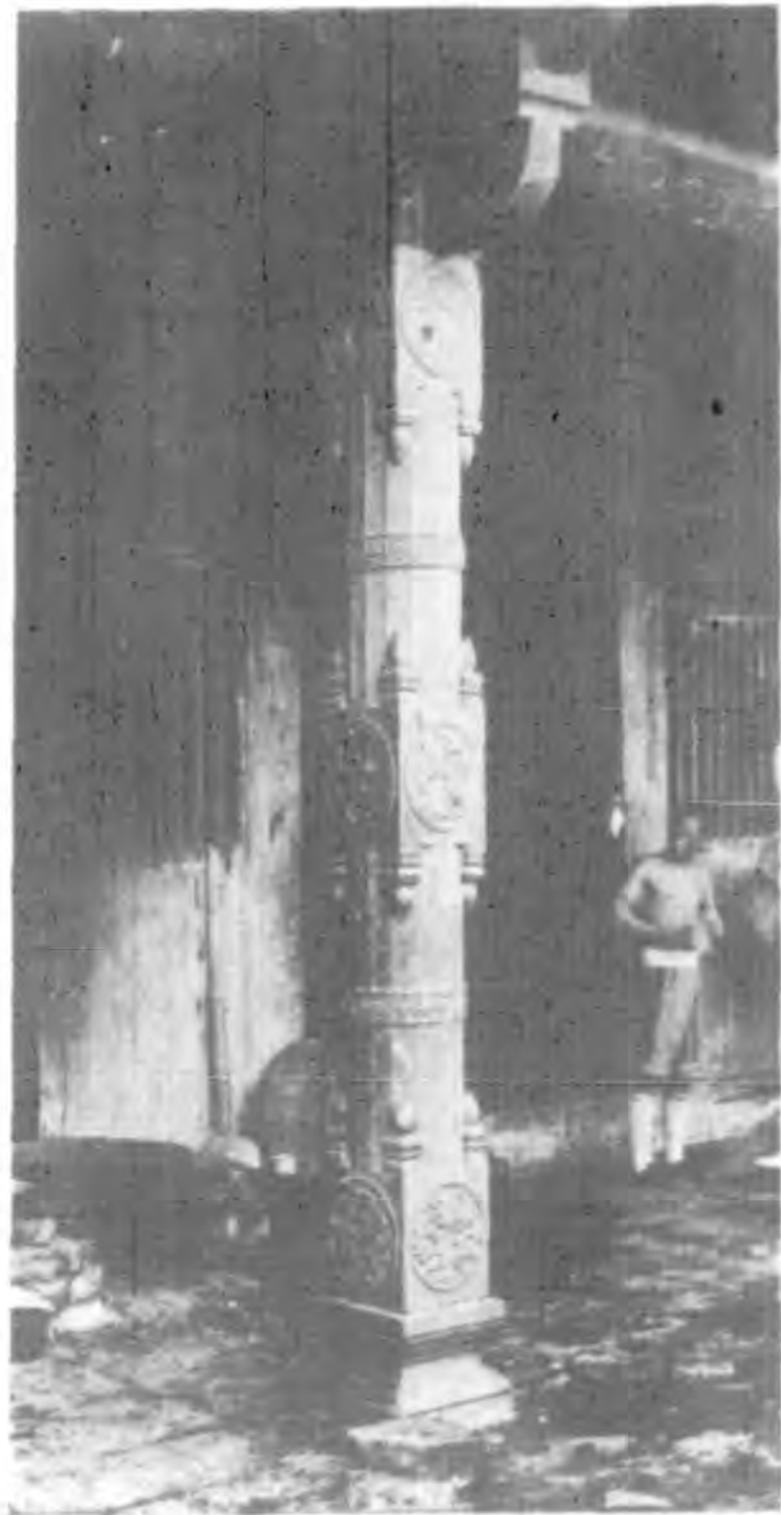
或疑湯谷指溫泉。漁陽固有溫泉。然古稱溫泉爲湯谷者甚少。卽張衡溫泉賦所云。控湯谷於瀛州。浴日月於中營。亦指日出之陽谷言之。非謂溫泉爲湯谷也。



圖面立面正殿寶雄大寺元開 (甲)



圖面平殿大 (乙)



柱石邊西殿大 (甲)



柱石邊東殿大 (乙)



號三十第盤圓 (乙)



號一第盤圓 (甲)



號六十第盤圓 (丁)



號三十二第盤圓 (丙)



號二第盤圓 (甲)



號四十第盤圓 (丙)



號五第盤圓 (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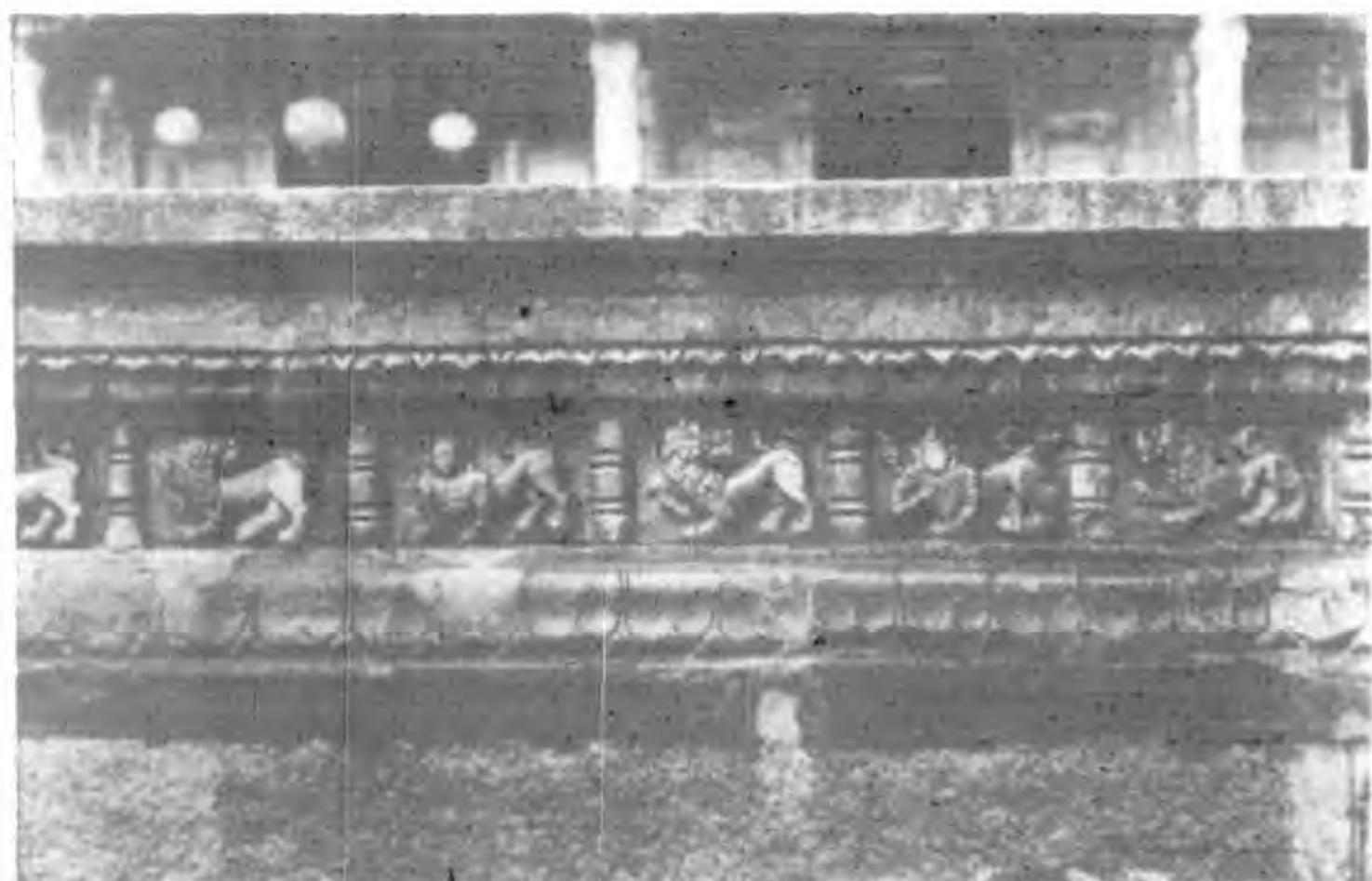
號四第盤圓 (丁)



號七十第盤圓 (乙)



號八第盤圓 (甲)



刻雕之腰束階台殿大 (丙)



圖神祀象(甲)



圖神祀牛(乙)

泉州印度式雕刻

庫瑪拉要彌著
劉致平譯

艾克博士南遊閩廈，詣泉州開元寺，得見印度式石柱雕刻於大雄寶殿。爰以所得繪圖攝影，寄印度學者庫瑪拉要彌 Ananda K. Coomaraswamy 先生。庫氏爲記，刊於德國東亞美術季刊一九三三年一二期合刊本，爲營造石作中罕有之例，亦雕刻史中可貴之資料，爰譯如左。譯者志。

泉州中國之通商口岸，與臺灣相對，卽中世紀作家所謂 *Nayton* 者是。其地現存印度式雕刻尙多，艾克博士屬余爲記。艾克君謂：「泉州自唐至明初時，爲五方雜處之地，常集全球各部之旅客，且有居留地焉。」錫蘭與中國，以泉州爲孔道，通商已久。在討論此南印度或錫蘭式雕刻之先，請先引泉州府志卷五十五所載，有世拱顯者，爲清康熙間之學者。本錫蘭山

君長巴來那公之後，寓於泉州〔註二〕。按明史卷三百二十六，亦謂巴來那（即 Parakrama Bahu VI）於一四三三年入貢中國。在十五世紀時，以錫蘭王子而置府第於泉州。可證泉州之重要，及其與錫蘭間攸久直接之關係矣。

除兩例外而外，本篇所述之印度式雕刻，皆在泉州開元寺大雄寶殿之簷柱及階下華版上。開元寺志謂大殿始建於唐垂拱間公元六八六年，補修於一〇九五年，毀於一一五五年，旋即復建，時或當在元代〔註三〕。此印度雙柱，志無特載。柱爲石製，殆爲中國匠人仿印度之木刻（？）原物所製。柱圖版貳（甲）（乙）爲常見之印度式，殺作十六角形，柱腰間爲方塊形，其上刻圓盤，雕各種印度神話中常見之故事。階下束腰亦用神話題材，每隔身間柱間，相間刻以獅或人獅（梵文 *airaha* 及 *narsairaha*）束腰上下之線脚作蓮瓣圖版伍（丙）其對印度或錫蘭程式及作風模仿之近似，乍見幾疑出自印度匠人之手。艾克博士以此爲元代重建時所作，元時有此種作品固可能，然印度遺物中，與此種作風之最相近似者，殆即十三世紀錫蘭 Polonnaruwa 之藝術。惟以余個人觀察，則現有者，恐最早不過於明也。

次論圓盤內所刻之題材，自東面柱上部之內面，依艾克君之排數法述起。（一）毘紐（*Vishnu*）騎金翅鳥（*Garuda*）。像有四臂，上二手持盤螺，下二手作无畏手印 *abhaya varada mudra* 金翅鳥除有翼外，完全爲人形。（二）在（一）之下面，令人一見而知二者有相連之

關係，係敘述名故事 *Gajendranoksa*，解放象王之下段者。此神話肇源甚古，直溯 *Suparṇā-dhyāya* 及 *Mahābhārata* (1.29) [註四] 或及於 *Nāga Jātaka*。此處則簡刻作象被水怪擒獲之狀。一者在 *Suparṇādhyāya* 中，均視作金翅鳥當然之俘獲。此故事之較新較有教意之說法，在 *Gupta* 時代，已見於 *Deogarh* 之美術中，其後更見 *Mysore*, *Rajput* 及 *尼泊爾* 之繪畫中，最後更用為 *Kipling* 氏 *Just So Stories* [註五] 之封面。所述二物即一金仙 (*Ṛṣi*) 同為毘紐之信士，以見憎於別位神祇，貶之為象及鱷魚，於是盡失其本來信仰。當象飲於水，鱷啣其足而掠之，彼此遂鬪，亘至千年。於是象復回憶上帝，以鼻舉蓮花向毘紐祈求垂救。毘紐即時騎金翅鳥現身圖版叁(甲)救象。(彼之 *Ukhata*) 殺鱷魚，此一物遂各得救 [註六]。(四) (西邊) *Kṛṣṇa* 繫身木曰於 1) *arjuna* 樹間，盤內僅刻一樹，此係 *Kṛṣṇa Līlā* 著名故事中之一段，如 *Bhāgavata Purāṇa*, X, 9. & 10. 所述。幼孩 *Kṛṣṇa* 既被繫於重木白上，以防其惡作劇，彼乃拽白至樹間，驟然施力，樹拔根出，於是附身樹上之 *Kubera* 一子 *Nalakuvara* 及 *Maṅgriya* 遂得脫魔法而獲救。

(五) 毘紐之人獅。神具十臂，手執毘紐之盤螺及其他法寶，正裂兇魔 *Hiranyakāśipu* 之身，如 *Upaniṣads Taittiriya Aranyaka* X, 17, 及 *Purāṇas* 所述。(八) (北或前面) 刻一鹿樹下覓食，一猴坐左邊矮樹上。余尙未能求得此雕刻與印度任何神話之關係。而 *Jātaka* 題材之見於其他印度題材中，固非常見者也。(十一) (東面) 刻雙鳳彼此銜嘴卷身盤內。此種式樣為

宋以前中國織物上所習見。印度雖亦有此式，然在此可謂爲中國原有式樣也。

在西面柱有(十三)(南面) *cira-haraṇa* 牛女(Gopi)衣服被竊，係 *Kṛṣṇa Līlā* 趣事之一段，見 *Bhāgavata Purāṇa* X, 22。女等浴於閻摩那河 (*Yamunā*) 禱於 *Kātyāyāni* (Devi 變相之一) 並祝 *Kṛṣṇa* 可爲彼等夫婿。爾時 *Kṛṣṇa* 竊彼等衣服以登樹，經彼等親至乞求，始一一還之。蓋以喻凡求見上帝者，必須靈魂放棄一切，赤裸裸以求之，而後可也。(十四) *Kālīya da-mana* 或 *Kṛṣṇa* 戰勝 *nāga Kālīya*。 *Nāga-kālīya* 曾據閻摩那河一旋渦，致水毒附近村鎮。*Kṛṣṇa* 與之狠鬪，始敗之而舞蹈於其頭上。而此柱所刻者，對此事殆有誤解之處，以致將 *Kṛṣṇa* 作平時吹笛狀，立蓮座上，旁有二牛，而五頭蛇，既似無尾，復盤於 *Kṛṣṇa* 之身上，而 *Kṛṣṇa* 之上，則有毘紐之法寶盤螺等物。事見於 *Bhāgavata Purāṇa*, X, 16。(十六)(西面) 毘紐四臂坐蓮座上，旁有二 *Saktis* (*Lakṣmi* 及 *Bhūmi Devi*) 坐於座旁生出之蓮花上。毘紐之下右手緊握爲拳(本應握蓮花)，上右手舉盤，上左手執螺，下左手握棒形矛。此種分配法之毘紐，謂之 *Janārdana* [註七] (十七) *Bhairava* (*Śiva*) 立蓮座上，四臂長髮，衣 *dhōti* 持三叉矛，鼓神圈，兜鍪等物。恒河及新月，則顯然大概以髮之左右象之。柱上所見 *Saiva* 惟此一例，然在泉州他處，尙有用 *Saiva* 爲題材者，當於下文述之。(二十一)(北邊) 雙獅。其作風爲中國式。(二十二)(東邊) 二角力者，互扯手足作卍字形。角力者刻於圓盤之內，已見古代印度美術中

(Cunningham, *Stupa of Bharhut*, Pl. XXXV, 2.) 此處所見殆以象 *Kṛṣṇa* 及 *Oṅūra* 或 *Balarāma* 及 *Muṣṭika* (*Bhāgavata Purāṇa*, X, 44.) 之角力也。其餘圓盤 (如第三、六、七、九、十二、十五、十八、十九、二十一、二十二、二十四) 均刻各種花草，其中九、十二、二十二刻蓮花，十五刻玫瑰，二十四刻茶花，諸花均無須印度原本，亦無印度原本之痕蹟。其數字排列法，係由東柱數起，由柱之南面而西北，東。西柱亦然。

上述二柱顯係泉州道教海龍王廟柱之摹本。二柱之形制雖純爲印度式，惟內無神話題材之雕刻。艾克博士謂此摹本之摹本，乃清乾隆年間所仿製。但開元寺二柱所根據之原物，則早已毀滅無疑矣。

今請述泉州其他印度遺物二事。在城東北隅，距開元寺不遠之某小廟焚帛爐上，有石版之浮雕二，亦以 *Saiva* 故事爲題，砌於爐上。誠如艾克博士所指，此二石者乃印度原物之中國摹本，於刻象石中 *lingam-yoni* 座下之雲頭蓮花等尤爲顯著。

此石(圖版陸甲)刻一象向左邊樹下之 *linga* 獻蓮花一朵。此事似可考爲 *Tiru-Vijayādai Purāṇa Perum-Paṭṭap-puliyūr Nambi* 所載上帝 (即 *Siva*) 化身作 *Sundara* 於 *Madura* 之六十四軼事之一。是書成於十六世紀。書中謂 *Indra* 於 *Madura* 附近某樹林中爲一 *linga* 建龕以祀之，稱之爲 *Sundara*。此時適有性急尊者 *Durvasas* 以花圈贈 *Indra*，*Indra* 復以之置其象

Airāvata 之頭上。象竟以鼻移於足下踏之，（顯然見於石刻中）於是 Durvasas 貶之下界爲凡象，至能虔敬 Sundara 時止。

上述故事，已足爲石刻之說明。但因原故事年代較後於石刻，故若根據 Periya purāṇa 中之 Kōccengat-sōja Nāyanar Purāṇa [註八] 似爲較妥。此故事謂樹林中 Siva-linga 每日受一白象以花水頂拜。又有蜘蛛一，亦在 linga 之上織網，以防樹葉零落 linga 之上。象以蛛網爲不雅觀，屢次去之，（如圖上所刻象足下及 linga 下之雲花等物，或卽象徵扯下之蛛網，）蜘蛛怒，攢象鼻中。象創痛甚，乃往來搖擗其鼻，以至於死，蜘蛛亦隨亡。蜘蛛再世遂爲 Saiva 之聖者 Kōc-ceṅgaṅṅan。

第二石版圖版陸(乙)刻母牛親乳 Siva-linga 並作舐護之狀，右側刻(己毀)尊者坐樹下，此似述 Periya Purāṇa [註九] 書中之 Saiva 聖 Candesa 故事。Candesa 生爲婆羅門。幼時見牧人痛笞孕牛，心甚不忍，遂自薦爲之牧牛。每當母牛食草時，彼則默然入定。牛與 Candesa 親甚，竟不復思其犢。Candesa 見乳溢流，欲以奉 Siva 乃以泥沙作 linga 以鮮花美乳供之。牛受虔誠感化，亦均自動以乳敬神。惟村人怒失乳，使 Candesa 之父覘其子。其父所見卽石上所刻一尊者傍樹坐，一牛乳 linga 並舐之如其愛犢。父怒擊其子，子亦還擊創父，事後 Candesa 依然入定。於是 Siva 及 Parvati 遂現身尊者之前，以代其父母焉。

- 註一 輔仁大學校刊，一九三〇年第七期第十四頁，中國建築中之人形柱及女像柱。
- 註二 此引證係輔仁大學教授張星煊先生與艾克博士者。
- 註三 詩志第三頁，謂元僧 Chi-Tsu 命僧 Po-Fo 修補大殿前院石地，此非修補大殿下部。
- 註四 見 J. Charpeudier 著 *Suparnasage* 第二三四頁。
- 註五 見 Gurges, 古紀念物 (Ancient Monuments) 圖版二五二 Mysore Architectural Department, Annual Report, for 1920 第五頁，及圖版 III Coomaraswamy Catalogue of Indian Collection, Boston 之圖版 V 第 CL XXXIX 節，及 Raipur Painting 三十九頁，圖版 XVI (尼泊爾)。
- 註六 全註四 *Jouveau-Dubreuil*, *南印度考古集* (Archeologie du Sud del' Inde) 第二冊第七十一—七十三頁 (自 *Bhāgavata Purāna* 採出) JRAS 一九一〇年第二九一—三〇一頁 G.A. Grierson 著之 *Gleanings from the Bhakra-māla*。
- 註七 見 Mem. A.S. II, 1920 第二十五頁，B.B. Bidyadinod 之毘紐化形。(Varieties of the Visnu Image) 上手所刻之物與第十三圓盤同。
- 註八 見 Schomerus *Sivaitische Heiligenlegenden* 一九二五年，第一八九頁，著者對於 Tamil 之源流考證，深感 N. Ramachandran 君指教之力，*Periya Purāna* 之年代當在十一或十二世紀間見，Schomerus 書第九頁，及 H. Nau 之 *Prolegomena zu Patjanattu Pillaiyar's Padal Halle*, 一九一九年。
- 註九 *Schomerus Sivaitische Heiligenlegenden*, 一九二八年第一〇四頁。

哲匠錄目錄續

第三 攻守具

周 公輸般「般」又作「盤」「班」

三國—吳 張奮

宋 張綱

陳 黃法蕤 徐世譜

北齊 綦母懷文

隋 雲定興

唐 田茂廣 李臯

宋 楊么 郭諮 方會 韓世忠

元 孫威子拱 薛塔拉海 伊斯瑪因 阿老瓦丁 攸哈刺拔都

明 焦玉 林俊 徐光啟 王徵 薄珏 招奇佐 焦勗

清 戴梓 龐秉權 惠麓酒民 薛大烈 丁守存 龔振麟 丁拱辰

潘仕成 葉世槐 徐壽子建寅 蔡標 袁祖禮 董毓琦

哲匠錄 (續)

紫江朱啟鈴桂辛輯本

新會梁啟雄述任校補

寧晉劉儒林雅齋校補

第三 攻守具

周

公輸般「般」又作「盤」「班」

公輸般名般，公輸其號也。魯之巧人。與墨子同時，或以爲魯昭公之子。嘗爲楚作雲梯，以攻宋。又長於製作奇巧器物，事分見機巧類。

墨子魯問篇 昔者楚人與越人舟戰於江，楚人順流而進，迎流而退，見利而進，見不利則其退速。越人因此若執兩敗，楚人公輸子自魯南游楚，焉始爲舟戰之器，作爲鉤強之備。退者鉤之進者強之，量其鉤強之長而制爲之。兵楚之兵節，越之兵不節，楚人因此若執兩敗。越人公輸子善其巧，以語子墨子。曰：我舟戰有鉤，強不知子之義，亦有鉤強乎？子墨子曰：我義之鉤強，賢於子舟戰之鉤強。我鉤強，我鉤之以愛，揣之恭，弗鉤以愛，則不親，弗揣以恭，則速狎，狎而不親，則速離，故交相愛，交相恭，猶若相利也。今子鉤而止，人人亦鉤而止，子強而距，人人亦強而距，子

交相鉤交相強猶若相害也故我義之鉤強賢子舟戰之鉤強公輸子削竹木以爲難成而飛之三日不下公輸子自以爲至巧子墨子謂公輸子曰子之爲難也不如匠之爲車轄須與劉三寸之木而任五十石之重故所爲功利於人謂之巧不利於人謂之拙 又公輸篇 公輸盤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子墨子聞之起於齊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見公輸盤公輸盤曰夫子何命焉爲子墨子曰北方有侮臣願藉子殺之公輸盤不說子墨子曰請獻十金公輸盤曰吾義固不殺人子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爲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盤服子墨子曰然乎不已乎公輸盤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子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盤曰諾子墨子見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輿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糠糟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王曰必爲竊疾矣子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輿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江漢之魚鼈鼃鼉爲天下富宋所爲無雉兔狐狸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糠糟也荆有長松文梓楸枿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三事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臣見大王之必傷義而不得王曰善哉雖然公輸盤爲我爲雲梯必取宋於是見公輸盤子墨子解帶爲城以牒爲械公輸盤九設攻城之機變子墨子九距之公輸盤之攻械盡子墨子之守圉有餘公輸盤誚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子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問其故子墨子曰公輸子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子墨子歸過宋天雨庇其閭中守閭者不內也故曰治於神者衆人不知其功爭於明者衆人知之

孟子離婁上 孟子曰離婁之明公輸子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圓（注公輸子魯班魯之巧人也或以爲魯昭公之子）

荀子法行篇 公輸不能加於繩墨（注公輸魯巧人名班）

禮記檀弓下 季康子之母死公輸若方小斂般請以機封（劉台拱曰若疑即般之字）

淮南子本經訓 公輸王爾無所錯其剗剗削鋸（注公輸巧者一曰魯班之號也） 又脩務訓 夫無規矩雖奚仲不能

以定方圓無準繩雖魯般不能以定曲直

戰國策宋策 公輸般為楚設機將以攻宋（注魯之巧人）

漢書卷六十五東方朔傳 魯般為將作（注以其巧也般與班同）

三國—吳

張 奮

張奮，三國吳張昭弟子。年二十，造攻城大攻車。

三國吳志卷七張昭傳 昭弟子奮年二十造作攻城大攻車為步騭所薦昭不願曰汝年尚少何為自委於軍旅乎奮對曰

童汪死難子奇治阿奮實不才耳於年不為少也遂領兵為將軍連有功效至平州都督封樂鄉亭侯

宋

張 綱

張綱嘗為劉裕造衝車，覆以版屋，蒙之以皮，並設諸奇巧於車中，城上火石弓矢均無所施用。又為飛樓懸梯木幔之屬，遙臨城上。

晉書卷一百二十八慕容超載記 劉裕率師討慕容超使其尙書郎張綱乞師於姚興未幾裕師圍城四面皆合人有竊告裕軍曰若得張綱爲攻具者城乃可得是月綱自長安辭遂奔於裕爲裕造衝車覆以版屋蒙之以皮並設諸奇巧城上火石弓矢無所施用又爲飛樓懸梯木幔之屬遙臨城上超出亡遂爲裕軍所執

陳

黃法𪗇

黃法𪗇字仲昭巴山新建人。陳世祖時累戰功授平南將軍。嘗爲拍車及步艦以攻歷陽城。

陳書卷十一本傳 黃法𪗇字仲昭巴山新建人也少勤捷有膽力步行日三百里距離三丈……以拒王琳功授平南將軍

……太建五年大舉北伐都督吳明徹出秦郡以法𪗇爲都督出歷陽……於是乃爲拍車及步艦豎拍以逼歷陽

徐世譜

徐世譜字興宗魚復人。有勇力善水戰性機巧。梁元帝時領水軍所造樓船拍艦火舫水車器

械等隨機損益妙思出人。

陳書卷十三本傳 徐世譜字興宗巴東魚復人也世居荊州爲主帥征伐蠻蜒至世譜尤勇敢有膂力善水戰梁元帝之爲

荊州刺史世譜將領鄉人事焉侯景之亂因預征討累遷至員外散騎常侍尋領水軍從司徒陸法和討景與景戰於赤亭湖

時景軍甚盛世譜乃別造樓船拍艦火舫水車以益軍勢將戰又乘大艦居前大敗景軍生擒景……紹泰元年徵爲侍中左

衛將軍高祖之拒王琳其水戰之具悉委世譜世譜性機巧諳解舊法所造器械並隨機損益妙思出人……卒時年五十五

贈本官謚曰桓侯

四川總志 徐世譜魚復人勇力善水戰梁元帝時領水軍所造器械隨機損益妙思出人

北齊

綦母懷文

綦母懷文，不知何郡人。以道術事高祖。首創宿鐵刀，其法燒生鐵精以重柔鋌，數宿則成剛，以柔鐵爲刀脊，浴以五牲之溺，淬以五牲之脂，斬甲過三十札。

北齊書卷四十九方伎本傳 綦母懷文不知何郡人以道術事高祖武定初官軍與周文戰於邙山是時官軍旗幟盡赤西軍盡黑懷文言於高祖曰赤火色黑水色水能滅火不宜以赤對黑土勝水宜改爲黃高祖遂改爲赭黃所謂河陽幡者也又造宿鐵刀其法燒生鐵精以重柔鋌數宿則成剛以柔鐵爲刀脊浴以五牲之溺淬以五牲之脂斬甲過三十札今襄國冶家所鑄宿柔鋌乃其遺法作刀猶甚快利但不能截三十札也懷文云廣平郡南幹子城是干將鑄劍處其上可以鑿刀懷文官至信州刺史

隋

雲定興

雲定興，隋人，未詳其籍。女爲皇太子勇昭訓，及勇廢，除名，配少府。定興先得昭訓明珠絡帳，私

賂於宇文述。又以音樂奇服干述。後煬帝將事四夷，大造兵器，述因薦之，累遷左屯衛大將軍。

隋書卷六十一宇文述傳 雲定興者附會於述，初定興女爲皇太子勇昭訓及勇廢除名配少府，定興先得昭訓明珠絡帳，私賂於述，自是數共交遊，定興每時節必有賂遺，並以音樂于述，述素好著奇服炫耀，時人定興爲製馬韉於後角上，缺方三寸，以露白色，世輕薄者爭做學之，謂爲許公缺勢。又遇天寒，定興曰：「入內宿衛必當耳冷。」述曰：「然乃製袂頭巾，令深泊耳。」又學之名爲許公和述，大悅曰：「雲兒所作必能變俗，我聞作事可法，故不虛也。」後帝將事四夷，大造兵器，述薦之，因勅少府工匠並取其節度，述欲爲之求官，謂定興曰：「兄所製器仗，並合上心而不得官者，爲長寧兄弟猶未死耳。」定興曰：「此無用物，何不勸上殺之？」述因奏曰：「房陵諸子年並成立，今欲動兵征討，若將從駕則守掌爲難，若留一處又恐不可進退，無用請早處分。」帝從之，因賜殺長寧，又遣以下七弟分配嶺表，仍遣間使於路盡殺之。五年大閱軍，實帝稱甲仗爲佳，述奏曰：「並雲定興之功也。」擢授少府事……十一年授左屯衛大將軍……

唐

田茂廣

田茂廣，唐初人。嘗造雲檐三百具，以機發石爲攻城械。

唐書卷八十四李密傳 護軍將軍田茂廣造雲檐三百具，以機發石爲攻城械，號將軍砲，進逼東京，燒上春門。

李 臯

李臯，字子蘭，唐太宗裔孫，嗣曹王。嘗教爲戰艦，挾二輪，蹈之，鼓水疾進。又創意爲欵器。

唐書卷八十宗室太宗諸子曹王明傳 臯字子蘭少補左司禦兵曹參軍天寶十一載嗣王事……臯性勤儉能知人疾苦參聽微隱盡得吏下短長其賞罰必信所至常平物估豪舉不得擅其利教爲戰艦挾二輪蹈之鼓水疾進駛于陣馬有所造作皆用省而利長……卒年六十贈尚書右僕射諡曰成臯嘗自創意爲欹器以榮木上出五觚下銳圓爲孟形所容二豆少則水弱多則彊中則水器力均雖搖動乃不覆云

宋

楊么

楊么，宋高宗時人。聚衆洞庭湖爲水寇。浮舟湖中，以輪激水，疾駛如飛，旁置撞竿，官舟迎之輒碎。後爲岳飛所破。

宋史卷三百六十五岳飛傳 ……么負固不服方浮舟湖中以輪激水其行如飛旁置撞竿官舟迎之輒碎飛伐君山木爲巨筏塞諸港汊又以腐木亂草浮上流而下擇水淺處遣善罵者挑之且行且罵賊怒來追則草木壅積舟輪碍不行飛兩遣兵擊之賊奔港中爲筏所拒官軍乘筏張牛革以蔽矢石舉巨木撞其舟盡壞么投水牛革擒斬之

郭諮

郭諮，字仲謀，宋趙州平棘人。康定西征，諮上戰略，獻拒馬鎗陣法。又有巧思，能自爲兵械。所作之刻漏圓楯獨轆弩生皮甲竝爲戰守精具。

宋史卷三百二十六本傳 郭諮字仲謀趙州平棘人八歲始能言聰敏過人舉進士……康定西征諮上戰略獻拒馬鎗陣

法……諸有巧思自爲兵械皆可用詔以作刻漏圓楯獨轅弩生皮甲來上帝頗佳之

方會

方會，字子元，宋莆田人。熙寧進士，充兩浙安撫使。繕城隍，創樓船，上所撰水戰法，方圓縱橫，用

六六舟爲陣，得六花八陣之意，以時肄習，進退疾徐，如在平地。累爵文安郡開國侯，卒贈太師。

乾隆興化莆田縣志卷二十四人物志仕蹟宋 方會字子元，嶠從孫，熙寧九年進士，調揚州司法參軍，以薦移建州教授學

政，大修八州之士羣至朝廷爲賜田，給其廩餼，部使者上會教導狀，詔進秩，再任後，以集英殿修撰知河中府，西人入貢，所過

售駿馬，牧守例得下其估，屬吏以請，會笑卻之。朝廷陞十帥府，遴選守臣，以會知越州，充兩浙安撫使，繕城隍，創樓船，上所撰

水戰法，方圓縱橫，用六六舟爲陣，得六花八陣之意，以時肄習，進退疾徐，如在平地。政和二年，召還入對，徽宗獎諭，再四累爵

文安郡開國侯，卒贈太師。

韓世忠

韓世忠，字良臣，宋延安人。目瞬如電，鷲勇過人。高宗時官平寇左將軍，屢敗金人，後世克敵

弓，連鎖甲，狻猊盔，皆其遺法。

宋史卷三百六十四本傳 韓世忠字良臣，延安人，風骨偉岸，目瞬如電，早年爲勇，絕人能騎，生馬駒家，貧無產業，嗜酒尚氣

不可繩檢，日者言當作三公，世忠怒其侮，已殿之年十八，以勇敢應募，鄉州隸赤籍，挽強馳射，勇冠三軍……持軍嚴重，與士

卒同甘苦，器仗規畫，精絕過人，今克敵弓連鎖甲狻猊盔及跳澗以習騎洞質以習射，皆其遺法也。

元

孫 威子拱

孫威元渾源人。幼沉鷲有巧思。善爲甲，嘗以意製蹄筋翎根鎧，太祖親射不能徹，授順天……
諸路工匠都總管。

拱威子。巧思如其父，嘗製甲二百八十襲以獻，至元十一年別製疊盾，其製張則爲盾斂則合而易持，世祖以爲古所未有，賜以幣帛。丞相伯顏南征，以甲胄不足，詔諸路集匠民分製，拱董順天河間甲匠，先期畢工，且象虎豹異獸之形，各殊其制，皆稱旨。

元史傳二百三工藝本傳 孫威渾源人幼沉鷲有巧思金貞祐問應募爲兵以饒勇稱及雲中來附守帥表授義軍千戶從軍攻潞州破鳳翔皆有功善爲甲嘗以意製蹄筋翎根鎧以獻太祖親射之不能徹大悅賜名伊克烏蘭佩以金符授順天安平懷州河南平陽諸路工匠都總管從攻邢乾突戰不避矢石帝勞之曰汝縱不自愛獨不爲吾甲胄計乎因命諸將衣其甲者問曰汝等知所愛重否諸將對皆失旨意太祖曰能捍蔽爾輩以與我國家立功者非威之甲耶而爾輩言不及此何也復以錦衣賜威每從戰伐恐民有橫被屠戮者輒以蒐簡工匠爲言而全活之歲庚子卒年五十八至大二年贈中奉大夫武備院使神川郡公諡忠惠子拱爲監察御史後襲順天安平懷州河南等路甲匠都總管巧思如其父嘗製甲二百八十襲以獻至元十一年別製疊盾其製張則爲盾斂則合而易持世祖以爲古所未有賜以幣帛丞相巴延南征以甲胄不足詔諸路集匠民分製拱董順天河間甲匠先期畢工且象虎豹異獸之形各殊其制皆稱旨十五年授保定路治中適歲饑議開倉賑民或曰宜請於朝拱曰救荒事不可緩也若得請而後發粟以賑之則民餒死矣苟見罪吾自任之遂發粟四千五百石以賑饑

民高陽土豪據沙河橋取行者錢人以爲病拱執而罪之二十二年除武備少卿遷大都路軍器人匠總管陞工部侍郎成宗即位典朝會供給賜銀百兩織紋緞五十四帛二十五匹鈔萬貫元貞二年授大同路總管兼府尹大德五年遷兩浙都轉運使鹽課舊二十五萬引歲不能足拱至增五萬引遂爲定額九年改益都路總管兼府尹仍出內府弓矢寶刀賜之卒於官贈大司農神川郡公諡文莊

薛塔拉海

薛塔拉海，元燕人。金眞祐中，元太祖引兵至北口，塔拉海率所部歸之。帝命爲礮水手元帥，以功進紫金光祿大夫，礮水手軍民諸色人匠都元帥，從征回回諸國，俱以礮立功。太宗時，從睿宗敗金師，復破南京及唐鄧均許諸州，取鄆陵扶溝，尋卒。

元史卷一百五十一列傳 薛塔拉海燕人也剛勇有志歲甲戌太祖引兵至北口塔拉海率所部三百餘人來歸帝命佩金符爲礮水手元帥屢有功進紫金光祿大夫佩虎符爲礮水手軍民諸色人匠都元帥便宜行事從征回回河西欽察畏吾兒康里乃蠻阿魯虎忽纏帖里麻賽蘭諸國俱以礮立功太宗三年睿宗引兵自洛陽渡河塔拉海由隴右假道金商遂會師于均州三峯山敗金師四年破南京及唐鄧均許諸州取鄆陵扶溝四月卒子奪失刺襲爲都元帥……

伊斯瑪因

伊斯瑪因，元西域實喇人，回回氏。善造礮，所擊無不摧陷。至元中，以功命爲回回礮手總管。

元史卷二百三工藝本傳 伊斯瑪音回回氏西域實喇人也善造礮至元八年與阿老瓦丁至京師十年從國兵攻襄陽未下伊斯瑪因相地勢置礮於城東南隅重一百五十斤機發聲震天地所擊無不摧陷入地七尺宋安撫呂文煥懼以城降既

而以功賜銀二百二十兩命爲回回礮手總管佩虎符十一年以疾卒

阿老瓦丁

阿老瓦丁，元西域木發里人，回回氏。善造礮，豎於五門前，帝命試之，賜衣段。後伐宋，破潭州，靜江等郡，悉賴其力。授宣武將軍管軍總管，後改元帥府爲回回礮手軍匠上萬戶府，以阿老瓦丁爲副萬戶。

元史卷二百三工藝本傳 阿老瓦丁回回氏西域木發里人也至元八年世祖遣使徵礮匠於宗王額特布格王以阿老瓦丁伊斯瑪因應詔二人舉家馳騁至京師給以官舍首造大礮豎於五門前帝命試之各賜衣段十一年國兵渡江平章阿爾哈雅遣使求礮手匠命阿老瓦丁往破潭州靜江等郡悉賴其力十五年授宣武將軍管軍總管十七年陛見賜鈔五千貫十八年命屯田於南京二十二年樞密院奉旨改元帥府爲回回礮手軍匠上萬戶府以阿老瓦丁爲副萬戶大德四年告老

攸哈刺拔都

攸哈刺拔都，元太祖時渤海人。善騎射，從木華黎攻通州，獻計一夕造礮二十，雲梯數十。

元史卷一百九十三忠義本傳 攸哈刺拔都渤海人初名興哥世農家善騎以武斷鄉井金末避地大寧國兵至出保高州富庶寨射獵以食屢奪大營孳畜又射死其追者國王木華黎率兵攻寨寨破奔高州國兵圍城下令曰能斬攸興哥首以降則城中居民皆獲生守者召謂曰汝奇男子吾寧忍斷汝首以獻汝其往降乎不然吾一城生靈無噍類矣興哥乃折矢出降諸將怒欲殺之木華黎曰壯士也留之爲吾用俾隸麾下從木華黎攻通州獻計一夕造礮三十雲梯數十附城州將懼出寶貨以降木華黎命興哥恣取之興哥獨取良馬三以賞兵士木華黎以其功聞太祖賜名哈刺拔都

明

焦玉

焦玉，元明時人，不詳其里居。少時涉獵儒書，窮研將略。一日遊天台，遇一道士，師事之，從遊四方，以火攻陣法一書授玉而別。至正十五年，明太祖起兵和州，玉獻火龍鎗數十件，命大將軍徐達試之，勢若飛龍，洞透層革，太祖喜曰：「此鎗取天下如反掌，功成當封汝無敵大將軍。」定鼎後，於京城立火藥局，以製法藥，立內庫以藏神器，立神機營以操戰陣。後玉著火龍經三卷，首論火攻之法，及製藥之方，中述各器之製造，末論各種陣法，並繪圖立說，均甚明晰。

焦玉火龍經序 ……予少也涉獵儒書，窮研將略，退則思樂顏子之清貧，進則思效武侯之神智，遨遊四海，叅訪有道一日

遊天台，上清玉華洞天，遇一道士黃冠玄服，碧眼蒼髯，吟舞松下，予前揖之，飄飄然真神仙丰度也。予拂石共坐，叩其中蘊文，師孔孟，武用孫武，上窮星宿，下辨山川，予拜稽首，請以師禮事之。從遊四方三年，自號止止道人，終不言其姓氏。一日遊武夷，昇真元化洞天，顧余而言曰：「我昔年十二，應童子科，後叅元道，無意於功名久矣。但我師秘授一書，用之上則忠君報國，下則輔世安民，中則立身行道，吾不忍秘願授於子。當今天地否塞，帝心厭亂，不數年聖天子起於淮甸，汝往輔之，懋建元功，汝勿負吾所囑。予再拜展視之，乃火攻陣法一篇，越三日相送出山，叮嚀與別行，未百步回首瞻望，但見雲煙縹緲，林木掩映，不知其所之也。至正十五年乙未，我聖祖高皇帝起兵和州，渡江取采石太平……予按師法鑄火龍鎗數十件，上獻我朝，命大將軍徐達試之，勢若飛龍，洞透層革，我太祖閱而喜曰：「此鎗取天下如反掌，功成當封汝無敵大將軍。由是一征而取荆襄，再征而平江浙，三征而闡海，率從四征而席捲全齊，五征而定友諒，遂取秦晉，舉燕趙，胡元北走，定鼎金陵，六合一統，四夷來朝，以

開萬年無疆之業於京城立火葯局以製法葯立內庫以藏神器立神機營以操戰陣……

林俊

林俊，字侍用，號見素，明莆田人。宸濠叛，俊范錫作佛郎機銃式，未用，濠已擒。

明史卷一百九十四本傳 林俊字侍用莆田人成化十四年進士

登齋筆錄 莆田林俊聞宸濠叛范錫作佛朗機銃式未用濠已擒王伯安作佛郎機行見文成集

徐光啟

徐光啟，字子先，上海人。明萬曆進士，博學強識，從西洋人利瑪竇學天文曆算火器盡其術，遂徧習兵機屯田鹽菑水利諸書。熹宗時，遼陽破，光啟力請多鑄西洋大礮，以資城守，帝善其言，方議用，而光啟以疾歸。

明史卷二百五十一本傳 徐光啟字子先上海人萬曆二十五年舉鄉試第一又七年成進士由庶吉士歷贊善從西洋人

利瑪竇學天文曆算火器盡其術遂徧習兵機屯田鹽菑水利諸書楊鎬四路喪師京師大震累疏請練兵自効神宗壯之超

擢少詹事兼河南道御史練兵通州列上十議時遼事方急不能如所請光啟疏爭乃稍給以民兵戎械未幾熹宗即位光啟

志不得展請裁去不聽既而以疾歸遼陽破召起之還朝力請多鑄西洋大砲以資城守帝善其言方議用而光啟與兵部尚

書崔景榮議不合御史邱兆麟劾之復移疾歸天啟三年起故官旋擢禮部右侍郎五年魏忠賢黨智鋌劾之落職閒住崇禎

元年召還復申練兵之說未幾以左侍郎理部事帝憂國用不足敕廷臣獻屯鹽善策光啟言屯政在乎墾荒鹽政在嚴禁私

犯帝囊納之擢本部尚書時帝以日食失驗欲罪臺官光啟言臺官測候本郭守敬法元時嘗食不食守敬且爾無怪臺臣之

失占臣聞曆久不差宜及時修正帝從其言詔西洋人龍華民鄧玉函羅雅谷等推算曆法光啟爲監督四年正月光啟進日躔曆指一卷測天約說二卷大測二卷日躔表二卷割圓八線表六卷黃道升度七卷黃赤距度表一卷通率一卷是冬十月辛丑朔日食復上測候四說其辯時差里差之法最爲詳密……

王 徵

王徵字良甫號心葵明陝西涇陽人。天啟進士。流寇攻涇陽徵創爲連弩活機自行車自飛礮以資捍禦。又長於製作奇巧器物事分見機巧類。著有奇器圖說行世。

明王徵諸器圖說 新製連弩圖說引 聞昔武侯有連弩法親授姜維想當日木門道萬弩齊發射死魏大將張郃者或其製迺其製失傳久矣近世有從地中掘得銅弩者制作精細無比今之工匠不能造然特弩之機耳而人輒以爲全弩也故卒莫解其用徵愚偶得見之嘆服古人想頭神妙如許再四把玩因了悉其運用機括僭爲增損一二且易銅爲鐵不但簡質易作更覺力勁而費省似於今之行陣甚便也敬圖說之如左 又連弩散形圖說先用堅木爲弩牀一具長三尺闊二寸厚三寸前端入三寸許鑿半圓小孔安弩背惟緊後端入三寸許從正面居中鑿一孔寬三分長五寸孔中取滑澤用利諸機旋轉孔上面以鐵片平裹中留一寸小孔兩傍準木孔務瑩平無闕而止又從側面照式鑿三軸孔眼一面圓一面方期入木不致動搖其安機法先安鷺頭居中以其尖出鐵孔上下旋轉爲準次安鶴嘴在後以上承鷺頭取平而鷺頭之尖出鐵孔中直立爲準又次安鷄腰在前以雞腰中穴順其自然平設鶴嘴爲準三者俱準如式然後鈎弩鈕扣滿掛鷺頭出孔尖上兩邊排箭或二或三多不過六弩伏地中箭向前列各弩聯絡多多益善又有微機伏敵來路敵來一觸其機則萬弩齊發驟莫能禦矣其發弩之機與一連二連四以至百千連發機括須用口傳穎楮莫克悉也間用此式擴而大之可足千步弩別有圖說茲不具載昔天啟七年關中了一道人書於望天軒中

宣統涇陽縣志卷十三列傳二忠烈引續表忠記 明王徵號葵心由進士除廣平推官……父憂服闕陞僉事歸里後流寇大起徵創爲連弩活機自行車自飛砲以資捍禦癸未闖賊入關羅致縉紳徵已先期自題墓石曰了一道人之墓又書全忠全孝四大字授其子永春曰吾且死死豈爲名欲汝識我心耳賊果遣使趣徵往見引佩刀自誓乃繫永春去徵遂絕粒越七日而卒里人謚曰端節徵素爲德於鄉當永春被繫時鄉人不避賊鋒請以身代者數百人賊乃舍之永春竟不得死

薄珏

薄珏字子珏明長洲人。其學精微莫知所授。崇禎中流寇犯安慶珏奉令造銅砲禦之砲發三十里。又造水車水銃地雷地弩等器。殲賊無算。又造渾天儀事分詳儀象類。

蘇州府志卷一百九人物藝術一明 薄珏字子珏長洲人居嘉興其學精微博奧莫知所授崇禎中流寇犯安慶巡撫張國維令珏造銅砲砲發三十里每發一砲設千里鏡視賊所在賊遇之糜爛又製水車水銃地雷地弩等器殲賊無算國維薦於朝不報退歸吳門蕭然蓬戶室中器具畢備

招奇佐

招奇佐明曲江人。崇禎中楚寇攻城奇佐盡出所積鉛錫器皿製作砲子以禦寇。城賴以安。

同治韶州府志卷三十二人物曲江明 招奇佐曲江邑諸生崇禎十一年楚寇攻城奇佐盡出所積鉛錫器皿製造礮子賊遁復捐資運石塞舊北門大兵入粵駐韶糧芻軍需輸將恐後

焦勗

焦勗明寧國人。當以虜寇肆虐民遭慘禍日擊艱危感憤積弱日究心將略。就教於西人湯若

望，著則克錄三卷，首二卷爲火攻挈要，末爲火攻秘要；其論火攻原理，及鑄造攻守各器之法，無不精詳，而所製各項圖說，尤爲詳明。

則克錄自序……易質性愚陋不諳韜鈴，但以虜寇肆虐，民遭慘禍，因目擊艱危，感憤積弱，日究心於將略，博訪於奇人，就教於西師，更潛度彼己之情形，事機之利弊，時勢之變更，朝夕講究，再四研求，只爲癡情所激，然耳，乃二三知己，誤以爲深，請茲技每問，器索譜曷茫，無以應，因不揣鄙劣，姑就名書之要旨，師友之秘傳，及苦心之偶得，去繁就簡，刪浮探實，釋與註明，略述成帙，公諸同志，以備參酌云爾。

清

戴梓

戴梓，字文開，浙江錢塘人。少有機悟，自製火器，能擊百步外。康熙初，耿精忠叛，犯浙江，康親王傑書南征，梓從軍，獻連珠火銃法。其形如琵琶，火藥鉛丸皆貯於銃脊，以機輪開閉，其機有二，相銜如牝牡，引一機則火藥鉛丸自落筒中，第二機隨之並動，石激火出而銃發，凡二十八發，乃重貯，法與西洋機關槍合。又奉命造子母礮，母送子出，墜而碎裂，如西洋炸礮。

清史稿卷二百九十一藝術本傳 戴梓字文開浙江錢塘人少有機悟自製火器能擊百步外康熙初耿精忠叛犯浙江康

親王傑書南征梓以布衣從軍獻連珠火銃法下山有功授道員劄付師還聖祖召見知其能文試春日早朝詩稱旨授翰林院侍講僧高士奇入直南書房尋改直養心殿梓通天文算法預纂修律呂正義與南懷仁及諸西洋人論不合咸忌之陳

宏勳者張獻忠養子投誠得官向梓索詐互毆構訟忌者中以蜚語僥職徒關東後赦還家留於鐵嶺遂隸籍所造連珠銃形如琵琶火藥鉛丸皆貯於銃脊以機輪開閉其機有二相銜如牝牡扳一機則火藥鉛丸自落筒中第二機隨之並動石激火出而銃發凡二十八發乃重貯法與西洋機關槍合當時未通用器藏於家乾隆中猶存西洋人貢蟠腸烏槍梓奉命仿造以十槍資其使臣又奉命造子母礮母送子出墜而碎裂如西洋炸礮聖祖率諸臣親臨視之錫名爲威遠將軍鑄製者職名於礮後親征噶爾丹用以破敵

龐秉權

龐秉權，世業鼓鑄。清康熙間，在定南軍前鑄造紅衣大砲，敕名定武大將軍。從征廣東，與副將栗養志在九龍坑鑄造，授都司銜。後在廣州啓局煉造兵仗，精利絕倫。

蘿窻小牘 國初吾鄉有龐秉權者，世業鼓鑄，舊在定南軍前鑄造紅衣大礮，卽所謂武定大將軍者也。後從征廣東，與副將栗養志在九龍坑鑄造，有功，賞加都司銜。康熙五年，在廣州啟局煉造兵仗，精利絕倫。刀室鞘柄皆作鑿銀團鶴文。道光時旗庫尙有存者。

惠麓酒民

惠麓酒民，未詳其姓氏里居。幼好兵家言，後得鈔本城守書二種，以爲至簡至明而可施諸實用者，乃略爲刪節，合而編之，爲一十四卷，名泚澗百金方，蓋取莊子不龜手藥之意。是書雖兼言戰，大約預備設防之策居多，而略於攻城禦敵之法，爲府州縣官之所宜備覽，俾得設施有序，捍禦有方也。

惠麗酒民**汧游**百金方自序 酒民幼好兵家者言以爲七書雖多十三篇盡之矣及讀諸家之說大抵誇多門靡而精蘊或寡非揣摩之書也後于友人處借得鈔本城守書二種至簡至明而可施諸實用者乃略爲刪節合編之而爲一十四卷名曰**汧游**百金方蓋取莊子不龜手藥之意用之而可封侯者也或曰酒民有是方也何不挾之以干卿相而自安於**汧游**爲曰酒民無食肉相也山野之性不受牢籠且瀕年病酒自治且無其方則是方亦俟善用之人爾酒民非所能也或曰是編雖兼言戰而實主乎守者居多未可以爲成書也子安閒多暇曷不刪輯古書之繁者以編戰略曰此固酒民之志而未逮也酒民貧病且甚治生自急何暇清談或有能愛是方而以百金買之者自當日浮大白以作後編

陳階平**汧游**百金方序 **汧游**百金方十四卷不著撰人名氏乾隆四十年間始出當時僅有鈔本字畫端楷圖繪精詳洵可觀也……今觀是書實本於金湯十二籌大約預備設防之策居多而略於攻城禦敵之法爲府廳州縣官之所宜備覽俾得設施有序捍禦有方誠經濟之書也……

薛大烈

薛大烈字興霖清皋蘭人。少孤及長隸戎行晝荷戈夜把卷涉獵兵書。歷征甘肅華林山石峯堡之逆回福建台灣之林爽文及西藏廓爾喀等亂俱以戚繼光練將練兵之法無不奏功。後任乾清門侍衛調補陝西固原及江南廣東提督與漢中鎮河北鎮總兵。以身所經歷箸兵訓輯要一書關於訓練士卒之心身攻守之器械營陣墩臺之設置以及各防種禦之法無不精詳。

訓兵輯要序 ……予少孤先太夫人人家教甚嚴每自塾中歸問讀何書以實對必令講解若解不出則怒怒則以鞭箠臨之所問所解不可枚舉猶憶臣事君以忠及以不教民戰兩章太夫人面有喜色謂聖人之言終身佩之及長隸名行伍太夫人

曰爾既從事於甲冑矣武略不可不講如受朝廷重恩豈以赴赴無謀遂云報稱耶予於是晝則荷戈夜則把卷不敢違母教
兵書如孫子穰苴及黃石公之三略素書諸葛武侯之全集李衛公之間對三卷皆蘊蘊涉獵略識大義惟前明戚繼光紀效
新書十八卷練兵實紀九卷雜集六卷其年代去茲稍近可爲法則其十八卷各系以圖說其說皆尋常口頭語不尙文采使
人人易曉予於是得所依歸矣予自入伍……乃以戚太保練將練兵之法及登壇口授之語一一遵行之行則無不效者可
見古人不我欺也……計歷膺提鎮皆遵古法以練兵練械爲己事使兵爲有用之兵不敢虛耗民力以累閭閻……今河北
事簡以身所經歷考之於古絲絲不爽者摘錄成書名曰訓兵輯要……

丁守存

丁守存，字心齋，山東日照人。道光十五年進士，授戶部主事，充軍機章京。通天文、曆算、風角、壬遁之術，善製器。咸豐初，從大學士賽尚阿赴廣西參軍事，後遷員外郎，從尙書孫瑞珍赴沂州治團防，尋調直隸襄辦團練，後授湖北督糧道，署按察使，尋罷歸。著有丙丁秘籙、造化究原、新火器說等書。

清史稿二百九十一藝術本傳 丁守存字心齋山東日照人道光十五年進士授戶部主事充軍機章京守存通天文曆算
風角壬遁之術善製器時英吉利兵犯沿海數省船廠之利爲中國所未有守存慨然講求製造西學猶未通行凡所謂力學
化學光學重學皆無專書覃思每與閤合大學士卓秉恬薦之命繕進圖說偕郎中文康徐有壬赴天津監造地雷火機等器
試之皆驗咸豐初從大學士賽尚阿赴廣西參軍事會獲賊黨胡以陽使招降其兄以晄守存製一匣曰手捧雷爲若絨書其
中俾以晄致之賊會啓匣炸首死尋檻送賊渠洪大全還京遷員外郎從尙書孫瑞珍赴山東治州團防造石雷石礮以禦

賊尋調直隸襄辦團練上戰爭十六策十年回山東創議築堡日照要塞曰濤維賊大舉來犯發石砲聲振山谷賊辟易相戒無犯丁家堡附近之民歸之數年遂成都聚同治初復至直隸留治廣平防務築堡二百餘所軍事竣授督糧道署按察使充鄉試監試創法以竹筒引江水注閘中時以爲便瀕江諸省率倣行之尋罷歸所著書曰丙丁秘籙進御不傳於外所傳者曰造化究原曰新火器說

龔振麟

龔振麟，字士振，福建光澤人。官浙江嘉興縣丞，淹通博雅，精於泰西算法。道光二十年，庚子，雅片之戰，見英輪出沒波濤，維意所適，心有所會，欲仿其製，而以人力代火力，激輪以行，遂製成小式，試於湖中，亦迅捷焉。復造巨艦，越月而成，駛行與小式無異；又製樞機礮架礮車。後浙省設局製礮，振麟以鐵模易土模，而鑄造更爲便捷，并箸鑄礮鐵模圖說行世。

鹿長澤鑄礮鐵模圖說序 …… 禾城龔士振二尹淹通博雅精於泰西算法故製造軍械皆能覃思極巧神明乎規矩之外如造夷船式礮車用四輪可以推拽進退車上另用磨盤木四面旋轉皆堪施放神乎技矣辛丑夏英夷犯順予從事鎮海糧臺兼管礮局時奉中丞諄諭以趕造礮位爲先予甚慮製造之艱且緩也當與商變通之法士振擬瓶鐵模工匠駭爲河漢未及試行旋以蛟門失事中止心常恨之癸卯春予閒居西泠士振不時枉顧并手出所刊鐵模圖說相示蓋已鑄造若干著有成效矣予詳加批閱其法至簡其用最便一工收數百工之利一礮省數十倍之費且旋鑄旋出不延時日無瑕無疵自然光滑滑事半功倍利用無窮於以禦強寇奏奇勳闢衆論之異軌開千古之法門其有裨於國家武備者豈淺鮮哉

龔振麟鑄礮圖說記 庚子夏英夷犯順侵入舟山其時振麟備職禾中奉羽檄赴甬東從事因見逆帆林立中有船以筒貯

火以輪擊水測沙線探形勢爲各船嚮導出沒波濤維意所適人僉驚其異而神其資力於火也振麟心有所會深疑其力非資於火也欲仿其製而以人易火……遂鳩工製成小式而試於湖亦迅捷焉……是冬玉坡劉大中丞來撫兩浙聞製船事復召振麟至行營令依前式造巨艦越月而成駛於海與小式無異也工竣後中丞以礮架舊式重滯僅能直擊與林少穆先生共相割籌擬數千觔重器置於上界一人之力使之俯仰左右旋轉轟擊授以繩墨復得春如鹿觀察汪少海大令相與討論振麟得以師承其意而如法以成即圖中磨盤架四輞車是也辛丑八月蛟門失事省城添局製造授振麟以鑄礮事鑄礮向以合土爲模經旬累月一模始成一鑄即廢不可復用當軍需旁午緩難濟急且時入冬令雨雪連綿製尤不易振麟殫思竭慮擬以鐵易土爲模而稽無成法未敢直陳管見值竹辰卞方伯奉命來浙借蔚亭蔣廉訪總理軍需事振麟晉謁之餘而陳梗概亟蒙許可遂以私聽創造模成後鼓鑄便捷……

丁拱辰

丁拱辰字星南清福建泉州人。通勾股算法嘗攷中華礮製似未合度復聞彈發或多無準始求其故漸悟其機繼明其法乃繪差圖更多方訪得西製礮式。又以中西各式較對度數演試合法與差圖變通之法相符於是繪圖續說著成演礮圖說一書。

演礮圖說 前代制礮之法原於佛郎機佛郎機即今之佛蘭西也初佛郎機與巴社大白頭回子戰制此火器大破回人回人不知其名遂以其國號稱之謂礮爲佛郎機上古以來未有用此以戰者迄於北宋廣州始倣其法然西人制物必合勾股度數如立表測影期在必合而況礮火尤關兵家勝負非比苟簡成物故彼軍礮發多中實非專恃千里鏡覘視也復當日倣倣必得其大端不致太差而千百年來遞相沿襲漸差微毫積之既久尾過大而頭過細以致失其本真所謂差之毫釐謬以

千里也我國家承平日久民不知兵將弁依例春秋二季演放不入彈子惟求其響不計其中而彈子所去之遠近懵然不覺假使與鳥第一體練習試靶中否雖無人說出方法亦必自會其意置之不演雖差不知而匠人惟求其價之高昂何計其器之適用不過依樣畫葫蘆而已辰幸生於光天化日之下昔未目覩兵戈之事於礮位之形模雖是罕觀然於制作度數素好講求根源聞近日所鑄大小各礮與各礮臺所安礮位似皆不合度數每至於彈子高越不能中肯以此制敵烏能取勝夷人得之棄而不用彼蓋見其形而知其機也如圖所繪礮形而論之以小礮大以寸作尺以尺作丈如礮重二千觔身長五尺尾徑一尺頭徑八寸口徑四寸設若用刀切爲上下兩半截論之彈發出去必由中間一線直出不待智者而後知也其下半截可置弗論而上半截尾徑五寸頭徑四寸以五尺之長而尾至頭已差一寸猶自中所視上面之靶線與礮中所發下面之彈線出至礮口漸合一寸若出至一丈漸合二寸發至二丈五尺合五寸則靶線與彈線已相交會合發至三丈則靶線轉在下面而彈線反在上面兩線相距已差二寸由此而漸遠至一百二丈五尺彈與靶上下已差二丈又如佛山所鑄生鐵大礮身長一丈尾徑二尺頭徑一尺四寸切去下半截不論而上半截尾徑一尺頭徑七寸以一丈之身而尾至頭自上面之靶線與下面之彈線漸差三寸若二丈則漸合六寸至三丈三尺三寸漸合一尺則靶線與彈線相交會合再發去四丈三尺三寸則靶線又轉而在下彈線又反而在上兩線相距上下已差三寸至一百零三丈三尺三寸則差六丈如彈發至四里約一百丈計共四百零三丈三尺三寸則上下積差十二丈三尺三寸如再鑄之中銅礮重三千觔身長六尺尾一尺二寸頭徑九寸五分至四里亦差八丈如欲中他船底而彈反高越桅尾不論大小礮位皆有高越之差此法按圖細心檢視瞭如指掌爲今之計已成之礮不論萬觔至百觔各各先度尾之徑若干尾之週圍若干尺寸於礮頭製一乾堅木圈週圍與礮尾一樣大圍不容毫髮之差將圈套附礮頭與礮口平齊木圈勿伸出便符勾股度數如此則自行門後正中一線直視至礮頭正中與敵船相對然後施放雖使童稚亦能中欵矣或恐木圈經久銷縮有破裂之變則用鐵板鑲固雖久不壞而新鑄之礮立令匠人於

礮頭外皮漸漸加厚如花瓶口圍至與尾一樣大便合用矣至於礮頭上面正要起一珠爲表礮尾大圍之處上面正中亦當起一珠爲表與前表相對更爲細微如前有珠後無珠無可相對反致生疑不如前後皆無珠較爲妥協……

演礮圖說序……今之兵器礮爲首務其字偏旁從石古人皆用石爲之考石兵之名始於黃帝春秋有發石之檣戰國有飛石之車皆礮之先聲也……宋太祖平江南簡稽軍實所製有炮借炮燔字爲之字始從火而礮遂爲火具之名咸平中劉永錫製手礮以獻詔沿邊州郡造以充用復降式製回回礮故當時南北交兵多有以礮制勝若七寶山之霹靂礮西安城之震天雷是也元世祖時回回亦思馬音獻新礮法明成祖平交趾得神機礮法續又得佛郎機礮法西洋礮法最後得紅夷礮法其名狀不一而足然皆起於近世故用之之法爲古人紀載所未詳邇遭紅夷肆逆蕃舶所向礮火爲先宇內同仇共圖撲滅辰因粗知經緯差度勾股算法引類相推覺中華礮製似未合度復聞彈發或多無準始求其故漸悟其機繼明其法爰繪差圖數紙……必欲究澈底蘊因多方訪得西製礮式復遇潘德齋比部情殷報効多購中西礮式以充軍營之用故又得以中西各式較對度數演試合法恰與所呈差圖變通之法相符

演礮圖說續後編 大凡物之利於用者必有以寓其智巧苟非熟玩深思焉能臻其奧妙辰前編礮圖算差之法曾呈列大憲蒙採芻蕘得邀過譽辰愈加虛心講求曩時曾閱西洋南懷仁著作細心揣摩試諸法皆非妄誕引類相推因料西人制礮必合勾股而未目覩其式區區之心難較於懷乃旁訪閱月逢比部郎中德齋潘先生情殷報効多鑄大礮又復購求西製各樣礮式矚辰較合立靶試準益增目覩多式尺寸度數深知其細亟爲繪圖中西合參變通權衡比較符合即逐一記載剖晰分明知加圓圈及三角形二法與西法吻合試之合度發多中靶茲將歐邏巴各樣礮式如圖細述以備考據兼可按法變通舊例相度整理如澳夷一種銅礮其重一千六百斤者身長六尺六寸頭徑七寸二分尾徑一尺口徑三寸二分礮頭加鑄一圈高一寸四分則礮頭之徑與礮尾之徑等恰符加木圈三角數度又有十餘欸式形製雖殊其法則一彼於引門之上加

鑄一平面長方表由表面測視均平直對砲頭上面而過亦有砲頭加安圓球爲表或腰間加安鯉尾爲表或引門之上安長方夾道爲表而彈子所去皆與表面相應正合勾股之數姑舉五款附之於編又如賀蘭生鐵大砲重三千斤者身長七尺頭徑九寸尾徑一尺三寸口徑二寸八分砲頭之上使不加木圈不立三角每百丈彈子差高二丈八尺六寸旁訪夷人演放之法據稱不論何等砲式如無安表頭細尾大砲頭之上宜加墊木如此賀蘭砲式頭比尾徑細四寸對半折之得二寸即用墊木高二寸跨之砲頭正中以符尺寸然後上架一尺尺之上再加千里鏡測視便準如無千里鏡則以目力測視均可中靶又如佛蘭西生鐵大砲姑舉二種論之其一重四千斤身長七尺頭徑一尺零四分尾徑一尺三寸七分口徑三寸七分使不立表加尺每百丈彈子差高二丈三尺六寸此種砲式演放之時頭墊一木高一寸六分五秒上加一尺便合其一重三千斤者身長六尺頭徑八寸七分尾徑一尺二寸四分頭之上面加鑄四角形高一寸八分五秒爲表恰符度數此則就引門後直對前面四角形之上測視便合不用架尺也又如啖咭喇火輪船上精鐵大砲重八百斤身長七尺頭徑七寸尾徑一尺口徑三寸五分頭之上面鑄立三角形高一寸五分爲表自引門後鑄一雙峯形如鯉尾自隙中對三角形尖鏡之上測視亦有鑄圓球爲表者又被我師轟擊落水撈起火輪船上之精鐵大砲重二千斤身長四尺五寸口徑五寸尾徑一尺三寸後珠鑄就一空中安雌螺旋貫以雄螺旋鐵軸用力幾斤左右旋轉可使高下上鑄轉角長方引門爲表中劃一隙深一分許自引門上一隙對尖四角形上一隙測視對靶皆合勾股也各國砲式皆有安表雖三四尺以至三四寸長之小鳥鎗皆有立表爲準查得歐邏巴各屬砲式甚繁不下數十種上多立表作準頭上間有不立表者施放時皆用墊木跨之頭上加尺作準形製雖異而腹中不外徑直頭尾不離合度縱是新奇百出法歸於一彼用砲位先度頭尾之徑兩頭之徑相差尺寸若干頭上加墊木以補之即如尾徑一尺三寸頭徑一尺相除頭徑細尾三寸即對半折之得墊木高一寸五分跨之頭上架尺演放則與前編加圓木圈及三角形之法相合至於千里鏡可有可無不必拘定謹將外國各樣砲式繪圖註釋附之於編以便考證兼可做製

合度另繪我軍應行變法更製之式及測尖圓三角之法佛郎機立表之方如圖測視以爲演習者準繩庶無刻舟求劍之差總之已成之砲不外加圓木圈及三角形二法未鑄之砲不離頭徑加大如花瓶口頭之圍至與尾之圍等前後如圖安珠爲表斯爲萬全夫制度之法必當因時變通整理合度以垂久遠似乎不必拘泥舊章也……

潘仕成

潘仕成，字思齋，廣東番禺人。嘗痛英人恃其船堅砲利，侵擾我疆，因思禦侮之策，以爲若制砲莫若制船，船既失堅，砲亦蔑利矣。適有美利堅兵官壬雷斯抵粵，自言能造水雷，遣善泅水者潛至敵人船下，或順流放去泊於船底，藉水激火，迅發如雷，雖極厚之船，無不破碎；仕成以數萬重費，學得其法，凡九閱月而水雷遂成，於是演試，屢試輒驗，並著水雷圖說行世。

清梁章鉅浪蹟叢談 粵東近傳噉喇啞國夷官創造水雷之法，遣善泅水者潛至敵人船底，藉水激火，迅發如雷，雖極厚之船，罔不破碎。粵省洋商潘姓者，如法製造，凡九閱月而成。曾經將水雷器具二十副齎京，恭呈御覽。於道光二十三年八月奉旨交直隸總督天津總兵會同演試，旋據覆奏於九月在天津大沽海口會同演試，用徑八寸長丈六杉木四層紮成木筏，安於海面，墜完錨纜，將藥一百二十斤水雷送至筏底，繫定引繩，拔塞後待時四分許，轟然一聲，激起半空，將木筏擊散，碎木隨煙飛起，其海面水勢亦圍圍激動，洶爲火攻利器云云。並纂成水雷圖說進呈刊佈。

東華續錄 道光二十三年閏七月壬申，諭軍機大臣等據祈墳等奏候選道潘仕成製造水雷已成，現由該道員派令曾經學習製造並製配火藥之生員李光鈴議叙八品職銜，潘仕成議叙從九品，李光業帶同匠役將水雷二十具、火葯四百斤並繕繪水雷圖說一冊齎送進呈等語，見在李光鈴等尙未到京，俟齋到後再行試演。至該道潘仕成業經疊次加恩賞戴花翎。

並加按察使銜應如何加獎勵之處著祈墳等酌覈具奏候朕施恩尋奏潘仕成屢次捐貲辦公始終奮勉得旨潘仕成著賞加布政使銜以示獎勵

葉世槐

葉世槐，字研農，安徽歙縣人。少卽嗜學，博覽書史，倜儻有志略。英人侵廣東時，見海疆多建空心砲樓，心焉佩之。咸豐十年，權篆許昌，捻匪不時窺伺，乃於四城分設空心砲樓八座，安置砲位，迨匪衆掩至，樓中鎗砲並施，城上矢石齊下，賊驚而竄，民賴以安。十一年，知孟縣事，仍倣前法，共成十有一臺，其臺之妙在上下左右皆可施放鎗砲，而得力處在牆下安設砲位，使賊不敢駕駛雲梯，直逼城下，且每臺彼此聯絡，互相夾擊。世槐更將砲臺繪圖立說，箸成專書，流傳於世。

空心砲樓叙……槐少時隨侍嶺南嘗見海疆多建空心砲樓心焉佩之今讀許信臣中丞所刊戚少保空心敵臺圖式本本有源班班可考守城之法操勝算者莫善於此槐庚申春權篆許昌遂仿照前規繪圖作式倡捐興建八座其時皖捻入許境者屢屢而撲城者三次皆立時擊退於是四鄉農民來城卜居不下數萬計斯民以在城爲安城亦賴以民守臺之於許有明效矣辛酉仲冬捧檄回孟亦尅日經營倡捐一座合計紳民樂輸共成十有一臺此臺之妙妙在上下左右皆可施放鎗砲而得力處在牆下安設砲位使賊不敢駕駛雲梯直逼城下且每臺彼此聯絡互相夾擊所謂以關待明以逸待勞以寡待衆自立於不敗之地故能自保而全勝者也惟各臺地步相離不宜太近太近則對放鎗砲恐致自擊又不宜太遠太遠則矢石無力不能相與環攻所有全城應建臺數必須相度形勢因地制宜適當扼要或多建一臺以爲策應又在隨時變通今將圖式丈尺每臺應用砲位器械並民勇若干詳陳條款以備萬一之用第管見所及孤陋自慙未能盡善惟質之高明指誨冀有

裨於地方城池之一助詎非深幸也哉

徐壽子建寅

徐壽，字雪村，江蘇無錫人。性精巧，棄舉子業，專研博物格致之學。咸豐間，曾國藩以賓禮羅致幕下，歷辦安慶機器局、上海製造局。於船礮槍彈等多所發明。子建寅，華封皆世其學。建寅，字仲虎。從父於江甯、上海助任製造。光緒末，監造棉質無煙火藥於湖北漢陽鋼藥廠；於配合藥品時，藥忽轟炸，以身殉焉。

清史稿卷二百九十一藝術本傳 徐壽字雪村江蘇無錫人生於僻鄉幼孤事母以孝聞性質直無華道咸間東南兵事起遂棄舉業專研博物格致之學時泰西學術流傳中國者尙未昌明試驗諸器絕妙壽與金匱華蘅芳討論搜求始得十一苦心研索每以意求之而得其真嘗購三稜玻璃不可得磨水晶印章成三角形驗得光分七色知槍彈之行拋物線疑其仰攻俯擊有異設遠近多靶以測之其成學之艱類此久之於西學具窺見源委尤精製器咸豐十一年從大學士曾國藩軍先後於安慶江甯設機器局皆預其事壽與蘅芳及吳嘉廉、龔芸棠試造木質輪船推求動理測算汽機蘅芳之力爲多造器置機皆出壽手製不假西人數年而成長五十餘丈每一時能行四十餘里名之曰黃鵠國藩激賞之招入幕府以奇才異能薦旣而設製造局於上海百事草創壽於船砲槍彈多所發明自製強水棉花藥汞爆藥創議繙譯西書以求製造根本於是聘西士偉力亞利、傅蘭雅、林樂知、金楷理等壽與同志華蘅芳、李鳳苞、王德均、趙元益、李葆華研究先後成書數百種壽所繙述者曰西藝知新及續編化學鑑原及續編補編化學考質化學求數物體遇熱改易說汽機發軔營陣揭要測地繪圖寶藏興焉法律醫學刊者凡十三種西藝知新化學鑑原二書尤稱善本同治末與傅蘭雅設格致書院於上海風氣漸開成就甚衆壽名

益播山東四川仿設機器局爭延聘壽主其事以譯書事尤急皆謝不往而其子建寅華封代行大冶煤鐵鑛開平煤鑛漢河金鑛經始之際壽皆爲壁畫規製購器選匠資其力焉無錫產桑宜蠶西商購繭奪民利壽攷求烘繭法倡設烘竈及機器繅絲法育蠶者利驟增壽猶介不求仕進以布衣終光緒中卒年六十七子建寅華封皆世其學建寅字仲虎從父於江甯上海助任製造尋充山東機器局總辦福建船政提調出使德國二等參贊游擢直隸候補道光緒末張之洞調至湖北監造無烟火藥已成藥炸裂殞焉賜優卹華封字祝三性敏爲父所愛秘說精器多授之以製造爲治生建寅華封並從父譯書行於世

蔡標

蔡標，字錦堂，貴州威寧人。家貧無以自資，入滇設湯餅肆於宜良，以膽略稱。久之，充練目，從岑毓英軍，嫻於攻守，創地營之法。光緒十年，法越事起，標守富良江，徧掘地營，法礮不能中，岑軍駐河內者，遂不爲法軍所窺。十三年，署雲南提督，後徙廣東瓊州鎮，尋卒。著有地營圖說行世。

清史稿列傳二百四十三本傳 蔡標字錦堂貴州威寧人家貧落魄無以自資入滇設湯餅肆於宜良以膽略稱久之充練目從岑毓英軍克宜良路南補把總……光緒十年法越事起標募舊部出關宣光臨洮數戰皆利其守富良江徧掘地營法礮不能中岑軍駐河內者遂不爲所窺著有地營圖說甚明晰十三年署雲南提督……三十一年徙廣東瓊州鎮次年卒附祀毓英祠予威寧建祠

袁祖禮

袁祖禮，字黃武，湖北蘄州人。以布衣講求創造戰守利器，光緒十二年，醇親王議立海軍，招集才

智之士，祖禮遂來京，進其所製羅盤礮，叉子鎗，指南儀，水管儀，五雷，鱗甲牌等圖說，後於神機營開爐製器，器成演試，無不奏效。十八年，派往吉林總理靖邊各軍教練鎗礮事宜。二十年，中日戰起，祖禮回京製造軍械，和議成，請假回藉，閉門休養。二十四年，被召來京，頗得德宗獎勵，而適丁戊戌政變，後充神機營及護軍驍騎等總教習，擬設立學堂招員弁來學，所創陣法及製造各器，事不成，而祖禮嘔血疾發，乃以其所著戰守各法繪圖演說，編輯戰守心法四卷，刊行於鄂。

袁祖禮戰守心法自記 咸同以來海外各國皆恃船堅砲利接踵來華，既入長江，毀我各關隘，又犯太沽，焚我圓明園，斯時也，祖禮尚幼，雖有投筆從戎之志，恨非獻策請纓之年，惟有在家讀兵書與戰策，考地利與天時，尤專講求創造戰守利器，至於用力之久，殫思極深之際，始知人心愈用而愈靈，忽一旦豁然，又悟水戰轟船之法，陸戰避砲之方，及一切克敵制勝之器，皆蘊於心而筆之於紙……迨光緒十二年七月，既望祖禮在鄂，始聞醇賢親王議立海軍，出示招集奇才異能之士，如有能出新法創製利器之人，當令破格錄用云云……於是祖禮憤然興起，即登輪舟航海之京，於八月初八日赴海軍衙門，謹呈守口之羅盤砲行戰之叉子槍測量之指南儀水管儀尺寸儀以及水戰能藏鐵甲船之五雷陸戰能避巨砲之鱗甲牌各樣新法圖說，醇賢親王大加賞識，連日傳見，問對精詳，遂留在神機營衙門開爐製造各器，優禮逾格，祖禮即請先造一木羅盤砲樣看驗之後，再造銅鐵砲盤演放以考實效，十月初八日砲樣造成……十三年三月初八日銅鐵砲盤造成……四月初八日指南儀造成……六月初一日螺絲盤水管儀造成……祖禮帶歸南苑教練演放羅盤砲……又演指南儀測量遠近無論隨指何處皆能隨指隨測而遠近丈數隨知……十五年九月初十日又在三閘河演試轟船獨雷……十六年六月初一日請假回藉省親……十八年四月十五日復至南苑演放羅盤砲位……是日又在關帝廟之南演放水內獨雷輪船一

到雷上霹靂一聲船成壘粉水飛空中如風飄雨入中軍帳內……九月十八日八額駙與九門提督文秀閱看祖禮即揮弁兵如法演放……二十一日慶親王奏請派往吉林總理靖邊各軍教練槍砲事宜十九年首夏吉林長將軍順委看三姓彈春甯古塔等處邊防各軍營壘砲臺形勢孟冬回吉仰見白虹貫日乃兵象也遂請將軍在各軍挑兵三千訓練新法以備不虞將軍不以爲然未幾又見白虹貫月謂將軍曰天象疊見應主蠻夷猾夏干戈不遠若非有避砲各法斷不能禦外國之槍砲請速訓練習避砲各法乃爲有備無患將軍仍不以爲然……祖禮因其言不聽計不從立即堅辭……二十一年請造避砲鱗甲牌式一具三月底成四月初二日慶親王奉旨會同八額駙桂及各專操大臣齊集前赴南苑閱看演試牌內藏羊五隻八額駙命用克虜伯大砲擊牌之左邊連發四砲皆中牌左其彈一到鱗甲之上即隨鱗甲滑開旁飛牌內五羊一毛未傷初四日端王又奉旨會同各大臣齊集前赴南苑閱看演試八額駙又命擊牌之右邊連發四砲皆中牌右開花砲彈一到鱗甲亦即隨鱗滑開旁飛五羊仍然未傷一羊初八日端王覆奏摺稱試驗袁祖禮所造避砲鱗甲牌與慶親王閱看演試有效情形大略相同但牌笨重難於挽運已飭該員設法改造挽運便捷能避數槍數砲繼以短兵相接實於行軍有益之器等語……二十四年慶親王又派爲神機營及護軍饒騎等營總教習……於是祖禮遵諭旨遵王諭即擬設立學堂操廠無論旗漢文武員弁皆准來學戰守心法並學製造各器……豈知候至二十五年派人之事又成罷論凡留心時事者聞之無不歎曰如此良法若早派人學習則旅順之守未必失平壤之戰未必敗今猶不學一旦有事其將何以禦之乎……

董毓琦

董毓琦字子珊本臨海生員。以通算術製造快船充福建船政局委員累保至知府嗣任邵武府降級調用。光緒十年黃河鄭州決口著有治河管見用鐵柱爲樁法圖說詳明。其所造快船試

行長江，比購自歐洲之輪船速率少遜。所箸之書，有星算補遺、筮寫壺金交食、南車籌筆、初梯牌、矩測營九環西解，惜各書未見刻本，僅治河管見流行於世。

章授治河管見序 董毓琦字子珊本臨海生員以通算術製造快船充福建船政局委員累保至知府嗣任邵武府降級調用……台州人士以算學著者嘉慶朝有施明經治平爲阮文達所賞名見於疇人傳同治光緒間則有董太守毓琦……子珊著述多種光緒十年間黃河鄭州決口著有治河管見用鐵柱爲樁法圖說詳明其結構爲福州船政委員補用知府安徽儘先補用同知董某稟請代奏略云向習天文弧算機器至船械重電各學兼占風望氣光學照像畫藝著有星算補遺、筮寫壺金交食、南車籌筆、初梯牌、矩測營九環西解各書可備總理衙門咨取考驗十二年正月初二日軍機大臣奉旨該衙門知道本年夏間所製寰泰開瀉鏡清快船保案請以知府補用奉旨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所箸各種星算之書內具測地程功機織各算業已恭鈔擬呈御覽先呈稿底七本云云前同鄉皆言其所造快船試行長江比購自歐洲之輪船速率少遜後亦未見寰泰三船行走太守未至歐洲學習造船之事風氣未開臆想所得輒見實行不可謂非絕人之才惜各書未見刻本僅治河管見存其梗概不知其後人尙有書存焉否也

東西堂史料

劉敦楨

周代宮殿之制，見於周禮及禮記者，鄭司農謂之三朝。

周禮秋官朝士鄭注『周天子諸侯皆有三朝，外朝一，內朝二。』

一曰外朝，用以決國之大事，與斷獄蔽訟。

周禮秋官『小司寇掌外朝之政，以致萬民而詢焉。一曰詢國危，二曰詢國遷，三曰詢立君。其位；王南鄉，三公及州長百姓北面，羣臣西面，羣吏東面。』注『外朝，朝在雉門之外者也。』

周禮秋官『朝士掌建邦外朝之灋。左九棘，孤卿大夫位焉，羣士在其後。右九棘，公侯伯子男位焉，羣吏在其後。面三槐，三公位焉，州長衆庶在其後。左嘉石，平罷民焉。右肺石，達窮民也。』鄭注『王有五門，外曰臯門，二曰雉門，三

曰庫門，四曰應門，五曰路門，路門一曰畢門，外朝在路門外。』

禮記文王世子『其在外朝，則以官司士爲之。』注『外朝，路寢門之外庭。』

二曰治朝，王日視事之朝。

周禮天官『太宰王既治朝，則贊聽治。』 注『治朝在路門外，羣臣治事之朝，王視之，則助王平斷。』

周禮天官『宰夫之職，掌治朝之灋，以正王及三公六卿大夫羣吏之位，掌其禁令。』 注『治朝在路門之外，其位司士掌焉，宰夫察其不如儀。』

周禮夏官『司士正朝儀之位……王入內朝，皆退。』 注『此王日視朝事於路門外之位……王入路門內朝，朝者皆退，反其官府治處也。』

三曰燕朝，亦云內朝，或稱路寢，圖宗人嘉事及燕射之所也。

周禮夏官『太僕王既燕朝，則正位掌攢相。』 注『燕朝朝於路寢之庭，王圖宗人之嘉事則燕一朝。』

禮記文王世子『其朝於公內朝，則東面北上，臣有貴者以齒。』 又『公族朝族內朝，內親也，雖有貴者以齒，明父子也，外朝以官體，異姓也。』

周禮秋官司士鄭注『內朝之在路門內者，或謂之燕朝。』

此三朝區布之法，諸經缺而未載，鄭氏所注，亦往往自岐其說。

鄭注周禮秋官司士冠『外朝在雉門之外。』 注朝士『外朝在路門外。』

遂至後之論者，膠執異同，於天子三門五門，與三朝位置，聚訟千載，莫由裁決。而清代大師如江永論三朝唯路寢有堂，餘皆平庭；黃氏以周更謂三朝俱無堂室，是置大朝日朝內朝於風雪雨露中，徒滋後人之惑矣。余嘗考兩漢以丞相府爲外朝。

後漢書卷三十四百官志司徒應劭注『丞相舊位在長安時，府有四出門，隨時聽事，明帝本欲依之，迫於太尉司空，但爲東西門耳。國每有大議，天子車駕親幸其殿，殿西王侯以下更衣并存。』又于寶注『禮，司徒府中有百官朝會殿，天子與丞相決大事，是外朝之存者。』

大司馬左右前後將軍侍中常侍散騎爲中朝，

前漢書卷七十七劉輔傳孟康注『中朝，內朝也，大司馬左右前後將軍侍中常侍散騎諸吏爲中朝，丞相以下至六百石爲外朝也。』

而前殿僅供元會大朝及婚喪卽位諸大典之用，似無三朝銜接，如後儒所釋禮經之法也。其時諸帝每於前殿東廂，召見臣工，

前漢書卷九十三董賢傳『哀帝崩，太皇太后召大司馬賢，引見東廂，問以喪事。』而歲旱祈雨，

後漢書卷九十一周舉傳『河南三輔大旱，五穀災傷，天子親自露座德陽殿東廂請雨。』德陽殿在洛陽北宮，係東漢大朝正殿，見後漢書卷十五禮儀志。

及羣臣白事待駕，

漢官舊儀『丞相府西曹六人，其五人往來白事東廂，爲侍中，一人留府。』

前漢書卷九十九王莽傳『太后詔謁者引莽待殿東廂。』

與太子視膳，胥於東廂爲之，足徵漢之前殿，實兼大朝日朝爲一。

後漢書卷七十班彪傳『舊制太子五日一朝，因坐東廂，省視膳食。』

下逮晉齊，猶存東西廂之名。

陸翽鄴中記『石虎正會殿前，有白龍櫓，作金龍於東廂，西向。』

齊書卷十九五行志『永元三年二月，乾和殿西廂災。』

然魏晉以來，迄於南北朝末季，又於大朝左右，擴爲東西二堂，其事載於史籍者，凡數十見，而自來無人措意及之。考東堂供朝謁賜宴之用，始於魏中葉以後；

三國志魏志卷四『高貴鄉公……至止車門下輿，左右曰：『舊乘輿入，公曰：『吾被皇太后徵，未知所爲，遂步至太極東堂，見於太后，其日即皇帝位於太極前殿。』

三國志魏志卷四正元二年注引魏氏春秋『二月丙辰，帝宴羣臣於太極東堂。』

晉初則爲聽政之地，與大朝太極殿併稱，

晉書卷五孝懷帝紀『及即位，始遵舊制，臨太極殿，使尚書郎讀時令，又於東堂聽政，至於宴會，輒與羣官論衆務，考經籍，黃門侍郎傅宣嘆曰：『今日復見武帝之世矣。』

晉書卷二十八五行志『趙王倫篡位，有鶉入太極殿，雉集東堂，天戒若曰：『太極東堂，皆朝享聽政之所，而鶉雉同日集之者，趙王倫不當居此位也。』

凡召見羣臣，與頒令，餞別，舉哀，胥於是。惟當時記載，未及西堂，殊爲莫解。

晉書卷三十二孝武定王皇后傳，『后性嗜酒驕妬，帝深患之，乃召蘊於東堂，具說后過狀。』

晉書卷四十賈充傳「帝聞充當詣闕，預幸東堂以待之。」

晉書卷四十二王渾傳「又先帝時正會後東堂，見征鎮長史司馬諸王國卿，諸州別駕。」

晉書卷五十九趙王倫傳「迎帝幸東堂，遂廢賈后爲庶人，幽之於建始殿。」

晉書卷五十二郗詵傳「累遷雍州刺史，武帝於東堂會送。」

晉書卷四十四鄭袤傳「九年薨，時年八十五，帝於東堂發哀。」

永嘉亂後，晉室南遷，其制未廢。

晉書卷七成帝紀「咸和四年正月，峻子頌，攻臺城，又焚太極東堂祕閣皆盡。」

晉書卷八海西公紀「太和六年十一月己酉，帝著白袷單衣，步下西堂，乘犢車出神獸門。」

成帝時依元帝中興故事，朔望聽政於東堂，

晉書卷七成帝紀「咸康六年七月乙卯，初依中興故事，朔望聽政於東堂。」

其後亦以餞別重臣，

晉書卷十安帝紀「義熙元年四月，劉裕旋鎮京口，戊辰餞於東堂。」

西堂則爲舉哀，白事，宴會之所。

晉書卷十安帝紀「義熙元年三月戊戌，舉章皇后哀三日，臨於西堂。」

晉書卷六十四武陵成王綏傳「太元六年，綏卒於新安，……孝武帝三日臨於西堂。」

晉書卷六十四會稽文孝王道子傳「帝三日哭於西堂。」

晉書卷九簡文帝紀『咸安元年十一月辛亥，桓溫遣弟祕逼新蔡王晃詣西堂，自列與太宰武陵王晞等謀反，帝對之流涕。』

晉書卷九十九桓玄傳『及小會西堂，設妓樂殿上，施絳綾帳，縷黃金爲額，四角作金龍頭，銜五色羽葆旒蘇。』
而晉書紀明帝簡文帝安帝崩於東堂。

晉書卷六明帝紀『太寧三年閏八月戊子，帝崩於東堂。』

晉書卷九簡文帝紀『咸安二年七月乙未，帝崩於東堂。』

晉書卷十安帝紀『義熙十四年十二月戊寅，帝崩於東堂。』

成帝哀帝崩於西堂。

晉書卷七成帝紀『咸康八年六月癸巳，帝崩於西堂。』

晉書卷八哀帝紀『興寧三年二月，帝崩於西堂。』

似又兼爲寢宮。然沈約宋書謂晉世諸帝多處內房，與晉書所紀前後歧異，未能決其孰是耳。

宋書卷九十二良吏傳『晉世諸帝多處內房，朝宴所臨，東西二堂而已。』

其後劉宋時，改於西堂接羣下，受奏事，與大婚後叙宴之用。

宋書卷六孝武帝紀『孝建三年二月乙丑，始制朔望臨西堂，接羣下，受奏事。』

宋書卷八明帝紀『事定，上未知所爲，建安王休仁便稱臣奉引，升西堂，登御座，召見諸大臣，於時事起倉卒，上失履，蹠至西堂，猶著烏紗。』

宋書卷十四禮志「其月壬戌於太極殿西堂叙宴二宮隊主……諸二千石在都邑者豫會」
聽訟簡將，則於東堂爲之，似其用途隨時變易，無一定之法。

宋書卷八明帝紀「泰始六年十月己酉，車駕幸東堂聽訟。」

宋書卷六十一江夏文獻王義恭傳「戰敗，使義恭於東堂簡將。」

蕭梁末，太極殿與東西堂焚於侯景之亂。

梁書卷五十六侯景傳「使王偉守武德殿，于悅屯太極東堂，矯詔大赦天下。」

梁書卷四十五王僧辯傳「其夜軍人採相，失火燒太極殿及東西堂。」

陳高祖重建以朝遠臣，及賜宴，舉哀，悉如魏晉故事。

陳書卷一高祖紀「太平二年（梁敬帝）正月壬寅，天子朝萬國於太極東堂。」

陳書卷二高祖紀「永定二年十二月丙寅，高祖於太極殿東堂宴羣臣，設金石之樂，以路寢告成也……三年六月故司

空周文育之柩，自建昌，壬寅高祖素服哭於東堂，哀甚。」

由是而言，自魏迄陳二百餘年，東西二堂，實爲處理政務之日朝，殆無疑義矣。餘如前趙，

晉書卷一百三劉曜「大霜雨，震曜父墓門屋，大風飄發其父寢堂於垣外五十餘步，曜避正殿，素服哭於東堂五日……

司空劉均舉參軍臺產，曜親臨東堂，遣中黃門策問之，產極言其故，曜覽而嘉之，引見東堂。」

後趙，

晉書卷一百五石勒「勒下書曰，自今有疑難大事，八座及委丞郎齋詣東堂，證詳平決……暴風大雨，雷震建德殿端門，

……勸正服於東堂以問徐光……」

前秦

晉書卷一百十三苻堅「堅性仁友，與法訣於東堂，慟哀嘔血。」

晉書卷一百十四苻堅「車師前部王彌賓，鄴善王休密馱朝於堅，堅賜以朝服，引見西堂……堅每日召嘉與道安於外殿，動靜諮問之，慕容暉入見東堂，稽首謝曰……」

後秦

晉書卷百十七姚興「興每於聽政之暇，引龔等於東堂講論道藝，錯綜名理……京兆韋華……等率襄陽流入一萬叛，晉奔於興，興引見東堂……興於是練兵講武，大開於城西，幹勇壯異者召入殿中，引見羣臣於東堂，大議伐魏。」又卷百十八姚興「興以大臣屢喪，令所司更詳臨赴之制，所司白興，依故事東堂發哀，興不從，每大臣死，皆親臨之。」

後燕

晉書卷一百二十三慕容垂「垂懼而東奔，及蓋田爲追騎所獲，堅引見東堂。」

晉書卷一百一十四慕容寶「寶引羣臣於東堂議之。」

晉書卷一百二十四慕容盛「又引中書令常忠……於東堂問曰……盛引見百僚於東堂，考詳器藝，超拔者十有二人。」

及北魏

魏書卷四十八高允「給事中郭善明性多機巧，欲逞其能，勸高宗大起宮室，允諫曰……今建國已久，宮室已備，永安前殿，足以朝會萬國，西堂溫室，足以安御聖躬。」

水經注卷十三濕水條『太和十六年，破太華安昌諸殿，造太極殿，東西堂，及朝堂，夾建魏象，乾元，中陽，端門，東西二掖門，雲龍，神虎，中華，諸門，皆飾以觀闈，東堂東接太和殿。』

魏書卷九十四王遇傳『遇性巧，彊於部分，北都方山靈泉道俗居宇，及文明太后陵廟，洛京東郊馬射壇殿修廣，文昭太后墓園，太極殿及東西兩堂內外諸門制度，皆遇監作。』

東魏

北齊書卷二神武紀『五年正月朔，崩於晉陽，時年五十二，祕不發喪，六月壬午，魏帝於東堂舉哀三日。』 所云五年，指東魏孝靜帝武定五年言也。

北齊等

北齊書卷十七斛律金傳『天統三年薨，年八十，世祖舉哀西堂。』

雖皆割據一隅，乃亦有東西堂，與魏晉無殊，足窺當時此制之普及已。至於二堂位置，文獻殘缺，無由徵實，祇有存而不論。但諸書每與大朝太極殿併稱，似其間不無連帶關係。意者二堂以太極為中軸，在其左右，故曰東堂西堂。而二者又互為朝謁聽政之所，依宮殿建築之常理測度，應與太極殿同為南向，而非後世東西向之配殿可知也。其後隋文帝於長安東南，另營新都，遠紹禮經，以承天門為大朝，太極兩儀二殿為常朝日朝。

宋宋敏求長安志六『西內承天門……元正冬至，陳樂設宴會，赦宥罪，除舊布新，當萬國朝貢使者四夷賓客，則御承天

門以聽政焉。……其內正殿曰太極殿，朔望視朝，則登此殿。……曰兩儀殿，在太極殿後，常日聽政視事，則臨此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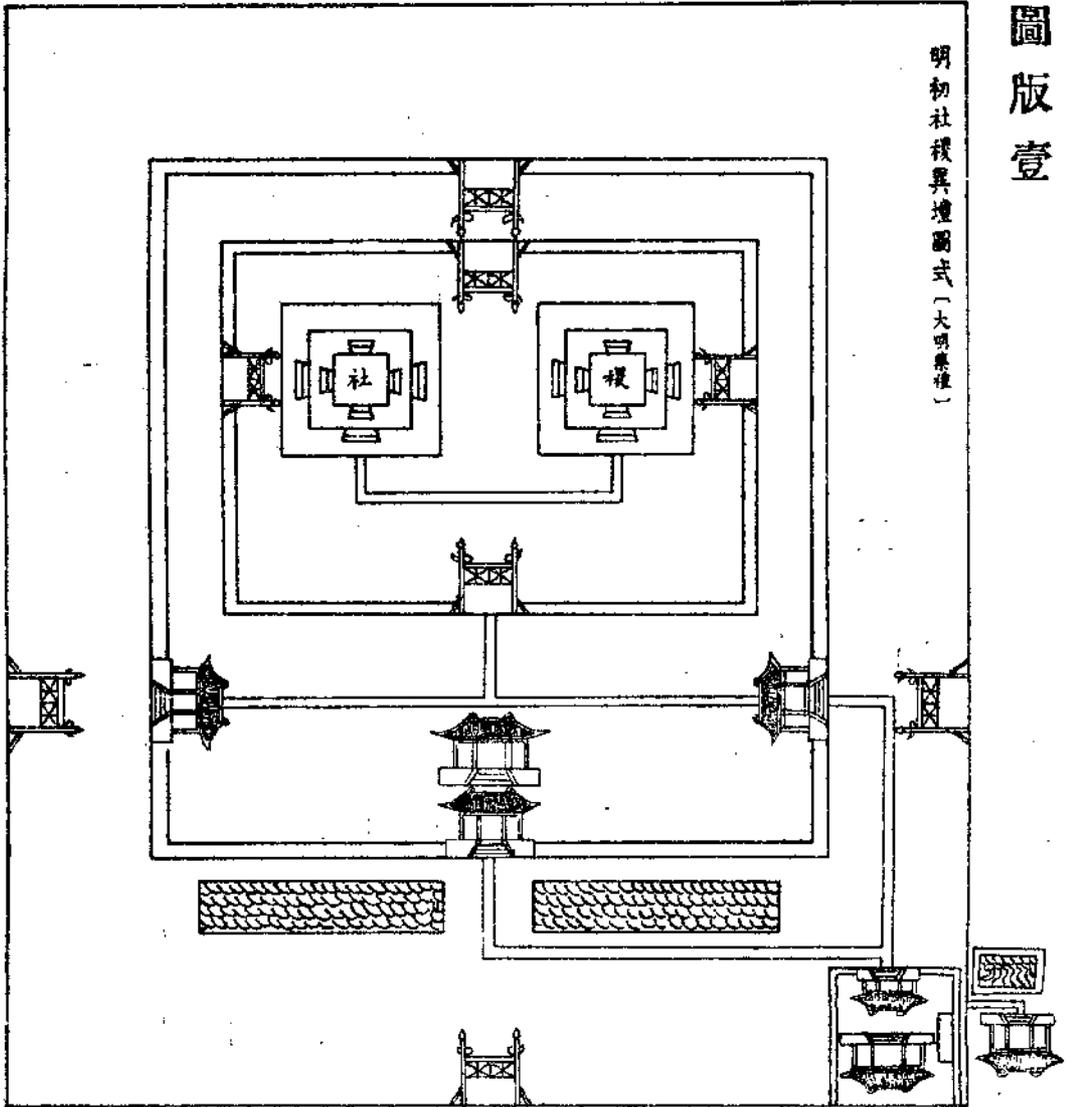
於是東西堂之名，幾絕於紀載；同時大朝日朝之平面配置，亦易橫爲縱，不能不謂爲我國宮殿配列之一變遷。但大業初，煬帝於東都乾陽殿左右，建文成武安二殿，或尙存二堂之餘意。

大業雜記：「則天門兩重觀，上曰紫微觀，左右連闕。……門內四十步有永泰門。……永泰門內四十步有乾陽門，並重樓。……門內一二十步有乾陽殿，殿基高九尺，從地至鸞尾高一百七十尺，又十三間二十九架。……乾陽殿東有東上閣，閣東二十步，又兩行六十步有東華門，門東四十步道北有文成門，門內有文成殿。……乾陽殿西有西上閣，閣西二十步，又南行六十步有西華門，出門西三十步，道北有武安門，門內有武安殿。……大業文成武安三殿御坐見朝臣，則宿衛隨入於其內。」

而現存冀晉二省遼金舊刹，如大同善化寺，與易縣開元寺，晉橫列三殿，居中者體制較崇，豈其遺裔歟？至若唐東內含元，宣德紫宸三殿，及宋之大慶文德紫宸，明之奉天華蓋，清之太和中和，和保和諸殿，雖俱云取法周制，然周之三朝，紛紜千載，靡由案證，已如前述，勿甯謂爲以隋制爲範，較爲適當。故自兩漢以來，歷代外庭之配列約略可知者，凡三變：一爲兩漢之前殿與東西廂，次爲晉魏南北朝之太極殿及東西二堂，自隋以後，始爲三殿重疊之法，而遼金元異族不預焉。因東西堂史料之蒐錄，並略著其變遷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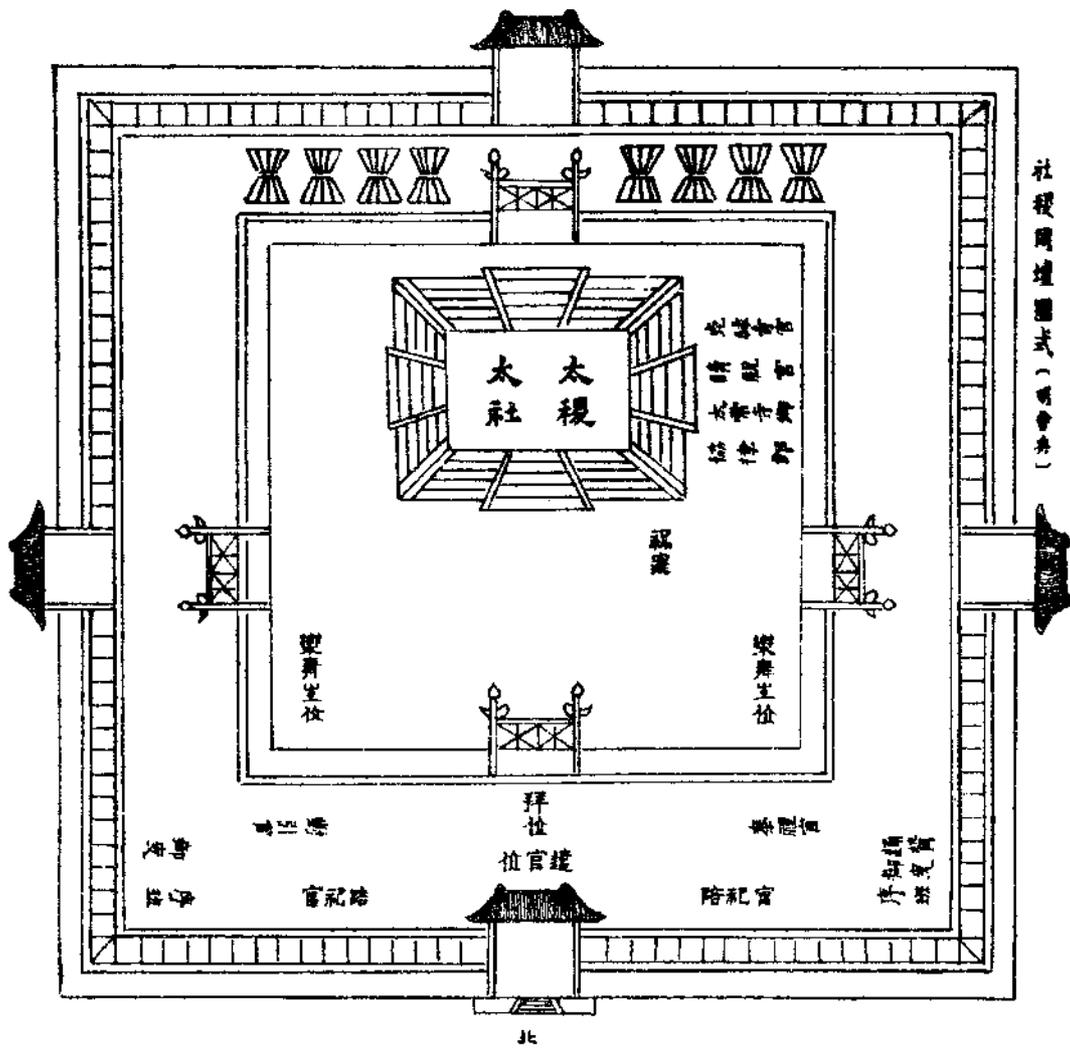
圖版壹

明初社稷壇圖式（大明集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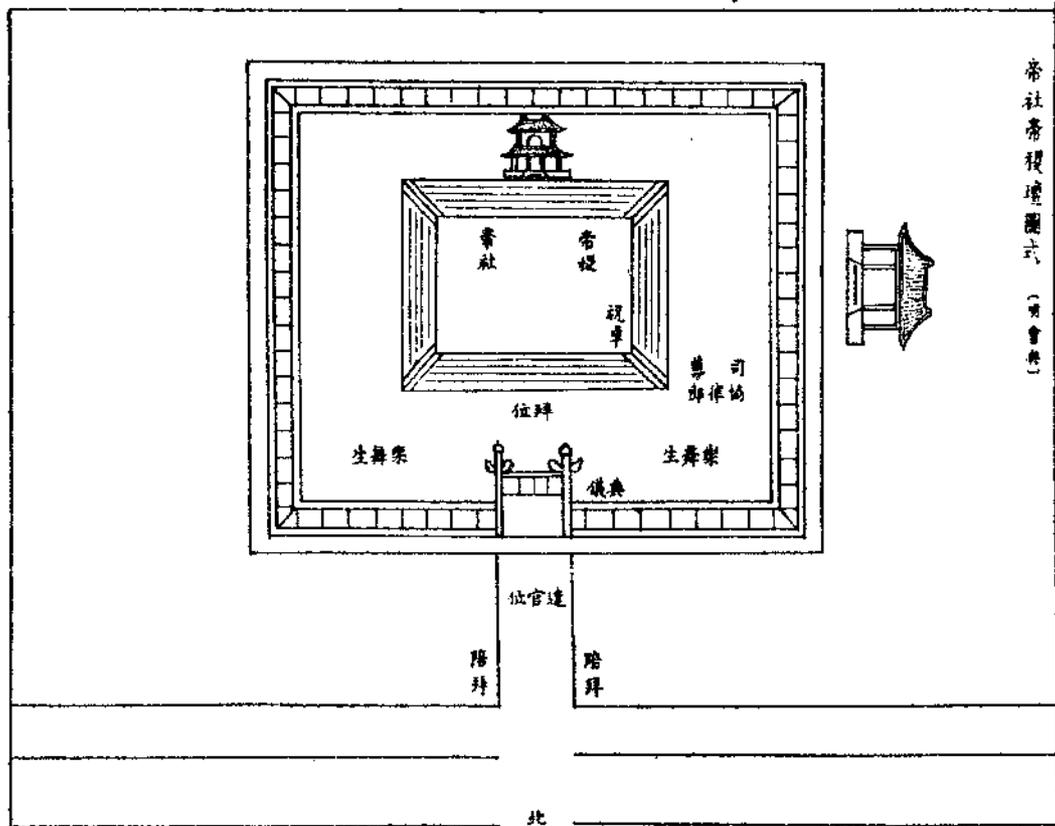
北

圖版貳 (甲)



社稷壇壇圖式(明會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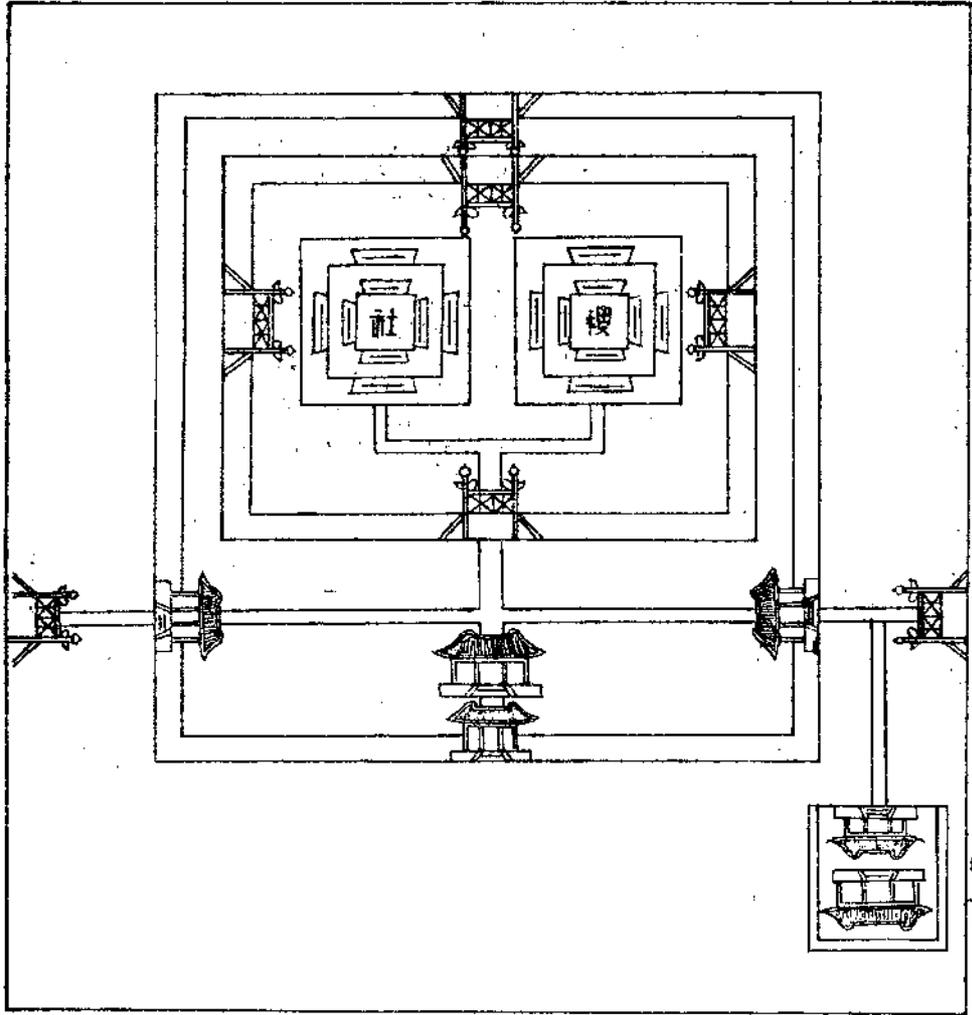
(乙)



帝社帝稷壇圖式(明會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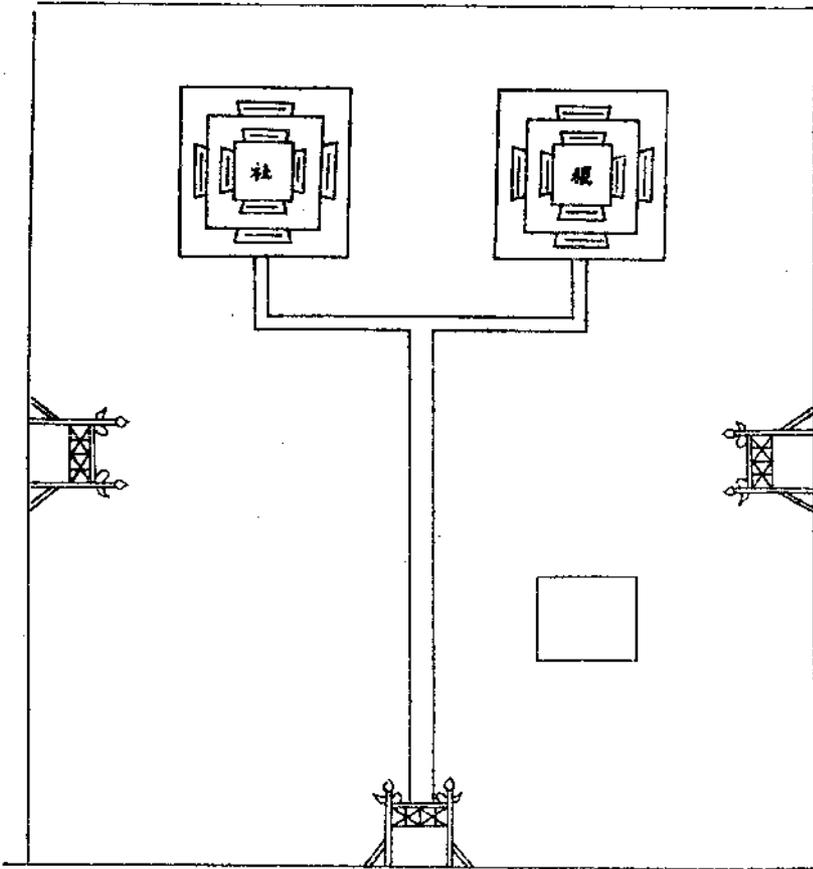
圖版參 (甲)

王國社稷壇圖式 (大明崇禎)



(乙)

鄆縣社稷壇圖式 (大明嘉慶)



明代營造史料（續）

單士元

明代社稷壇

社稷之禮，肇自殷周，社以祭五土，稷以祭五穀，有國者皆設壇定規，列爲郊祀之一，修史者將其規制載於禮志。但其祀典雖屬於禮，其壇制則關係營造，因是本文乃捨禮文而專論壇制。現本社對於明宮殿考之作，草創已備，補訂闕漏，正在進行，關於社稷壇之史料，蒐集略備，茲區爲三節。

（一）首建時期及其規制。

（二）改建時期。

（三）建享殿拜殿。

附 帝社帝稷。 王國社稷。 郡縣社稷。

(一) 首建時期及其規制

明代社稷壇首建時期，各書所載詳略不同，所獲史料彙錄於下：

明史禮志：社稷之祀，自京師以及王國皆有之，其壇在宮城西南者，曰太社稷，明初建，太社在東，太稷在西。

明會典：國初以春秋仲月上戊日祭太社太稷，異壇同壝，太社以后土句龍氏配，太稷以后稷氏配。

明會要：吳元年八月癸丑，建社稷於宮城西南，北向，異壇同壝。

續通志：明太祖洪武元年，建社稷壇於宮城西南，太社在東，太稷在西，壇皆北向。

續通典：明太祖洪武元年，建社稷壇於宮城西南，太社在東，太稷在西，壇皆北向，壇高五尺，闊五丈，四出陛，五級，二壇同一壝。

續通考：明太祖吳元年八月，社稷壇成，壇在宮城西南，社東稷西，皆北向，廣五丈，高五尺，四出陛，陛五級，二壇同一壝。

明集禮

……國朝二壇，坐南向北，社壇在東，稷壇在西，各闊五丈，高五尺，四出陛，五級，壇用五色土築，各依方位，上以黃土覆之，二壇同一壝，壝方廣三十丈，高五尺，用磚砌，四方開門，各闊一丈，東門飾以青，西門飾以白，南門飾以紅，北門飾以黑，周圍築以牆，仍開四門，南爲靈星門，北爲戟門五間，東西戟門各三間，皆列戟二十四。

明太祖實錄

吳元年八月癸丑，園丘方丘及社稷壇成，……社稷壇在宮城之西南，皆北向，社東稷西，各廣五丈，高五尺，四出陛，每陛五級，壇用五色土，色各隨其方，上以黃土覆之，壇相去五丈，壇南各栽松樹，二壇同一壝，壝方廣三十丈，高五尺，甃以磚，四方有門，各廣一丈，東飾以青，西飾以白，南飾以赤，北飾以黑，瘞坎在稷壇西南，用磚砌之，廣深各四尺，周圍築牆，開四門，南爲靈星門三，北戟門五，東西戟門各三，東西戟門皆列二十四戟，神廚三間，在牆外西北方，宰牲池在神廚西，社主用石，高五尺，闊二尺，上微銳，立於壇上半在土中，近南北向，稷不用主。

合上輯各史料觀之，則明代首建社稷壇時期，明史書明初實錄會要通考皆書吳元年通志通典皆書洪武元年。吾人依歷史之判斷，則以吳元年爲是，何則？蓋太祖自建都南京稱吳元年以後，一切帝制燦然大備，製禮樂營宮室同時並進。社稷既視爲國祭，則吳元年初定各制時，社稷之禮自不致闕而不備，矧實錄中所記極爲詳盡乎，明史之所以書明初而不書吳元年者，乃

中國修史者之史法，原明太祖於洪武元年八月始破元都，舊史家於八月以後，始承認明代國家，宜乎於洪武紀元前史實，約略言之矣。但吾人所研究者，乃當日之史實，非修史者之史法也，因從實錄之說。（圖版壹）

（二）改建時期

明初社稷異壇，已見上錄各史料；洪武十年，太祖以國初所建，未盡合禮，因命禮部詳議改建之制，其事見明史，明會典，通典，通考，通志諸書，太祖實錄記載尤詳，茲分別擇錄於後。

明會典：洪武十年，改建社稷壇於午門之右，先是社主用石高五尺，闊二尺，上微尖，立於社壇，半埋土中，近南北向，稷不用主，至是埋石主於社稷之正中，微露其尖，仍用木爲神牌，而丹漆之，祭則設於壇上，祭畢貯奉，壇設太社神牌居東，太稷神牌居西，俱北向，奉仁祖神牌配，神西向，而罷句龍后稷配，自奠帛至終獻，皆同時行禮。

續通典：……十年上以太社太稷分祭配祀，皆因前代制，欲更建爲一代之典，遂下禮部議，尚書張籌歷引禮經及漢唐以來之制，請改建於午門之右，社稷共爲一壇合祭，設木主而丹漆之，祭則設於壇上，祭畢收藏，仍用石主埋社中，罷句龍與棄配位，奉仁祖配，以

成一代之典，以明社尊而親之義，上善其奏，遂定合祭之禮。十月，新建社稷壇成，升爲大祀。

續通考：

十年八月改建社稷壇。

帝既改建太廟，以社稷國初所建，因前代之制分祭配

祀皆未當，下禮官議，尙書張籌言：請社稷同壇，罷句龍棄配位，奉仁祖配享，帝善之，遂命改建於午門之右，其制社稷共一壇，壇二成，上廣五丈，下廣五丈三尺，崇五尺，四出陛，築以五色土，覆以黃土如舊制，四面甃以瓦，石主崇五尺，埋壇中，微露其末，外壝崇五尺，四面各十九丈二尺五寸，爲四門，門壝各飾以方色，外垣東西廣六十六丈七尺五寸，南北廣八十六丈六尺五寸，皆飾以紅，覆黃琉璃瓦，垣北三門，門外爲殿，凡六楹，深五丈九尺五寸，連延十九丈九尺五寸，外復爲三門，垣東西南門各一，西門內近南神廚六楹，神庫六楹，門外宰牲房四楹，中滌牲池一，井一。

太祖實錄：

洪武十年八月癸丑，命改建社稷壇，先是上既改建太廟於雉闕之左，而以社

稷明初所建，未盡合禮，又以太社太稷分祭配祀，皆因前代之制，遂命中書省下禮部詳議，至是禮部尙書張籌奏曰：……上覽奏稱善，遂命改作社稷壇於午門之右，其制社稷爲一壇二城，上廣五尺，下如上之數而加三尺，崇五尺，四出陛，築以五色土，色各如其方而覆以黃土，壇四面皆甃以甃，石主崇五尺，埋壇之中，微露其末，外壝牆崇五尺，東西十

九丈二尺五寸，南北如之，設靈星門於四面，墻牆各飾以方色，東青西白南赤北黑，外爲周垣，東西廣六十六丈七尺五寸，南北八十六丈六尺五寸，垣皆飾以紅，覆以黃琉璃瓦，垣之北向設靈星門三，門之外爲祭殿，以虞風雨，凡六楹，深五丈九尺五寸，連延十丈九尺五寸，祭殿之北爲拜殿六楹，深三丈九尺五寸，連延十丈九尺五寸，拜殿之外，復設靈星門三，垣之東西南三面，設靈星門各一，西靈星門之內近南，爲神廚六楹，深二丈九尺五寸，連延七丈五尺九寸，又其南爲神庫六楹，深廣如神廚，西靈星門之外爲宰牲房四楹，中爲滌牲池一，井一，十月新建社稷壇成。

國朝典彙 洪武十年八月，上既更建太廟於雒闕之左，以社稷國初所建，未盡合禮，又以太社太稷分祭配祀，皆因前代之制，欲更覈之爲一代之典，遂命中書下禮部詳議，尙書張籌奏，擬社稷合祭，共爲一壇……上覽奏稱善，遂命改建社稷壇於午門之右，其制社稷共一壇，壇二成，上廣五丈，下如上加三尺，崇五尺，陛四出，築以五色土，色如其方而覆以黃土，四面皆甃以甃，石主崇五尺，埋壇中，微露其末，外墻牆崇五尺，設靈星門於四面，墻牆各飾以色如其方，外爲周垣，飾以丹，覆以黃瓦，初社稷列中祀，臨祭或具通天冠絳紗袍，或以皮弁行禮，制未有定，今仿唐制，升爲上祀，具冕服以祭，按五方土，命應：河南進黃土，浙江福建兩廣進赤土，江西湖廣陝西進白土，山東進青土，北平進黑土，天下郡

縣計三百餘處，每土百斤爲率，仍取之名山高爽之地，十月新建社稷成，上行奉安禮，冕服乘輅，百官具祭服詣舊壇，以遷主告。（圖版貳甲）

（二）建享殿拜殿

洪武二年八月，太祖以社稷等祭，皆有定期，恐遇風雨，因諭禮官考求前代有於壇爲殿屋蔽風雨之事。禮部尙書崔亮奏：『考宋祥符九年，議南郊壇祀昊天上帝，或值雨雪，則就大尉齋廳望祭。元經世大典載：社稷壇壝外垣之內，北垣之下，亦嘗建屋七間，南望二壇，以備風雨。請依此於園丘方丘皆建殿九間，社稷壇北建殿七間，爲望祭之所，遇風雨則於此望祭焉，上從之。』見明太祖實錄。惟按明史禮志社稷之祀載：『……初帝命中書省翰林院議創屋備風雨，學士陶安言天子太社必受風雨霜露，亡國之社則屋之，不受天陽也。建屋非宜，若遇風雨，則請於齋宮望祭，從之。三年，於壇北建望祭殿五間，又北建拜殿五間。』又明會典亦載：『洪武三年，於壇北建享殿，又北建拜殿各五間，以備風雨。』是明史會典二說相合，則實錄所記太祖從禮部尙書崔亮採元經世大典於壇北建享殿七間之事實，應研究，因檢明史陶安崔亮本傳，以爲質覈，陶安傳未記其言社稷壇建屋事，崔亮傳中云：『……二年，帝慮郊社祭壇而不屋，或驟雨沾服，亮引宋祥

符九年，南郊遇雨，於大尉廳望祭，及元經世大典壇垣內外建屋事，遂詔建殿於壇南，遇雨則望祭。此一節與太祖實錄所記相合，惜未言明間數，不過又將建屋於壇北，亮傳誤爲壇南耳。由此以言，明史禮志說採會典，崔亮傳則採實錄或其他載籍，總言之，一與會典合，一與實錄合，準此則明史本身立說，似覺矛盾，其或因志傳非成於一人之手，致有此現象歟？然吾人對此兩說，必從其一，實錄會典皆屬重要載籍，究應何從？吾人在此取捨之間，當然取準於會典，何以言之？蓋會典本屬憲法文字，其記典章制度爲傳統之法規，纂輯成書，頒諸天下者也，所書所記，必爲事實，此可信也；至於實錄則爲散漫記事冊，且原本已亡，今日所見者乃後錄之副本，又輾轉傳鈔，容有訛奪，改建時期所引實錄且有六楹之說，據此理由，而證明明代社稷壇北有享殿五間，又北有拜殿五間爲確。

帝社帝稷

帝社稷之由來，乃原於洪武十年，太祖改壇制，罷句龍與后稷配位，以仁祖配，升爲大祀，惠帝建文元年祭社稷，奉太祖配，撤仁祖位，仁宗洪熙元年二月祭社稷，奉太祖太宗並配，命禮部永爲定式。此爲明初社稷配位之演變，見明會典及續通典。至世宗嘉靖九年，改正社稷配位，仍以句龍與后稷配，十年立帝社帝稷壇於西苑幽風亭西，以仲春秋次戊日上躬行祈報禮，如次戊在望後，則以上巳日，壇址高六尺，方廣二丈五尺，繚以土垣，神位以木爲之。穆宗隆慶元年，禮部言社

稷之名自古所無嫌於煩數宜罷從之見續通典(圖版貳乙)

王國社稷

明代藩封稱王國，亦營建社稷。大明集禮王國社稷序曰：『周制諸侯爲百姓立社曰國社，自爲立社曰侯社，國社在公宮之右，侯社在藉田，又周禮凡封其國設其社稷之壇，令社稷之職小司徒，凡建邦國立其社稷，其壇制半於天子，廣二丈五尺，受土各以其方之色，冒以黃爲壇，皆立樹以表其處，又別爲石主以象神，牲用少牢，皆黝色用黑幣，此諸侯祭社稷之禮，見於經傳者也。漢封諸侯王，見於史者，若武帝立子闕爲齊王，策曰受茲青社，且爲燕王，策曰受茲玄社，晉爲廣陵王，策曰受茲赤社，褚少孫曰：諸侯始封，必受土於天子之社，歸立之以爲國社，以歲時祀之，天子之社五色，諸侯封於東方者取青土，封於南方者取赤土，封於上方者取黃土，各取其色物裹以白茅，封以爲社，自唐至宋，旣封建不行，故闕其制。』按以下明制，略規式而詳禮儀，其或仿周制而半于天子歟。

(圖版叁甲)

郡縣社稷

洪武元年，頒社稷壇制度於天下郡邑，太祖實錄，大明集禮皆著載：

太祖實錄：洪武元年十二月己丑，頒社稷壇制於天下郡邑，壇俱設於城西北，右社左稷，壇各方二丈五尺，高三尺，四出陛三級，社以石爲主，其形如鐘，長二尺五寸，方一尺一寸，剡其上，培其下之半，在壇之南方，壇周圍築牆四，各二十五步，祭用春秋二仲月上戊日，各壇正配位，各用籩豆，四豆四簋，簋二登，鉶各一，俎二牲，正配位，共用羊豕各一。

明集禮：國朝郡縣祭社稷有司，俱於本城土西北設壇致祭，壇高三尺，四出陛三級，方二尺五寸，從東至西二丈五尺，從南至北二丈五尺，右社左稷，社以石爲主，其形如鐘，長二尺五寸，方一尺一寸，剡其上，培其下之半，在壇之南方，壇外築牆，周圍一百步，四面各廿五步。（圖版叁乙）

以上各壇制皆爲明南京所定，明代立國北京，時間雖較久，其宮殿廟社一切制度，大都遵循太祖法規。當永樂帝決計遷都時，北京之營建，據太宗實錄云：『永樂十八年十二月癸丑，初營建北京，凡郊廟社稷壇場，宮殿門闕規制，悉如南京。』又續通考社稷壇條載：『永樂十九年正月，北京社稷壇成，時北京郊社宗廟成，是月帝躬詣太廟奉安祖宗神主，命皇太子詣南郊奉安上帝地祇神位，社稷壇遣太孫行事，其制祀禮一如其舊。』續通志載：『永樂十九年建北京社稷壇，

壇制祀禮一如南京舊制。』通典所載亦同。吾人可斷定明北京社稷壇，其規制當卽如洪武十年改建之式。又今日所見清代社稷壇，其規模與南京明代所留社稷壇之遺蹟多同，卽其靈星門形式雕斲亦相合。吾人更可假定清代之社稷壇，卽襲明代之舊亦可，他日當實地測繪之，必可得確切證明也。

本社紀事

(一)清式營造則例出版

本社法式主任梁思成君所述清式營造則例，爲國內外介紹清代官式建築唯一之著作，自去歲十一月付印以來，已於本年六月底出版。

(二)計畫修理故宮景山諸亭

二十三年二月，故宮博物院以景山上萬春緝芳周賞觀秋富寬五亭，年久失修，託本社代擬修理計畫。由邵力工麥儼會二君勘查實物，繪製圖表，并由梁思成劉敦楨二君擬就修葺計畫大綱，函復該院，供實施之參考。

(三)供給中國建築參考材料

本年度內，本社前後接受國立北洋工學院，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工學院，天津中國工程司，丹麥加爾斯堡研究院等處委託，監製中國建築模型多種，供講授及學術上參考之用。又代上海華蓋建築事務所監製清式綵畫標本多種。

(四)函請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繼續補助本社經費

逕啟者敝社自受

貴會補助以來五載於茲，在我國營造學古籍及文獻之整理與遼宋以來遺物之研究自問尙無忝於

貴會之補助歷來工作狀況已迭次報告在案，工作成績之一部分亦經數次展覽並在本社刊物陸續發表，竊查敝社目前前常年開支約三萬元除半數由

貴會補助外其餘半數係由啓鈐個人籌募惟啓鈐年事日增際此國內實業萬般蕭索之際東塗西抹所獲實屬有限每際年終即不知明年之能否繼續工作工作人員亦因前途不定而生疑慮之心竊念敝社爲我國學術界研究中國建築唯一之機關數年來對於中國建築界亦有相當之貢獻而歐美考古專家引爲同調者發疑問難及探索材料交換刊物莫不認本社爲標的假使一旦停閉則非但使國內青年研究斯學者感覺參考材料之斷絕而且使國際上自詡包辦東方文化者所快意此敝社同人所惴惴不甘者也用敢請求

貴會按每年經常實用範圍暫補助三萬元爲數既屬無多在

貴會似亦輕而易舉如蒙

惠准則豈唯敝社得以繼續工作即中國建築界之前途亦將永拜其賜若前項請求暫難辦到應如何繼續

給予補助俾不致絃歌立輟是啓鈐所企禱者也此致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

中國營造學社社長朱啟鈐啟

民國二十三年四月十三日

附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覆函

逕啟者查

貴社前向敝會繼續聲請補助一案茲經第十次董事年會議決補助國幣壹萬伍千元以爲研究中國建築學之用期限一年等因相應函達並檢付敝會印就之空白預算書兩紙即希查收按照補助費數目填寫寄會以便審核發款爲荷此致

中國營造學社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啟

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十三日

(五)函請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補助本社經費

敬啟者敝社於民國二十一年三月爲設立建築學研究所及編製營造圖籍二項計畫會請求

貴會補助在案茲因事隔二載前所請求事項業經局部實施不得不另提修正案敬祈

貴會仍予援助竊敝社同人以國內建築隨時勢要求日就繁興而營造方式迄無融貫中西發皇民族固有文化之途徑

故數載以來不揣棉薄以闡明我國建築藝術爲唯一職責所有工作首重調查遺蹟次及蒐集文獻整理舊籍並計畫修

葺古物及爲國內外學術團體供給參考資料其已測繪之古建築計有

隋趙縣大石橋

遼薊縣獨樂寺寶坻縣廣濟寺大同華嚴寺善化寺應縣佛宮寺

宋正定龍興寺陽和樓天寧寺開元寺正定縣文廟

金正定臨濟寺應縣淨土寺

元正定府文廟

明大同鼓樓城樓北平智化寺趙州柏林寺

大小建築三十所研究成績與整理舊籍之出版者有

營造彙刊一卷至四卷

清式營造則例

營造算例

元大都宮苑圖考

哲匠錄

牌樓算例

園冶

梓人遺制

工段營造錄

一家言居室器玩部

燕几蝶几匡几圖考

編製與整理中者有

清欽定工部工程做法補圖

宋營造法式新釋

明北京城及宮苑考

營造法源

其參預各機關團體計畫修理之古建築物有

薊縣遼獨樂寺

應縣遼佛宮寺塔

本社紀事

北平故宮南薰殿角樓景山亭及內城東南角樓鼓樓

等處此外供給國內外學術團體及私人參考材料則有

國立中央大學講授用中國建築模型及彩畫標本

國立北洋工學院講授用中國建築模型

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講授用中國建築模型

上海華蓋建築事務所彩畫標本

丹麥加爾斯堡研究院中國建築模型

諸項惟敝社經費年支約四萬元數年來除受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每年補助一萬五千元外餘數概歸自籌第際此國事蠲沸百業凋零集款極屬不易行見此略有生機之絕學受經濟打擊不能遂其充分之發展而國內青年學子研究斯學者亦將受其影響用特請求

貴會每年酌量給予補助俾敝社研究工作得以廣續進行則中國建築界之前途亦將永拜其賜也此致

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

中國營造學社啟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一日

附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覆函

查本會自成立以來，所接各方請款函件，業經教育組依照呈准 行政院備案之息金支配標準，逐案詳加審查，並已彙報第二十四次董事會議分別決定。祇以此次審查案件，多至一百二十餘起，請款總額達五千六百萬元以上；而息金

收入可供支配者，截至本年度止，僅有一百三十三萬七千餘元。其中除甲類中央博物圖書兩館補助費，丙類留學經費，丁類小學教科書獎勵金及戊類農村教育經費等外，所餘乙類項下可供各高等教育及研究機關之補助者，更不過四十二萬元。況此次各方所請，又以乙類為數特多。故欲普遍支配，既恐數目分散，各無裨益；欲集中補助，復慮記此遺彼，有失輕重。所以為折衷之計，一面唯有就需要最切者，作比較集中補助；一面仍予可能範圍以內，力求普遍，例如所請之款在兩種以上者，則斟酌情形，擇一補助，補助建築費者不復補助設備之費，補助設備費者不復補助建築之費。貴社前請補助六十萬元設立建築學研究所一案，亦經彙案審查，議決補助編製圖籍費國幣貳萬元，分兩年平均撥給。本會對

貴社計畫，極表同情，雖補助之費，未能如數撥給，然在前述困難情形之下，實覺已盡棉薄，區區此衷，當荷諒察。茲特檢附請款規則及本屆領受補助金應請注意事項各一份，敬希查照，迅就所定補助數範圍以內，將擬編圖籍種類，連同費用估計，詳細開送過會，俾憑審查，是為至感。此致中國營造學社。

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董事長朱家驊

民國二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六)本社經濟狀況報告

本社廿二年度仍由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補助經費一萬五千元作甲項經常費用其乙項編輯出版調查等費經本社社長朱桂辛先生捐募一萬元不足之數在廿三年度捐款內提用一千七百元茲值本年度終了之際合將甲乙兩項收支狀況列表於左

民國廿二年度甲項收支表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補助費)

收入

上年度結餘	二六五·五一元
本年度補助費	一五〇〇〇·〇〇元
銀行存款利息	六〇·八六元

以上合計洋壹萬伍千叁百貳拾陸元叁角柒分

支出

辦公費	一一七二·四九元
薪水夫馬費	一一七一〇·〇〇元
購置專用品	五六六·五一元
雜項	五八五·五九元
未列預算	九三一·〇〇元

以上合計洋壹萬肆千玖百陸拾伍元伍角玖分

結餘洋叁百陸拾元零柒角捌分

民國廿二年度乙項收支表

(本社經募捐款)

收入

上年度結餘	一一·六八元
經募捐款	一一七〇〇·〇〇元
刊物售價	五九四·〇六元
銀行存款利息	二四·六九元

以上合計洋壹萬貳千叁百叁拾壹元肆角叁分

支出

旅行調查費	一五九三·六九元
出版費	三五六五·一五元
編輯費	二五〇五·〇〇元
繙譯費	二〇·〇〇元
繪圖材料	二五三·八五元
僱用匠作	一二七四·〇〇元
參考品	九三〇·三〇元
遷移設備	三四五·九〇元
雜支	四三一·一五元
墊支清式營造則例	一〇〇〇·〇〇元

以上合計洋壹萬壹千捌百拾玖元〇肆分

結存洋陸百玖拾貳元叁角玖分

茲將本社自本年四月起至六月底止受贈各界圖籍臚列於左敬表謝悃

國立清華大學	清華學報九卷二期一冊	河北省工程師學會	河北省工程師學會月刊第一、二期合刊一冊
安徽省立圖書館	學風第三、四、五卷三冊	中國水利工程學會	水利六卷一期一冊
山西公立圖書館	目錄初編一冊	揚子江水道整理委員會	揚子江季刊一卷全卷二期六冊
河北第一博物院	河北第一博物院畫刊第六十一期各二份	黃河水利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彙編一冊
人文編輯所	人文第二、三、四、五卷三冊	華北水利委員會	黃河水利月刊一期一冊
國風社	國風四卷八期一冊	陝西省水利局	華北水利月刊七卷三、四一期一冊
文史叢刊社	文史一卷一號一冊	建設委員會	陝西水利月刊二期一冊
道路月刊社	道路月刊四十三卷二、三號三冊	浙江省建設廳	建設十五期一冊
中國牛頓社	工業第三、四卷二冊	河北省建設廳	浙江省建設月刊七卷七期五冊
中美工程師協會	中美工程師協會月刊三十五卷一號一冊	山東省建設廳	建設公報第六卷三期、五期二冊
中國工程師學會	工程九卷二、三號二冊		整理山東小清河工程計劃大綱一冊
上海市建築協會	建築月刊第三、五卷二冊		建設月刊第一、二期二冊

國立中央研究院
歷史語言研究所

集刊 三本 一冊

中華科學社

科學 第十八卷 二期至五期 四冊

社會調查所

社會科學雜誌 第四卷四號 第五卷一號 二冊

中山文化教育館

時事類編 第二卷九期 至十七期 九冊

山西省立民衆教育館

山西民衆教育館月刊 一、二期 二冊

朱桂辛先生轉贈

中國建築 第二、三、四、五期 三冊

國際建築協會

國際建築 四、五號 二冊

建築學會

昭和九年度大會論文集 一冊

建築雜誌 十八輯五八三、三冊
五八五、五八六

日本建築士會

日本建築士 三、四、五號 三冊

滿洲建築協會

滿洲建築協會誌 十四卷 三、四、五號 三冊

滿洲技術協會

滿洲技術協會誌 十一卷 六十一至六十三期 三冊

美術研究所

美術建築 第三、四、五號 三冊

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

東方學報 第二期 一冊

遼金時代建築及其佛像上編 一冊

東方文化學院京都研究所

國語索引 一冊

支那山水畫史 一冊 附圖一函

廣島文理科學大學
廣島史學會

史學研究 五卷 三號 一冊

小杉一雄先生

仁壽舍利塔之樣式考 一冊

六朝佛塔及佛舍利之安置考 一冊

史克門先生

照片五十八張

艾克先生

福建寺塔照片全份